

标段编号： 2019-440306-70-03-10702308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宝安新桥东重点城市更新项目06-08地块建筑设计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1月26日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资本	54800 万元
企业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 65 号	企业性质（按国有或民营填写）	国有
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李海	企业技术负责人姓名	王延宏
近 3 年（2021-2023 年）纳税（万元）	2021 年	1468.76	
	2022 年	1025.47	
	2023 年	510.60	
	合计：	3004.83	
近 3 年（2021-2023 年）营业收入（万元）	2021 年	178111.91	
	2022 年	186282.20	
	2023 年	179302.72	
	合计：	543696.83	
符合本工程设计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 甲级	取得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设计资质时间	2020 年 3 月
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设计资质，是否已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	是	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总人数	240
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名称、认证单位及取得时间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北京中建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14 日		
备注			



2. 股东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Q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范围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1122437631683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李海

登记机关: 沈阳市和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3年09月14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1122437631683

注册号: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54800.000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沈阳市和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兴典街65号

企业名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海

成立日期: 1993年09月14日

核准日期: 2024年07月10日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勘察;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人防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监理;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检验检测服务; 室内环境检测; 测绘服务; 特种设备设计;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 特种设备专业作业; 司法鉴定服务; 房地产开发经营; 安全评价业务; 建筑劳务分包。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规划设计管理; 工程技术服务 (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 计量技术服务; 工程管理服务;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专业设计服务; 工业设计服务; 工业设计设计服务; 节能管理服务; 合同能源管理; 会议及展览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 软件开发; 建筑装饰材料销售; 建筑材料销售; 新材料技术研发; 轻质建筑材料制造; 新型建筑材料制造 (不含危险化学品); 轻质建筑材料销售; 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机械设备销售;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房地产咨询; 房地产评估; 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 物业管理; 信息咨询服务 (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软件外包服务;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计算机系统服务; 对外承包工程;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海洋技术服务; 储能技术服务; 新能源技术研发; 环保咨询服务; 水土保持咨询服务; 固体废物治理; 生态修复及生态保护服务; 咨询策划服务; 业务培训 (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 土地使用权租赁; 住房租赁。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催报营业执照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公示内容作同步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dgkqr/djzc/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1993年09月14日

营业期限至: 2057年12月12日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其他	911100007109351850	

共查询到1条记录 共1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公司章程

9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适应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需要，规范本公司的组织和行为，保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公司的中文名称：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第三条 公司的住所：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65号。

第四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伍亿肆仟捌佰万元。

第五条 公司的执行董事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六条 公司的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

第七条 公司的经营期限为50年。

第八条 公司依法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公司的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九条 公司的一切活动均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和法规，保护股东的权益。

第十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党组织发挥领导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公司要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备足够数量的党务工作人员，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

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经营范围

第十一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精心设计、满足要求、热忱服务、终身负责、持续改进、顾客满意。

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勘察；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人防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检验检测服务；室内环境检测；测绘服务；特种设备设计；雷电防护装置检测；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施工专业作业；司法鉴定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安全评价业务；建筑劳务分包。

一般项目：规划设计管理；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计量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软件开发；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轻质建筑材料制造；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轻质建筑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机械设备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房地产咨询；房地产评估；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物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消防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环保咨询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固体废物治理；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咨询策划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土地使用权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经营方式：自负盈亏。

公司的经营范围和方式以最后经工商登记部门核准的为准。

第十三条 公司根据业务需要，可以设立子公司和分公司。

第三章 公司股东及其出资

第十四条 公司的唯一股东为：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五条 公司股东的出资方式、出资额以及占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期限



中国建筑股份 有限公司	货币	54800	100%	2022年9月30日
----------------	----	-------	------	------------

第十六条 公司经公司登记机关注册后，股东不得抽出投资。

第十七条 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由股东以书面形式作出决定，但公司减少资本后的注册资本不得低于《公司法》规定的最低限额。

第四章 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八条 公司不设股东会，股东做出下列决定时，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股东签字后置备于公司：

- (一) 决定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二)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指定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上述人员的报酬事项；
 - (三) 审议批准执行董事的报告；
 - (四) 审议批准监事的报告；
 - (五)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六)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七) 审议批准公司的任意公积金提取比例方案；
 - (八) 决定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 (九) 决定发行公司债券；
 - (十) 决定公司重大收购、重组、资产置换、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和清算等事项；
 - (十一) 决定公司对外担保、设立分支机构事项；
 - (十二) 修改公司章程；
 - (十三)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 第十九条 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
- (一) 遵守公司章程；



- (二)按期出资;
- (三)以其所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公司债务承担责任;
- (四)在公司登记注册后,不得抽回出资;
- (五)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义务。

第五章 股东出资的转让

第二十条 股东依法转让其出资额后,公司重新编制新的股东名册并于三十日内向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第六章 党组织

第二十一条 公司设立党组织。党组织设书记1名,其他党组织成员若干名。原则上,执行董事、党组织书记由一人担任;必要时,设立主抓企业党建工作的专职副书记。符合条件的党组织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经理层,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组织。同时,按规定设立党的纪律检查机构。

第二十二条 党组织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等党内法规履行职责。

(一) 保证监督党和国家方针政策在公司的贯彻执行,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战略决策以及上级党组织有关重要工作部署。

(二)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对重要人事任免事项进行酝酿并提出意见建议,或者推荐提名人选。

(三) 研究讨论公司改革发展稳定、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和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意见建议。

(四) 承担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领导公司思想政治工作、统战工作、精神文明建设、企业文化和工会、共青团等群团工作。领导党风廉政建设,支持党



的纪律检查机构切实履行监督责任。

第七章 执行董事

第二十三条 由于本公司股东人数较少，所以公司不设董事会，设立一名执行董事。执行董事由股东指派并向股东负责。

第二十四条 执行董事每届任期三年，执行董事任期届满，由股东继续指派可以连任。执行董事可在任期届满前提出辞职。执行董事辞职应当向股东提交书面辞职报告。在股东未就新执行董事委派作出决定以前，提出辞职的执行董事的职权应当受到合理的限制并继续履行职责。

第二十五条 执行董事可以兼任除监事之外、但包括经理在内的公司其他高级管理职务。

第二十六条 执行董事按规定程序决定公司重大问题，应事先听取党组织的意见。

第二十七条 执行董事行使职权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执行董事签字后置于公司，执行董事的基本职权如下：

- (一) 向股东报告工作；
- (二) 向公司的决策机构报告股东决定，牵头负责执行股东的决定；
- (三) 听取公司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经理的工作(如适用)；
- (四) 行使法定代表人的基本职权(如适用)；
- (五) 股东书面授权的其他职权。

第二十八条 执行董事在行使职权时，不得变更股东的决定和超越授权范围。

第二十九条 公司实施总法律顾问制度，总法律顾问为企业高级管理人员，经董事会聘任。执行董事决策事项涉及法律问题的，总法律顾问根据需要发表法律意见。

第三十条 执行董事应对其行为承担责任。执行董事违反法律、法规或者公司章程，致使公司遭受严重损失的，执行董事对公司负有赔偿责任。

第三十一条 执行董事的任职条件应当符合《公司法》的有关规定。



执行董事对公司负有诚信和勤勉义务，应当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当其自身的利益与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冲突时，应当以公司和股东的最大利益为行为准则。

本条规定适用于公司的监事、经理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第八章 监事

第三十二条 由于公司股东人数较少，所以不设监事会，设立一名监事。监事负责对执行董事、经理、副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防止其滥用职权，侵犯股东、公司及公司员工的合法权益。监事向股东负责并报告工作。监事由股东指派。

第三十三条 监事每届任期三年。监事任期届满，经股东继续指派可以连任。

监事在任期届满前，可以提出辞职。监事辞职应当向股东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股东尚未指派新监事以前，该提出辞职的监事的职权应当受到合理的限制并继续履行职责。

第三十四条 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第三十五条 监事行使职权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监事签字后置于公司：

(一)检查公司财务；

(二)对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决定的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三)当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四)向股东提出提案；

(五)依照公司法第 152 条的规定，对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六)对公司及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开展效能监察。

(七)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第三十六条 监事履行职责时，公司各业务部门应当予以协助，不得拒绝、推诿或阻挠。公司应对监事履行职责的行为，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第九章 经理

第三十七条 公司设经理一人，经理对股东、执行董事负责。

第三十八条 经理行使下列职权：

- (一)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 (二)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三)组织拟订公司的发展规划、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和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以及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四)组织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五)组织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和规章；
- (六)提出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的建议；
- (七)按规定程序聘任或者解聘应由股东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并决定其奖惩和薪酬。
- (八)在授权范围内代表公司对外处理重要事务，签发日常行政业务文件；
- (九)公司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三十九条 经理任期三年；经理的任期届满前，股东根据经理任期内的业绩作出是否续聘的决定；经理在任期内申请辞职，必须向股东提出书面报告，经股东批准后方可离任；经理在任期内不胜任或有严重失职、违法行为，股东可免除其职务。

第四十条 公司的经理、副经理和财务负责人不得兼任其他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员。

第四十一条 经理在行使职权时，不得变更公司的决定和超越授权范围。

第十章 工会组织和职工代表大会

第四十二条 公司职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组织工会，开展工会活动，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公司为本公司工会提供必要的活动条件。

第四十三条 公司依照宪法和有关法律的规定，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或者其他形式，实行民主管理。



公司研究决定经营方面的重大问题、制定重要的规章制度时，应听取公司工会的意见，并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或者其他形式听取职工的意见和建议。

第十一章 财务、会计、审计与利润分配

第四十四条 公司依照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中建总公司的相关规定建立完善本公司的财务、会计、审计制度，健全内部财务、会计、审计机构，实行内部监督管理。

第四十五条 公司的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历历年制，即每年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第四十六条 公司应当在每一会计年度终了时制作财务会计报告，并依法接受审计监督。

财务会计报告应当包括下列财务会计报表及附属明细表：

(一)资产负债表；(二)利润表；(三)现金流量表。

第四十七条 公司应当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后按照股东规定的期限将公司财务会计报告送交股东。

第四十八条 公司分配当年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上一年度公司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在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决定，可以提取任意公积金。

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利润，公司应向股东分配。

第四十九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的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第五十条 公司除法定的会计账册外，不得另立会计账册。对公司资产，不得以任何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第十二章 劳动人事和薪酬



第五十一条 公司遵守国家有关劳动、人事、分配方面的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制定公司的劳动、人事和分配制度。

第五十二条 公司研究决定有关职工工资、福利、安全生产以及劳动保护、劳动保险等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问题，应当事先听取公司工会和职工的意见，并邀请工会或职工代表列席有关会议。

第五十三条 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依法参加地方社会保险，切实保障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第十三章 解散事由与清算办法

第五十四条 公司因下列原因可以解散：

- (1) 公司章程规定的营业期限届满；
- (2) 股东决议解散；
- (3) 因公司合并或者分立需要解散；
- (4) 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
- (5) 人民法院依照公司法的规定予以解散。

第五十五条 清算办法：公司应当在解散事由出现之日起十五日内成立清算组，开始清算，清算组成员由股东决定人员组成。

第五十六条 清算组在清算期间行使下列职权：

- (1) 清理公司财产，分别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
- (2) 通知、公告债权人；
- (3) 处理与清算有关的公司未了结的业务；
- (4) 清缴所欠税款以及清算工程中产生的税款；
- (5) 清理债权、债务；
- (6) 处理公司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
- (7) 代表公司参加民事诉讼活动。



第五十七条 清算组成员应当忠于职守，依法履行清算义务，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占公司财产，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给公司或者债权人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一) 清算组自成立之日起十日内向公司登记机关备案和通知债权人，并于六十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其债权。

(二) 清算组在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后，应当制定清算方案，并报股东或有关主管机关确认。

(三) 公司财产在分别支付清算费用、职工的工资、社会报销费用和法定补偿金，缴纳所欠税款，清偿公司债务后的剩余价值，公司按照股东的出资比例分配。

公司清算组应当制作清算报告，报股东或有关机关确认，自清算结束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公司登记。经核准后公司终止。

第十四章 附则

第五十八条 执行董事、监事、经理或者其他高级职员必须按公司赋予的权力行使职权，不得利用在公司的地位和职权为自己谋私利，不得侵占公司的财产。

执行董事、经理不得挪用公司资产或将公司资产借贷给他人，不得将公司资产以其个人名义或其他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第五十九条 公司根据需要或涉及公司登记事项变更的，可按本章程规定的程序修改公司章程，修改后的公司章程不得与法律、法规相抵触。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应送原公司登记机关备案，涉及变更登记事项的，同时应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第六十条 公司章程的解释权及修改权属于股东。

第六十一条 公司登记事项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为准。

第六十二条 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为公司正式成立日期。

第六十三条 本章程由公司股东订立，自公司设立之日起生效。

第六十四条 本章程中所称“以上”包含本数。

第六十五条 本章程一式5份，并报公司登记机关备案1份。



(本页为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章程签字页，以下无正文)



股东盖章



郑学业

日期: 2024. 7. 10



3. 纳税证明 (1) 2021 年

全国统一规范电子税务局 辽宁省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票日期: 2021-12-31

开票种类: 正常

开票日期: 2021-12-31

开票日期: 2021-12-31

序号	原凭证号	起开票日期	起开票日期	入 (出) 账日期	金额 (币) 金额
1	12101721100001487	2021-12-01	2021-12-31	2021-12-31	9059.67
2	12101721100001490	2021-12-01	2021-12-31	2021-12-31	633.95
2	12101721100001439	2021-12-01	2021-12-31	2021-12-31	-181.13
4	12101721100001421	2021-12-01	2021-12-31	2021-12-31	-271.70
5	121016221001326745	2021-12-01	2021-12-31	2022-01-20	376,120.28
6	121016221001326647	2021-12-01	2021-12-31	2022-01-20	402,738.40
7	121016221001326694	2021-12-01	2021-12-31	2022-01-20	31,244.01

合计: 14,687,615.06 元 含税(含税金额) 不含税(不含税金额)

开票日期: 2021-12-31




(2) 2022 年

全国统一规范电子税务局 辽宁省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票日期: 2022-12-31

开票种类: 正常

开票日期: 2022-12-31

开票日期: 2022-12-31

序号	原凭证号	起开票日期	起开票日期	入 (出) 账日期	金额 (币) 金额
1	121016221001326558	2022-12-08	2022-12-08	2022-12-15	928.97
2	1210162210013267182	2022-12-01	2022-12-31	2022-01-18	-2,289.83
3	121016221001326995	2022-12-01	2022-12-31	2022-11-15	176,238.53
4	121016221001326180	2022-11-21	2022-11-21	2022-11-23	75,000.00
5	121016221001327275	2022-11-07	2022-11-07	2022-11-15	
6	121016221001326964	2022-11-01	2022-11-30	2022-12-15	172,885.54
7	121016221001327298	2022-11-01	2022-11-30	2022-11-15	

合计: 10,254,726.45 元 含税(含税金额) 不含税(不含税金额)

开票日期: 2022-12-31




4. 财务审计报告
(1)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Now, for tomorrow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2]503号



仅供投标使用



www.tzcpa.com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2]503号



仅供投标使用

目 录

审计报告	1
2021年度财务报表	4
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6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502022686012839
报告名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合并)
报告文号:	天职业字[2022]503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年04月24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4月24日
签字人员:	张琼(110002400303), 吕庆翔(230000162146)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2] 503号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东北院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建东北院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建东北院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建东北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建东北院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建东北院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2] 503号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建东北院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建东北院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中建东北院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2] 503号

[此页无正文]

投标使用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祿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翔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元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1			
2	293,670,351.61	275,797,345.40	八、(一)
3			
4			
5			
6			
7			
8	30,431,332.56	59,884,228.62	八、(二)
9	295,191,367.49	385,045,221.66	八、(三)
10	4,240,000.00	4,978,188.15	八、(四)
11	35,929,477.80	22,860,237.76	八、(五)
12			
13			
14			
15	25,276,937.48	33,433,996.75	八、(六)
16			
17			
18	6,043,550.97	875,582.21	八、(七)
19	5,332,504.85	667,652.91	八、(七)
20			
21	205,514,541.44	54,766,129.45	八、(八)
22			
23	4,408,311.63	4,638,096.90	八、(九)
24	24,852,428.56	18,865,54	八、(十)
25	1,016,856,320.54	921,875,033.44	
26			
27			
28			
29			
30			
31			
32	15,379,774.44	9,851,905.44	八、(十一)
33			
34	258,583,937.24	228,711,292.51	八、(十二)
35			
36	1,694,247.09	13,297,173.45	八、(十三)
37	1,694,247.09	48,087,155.46	八、(十四)
38	1,694,247.09	112,054,187.27	八、(十四)
39	41,815,093.14	63,967,331.81	八、(十四)
40			
41	633,054.41	633,054.41	八、(十五)
42			
43	23,744,880.33	3,941,015.30	八、(十六)
44	10,678,095.64	11,801,821.30	八、(十七)
45			
46			
47			
48		637,528.39	八、(十九)
49	18,272,368.00	14,103,530.81	八、(十九)
50	29,241,858.79	29,224,816.44	八、(二十)
51			
52	415,220,264.94	360,289,222.46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1,021,078,585.48	1,703,705,215.90	

法定代表人: 李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其豪 会计机构负责人: 易东云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中国北方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75			
货币资金	76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八、(二十一)
△向中央银行借款	77			
△拆入资金	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			
衍生金融资产	81			
应付票据	82			
应付账款	83	462,270,696.76	289,717,807.29	九、(二十二)
预收款项	84	2,231,694.30	1,592,920.35	九、(二十三)
合同负债	85	83,605,444.10	93,646,477.00	九、(二十四)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6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87			
△代理买卖证券款	88			
△代理承销证券款	89			
应付职工薪酬	90	25,600,434.87	21,097,236.84	九、(二十五)
其中: 应付工资	91	24,220,430.38	19,834,708.15	九、(二十五)
应付福利费	92			
*其中: 职工福利及福利基金	93			
应交税费	94	12,170,821.12	12,091,872.87	九、(二十六)
其中: 应交税金	95	11,933,393.55	11,069,333.26	九、(二十六)
其他应付款	96	137,564,427.42	146,875,077.48	九、(二十七)
其中: 应付股利	97	46,628,952.55	46,628,952.55	九、(二十七)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8			
△应付分保账款	99			
持有待售负债	1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	11,106,719.54	6,666,000.00	九、(二十八)
其他流动负债	102	29,048,899.20	19,084,176.26	九、(二十九)
流动负债合计	103	787,338,537.41	609,191,699.03	
非流动负债:	104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5			
长期借款	106			
应付债券	107			
其中: 优先股	108			
永续债	109			
租赁负债	110	2,329,519.07	2,034,916.31	九、(三十)
长期应付款	111	2,733,119.57	2,733,119.57	九、(三十一)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2	16,200,000.00	16,200,000.00	九、(三十二)
预计负债	113			
递延收益	114	466,212.48	466,212.48	九、(三十三)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	44,897.24		九、(三十四)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6			
其中: 专项储备	11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8	34,216,184.03	28,444,277.36	
负债合计	119	821,554,721.44	637,635,976.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20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1	248,000,000.00	248,000,000.00	九、(三十四)
国家资本	122			
国有法人资本	123	248,000,000.00	248,000,000.00	九、(三十四)
整体资本	124			
境外资本	125			
所有者权益	126			
*减: 已归还专项	127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8	248,000,000.00	248,000,000.00	九、(三十四)
其他权益工具	129			
其中: 优先股	130			
永续债	131			
资本公积	132	84,583,458.37	84,583,458.37	九、(三十五)
减: 库存股	133			
其他综合收益	134	187,741,487.24	159,325,892.61	九、(五十一)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5			
专项储备	136			
盈余公积	137	20,266,956.02	20,266,956.02	九、(三十六)
其中: 法定公积金	138	20,266,956.02	20,266,956.02	九、(三十六)
*储备基金	139			
*企业发展基金	140			
*利润分配专项	141			
*利润分配专项	142			
△一般风险准备	143			
未分配利润	144	51,891,737.65	49,581,831.39	九、(三十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5	502,883,589.28	562,189,141.42	
*少数股东权益	146	16,638,274.76	14,306,058.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7	609,521,864.04	576,495,199.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8	1,431,076,585.48	1,214,131,175.89	

法定代表人: 李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其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 晏永云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 中国建设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金额单位: 元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Item), 行次 (Line Item), 本期金额 (Current Period Amount), 上期金额 (Previous Period Amount), 附注编号 (Note Number). Rows include: 一、营业总收入 (Total Revenue), 二、营业总成本 (Total Costs), 三、营业利润 (Operating Profit), 四、利润总额 (Total Profit), 五、净利润 (Net Profit),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Net Income from Other Comprehensive Income), 七、综合收益总额 (Total Comprehensive Income), 八、每股收益 (Earnings Per Share).

法定代表人: 李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其真 会计机构负责人: 葛永云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备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818,010,651.16	1,356,854,662.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原保险合同赔款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4,650.42	629,833.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143,706,899.22	34,734,559.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1,961,722,400.80	1,392,219,055.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1,083,730,908.53	894,271,276.7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款支付的现金	2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415,945,000.00	408,172,839.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47,359,256.10	64,712,949.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388,927,924.25	37,308,818.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1,934,010,208.45	1,384,465,816.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27,712,192.35	7,753,239.27	八、(五十一)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2,900,8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37,480.00	918,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37,480.00	3,819,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6	6,652,936.55	10,875,263.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3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1,237,000.00	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7,889,936.55	11,105,263.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7,852,456.55	-7,286,263.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6	20,000,000.00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	1,510,650.00	1,65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	21,510,650.00	21,651,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9	20,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0	15,121,636.57	673,621.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956,276.21	1,158,67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	36,077,912.78	11,832,296.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14,567,262.78	9,818,703.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5,292,473.02	10,285,678.92	八、(五十二)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231,278,690.70	240,993,211.78	八、(五十三)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	236,571,163.72	251,278,890.70	八、(五十四)

法定代表人：李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其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易水云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金额单位：元

行次	所有者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分配的股利													
4. 其他													
(四) 专项储备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3. 其他													
(五) 其他													
三、本年年末余额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中国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2	214,846,549.03	215,948,113.84	
△结算备付金	3			
△拆出资金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衍生金融资产	7			
应收票据	8	5,374,920.35	8,225,636.40	
应收账款	9	197,214,455.04	195,953,523.41	十三、(一)
应收款项融资	10	970,000.00	4,979,188.15	
预付款项	11	27,860,768.38	23,985,570.42	
△应收保费	12			
△应收分保账款	13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其他应收款	15	107,391,995.16	21,830,645.47	十三、(二)
其中: 应收股利	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			
存货	18	5,332,504.85	199,814.65	
其中: 原材料	19	5,332,504.85		
库存商品(产成品)	20			
合同资产	21	92,980,184.65	24,923,653.33	
持有待售资产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	2,940,619.85	3,979,785.90	
其他流动资产	24	11,460,620.02	3,792,100.12	
流动资产合计	25	672,011,003.05	659,058,034.49	
非流动资产:	26			
△发放贷款和垫款	27			
债权投资	2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			
其他债权投资	30			
△持有至到期投资	31			
长期应收款	32	7,706,455.40	9,595,510.42	
长期股权投资	33	108,649,770.15	108,649,770.15	十三、(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	258,583,937.24	258,711,392.5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5			
投资性房地产	36	14,520,590.80	12,054,462.54	
固定资产	37	29,284,415.83	21,748,706.27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38	29,284,415.83	26,582,086.69	
累计折旧	39	52,418,941.40	34,753,379.4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0			
在建工程	41	633,054.41	633,054.41	
生产性生物资产	42			
油气资产	43			
使用权资产	44	17,488,640.28	2,781,181.16	
无形资产	45	9,831,824.34	11,512,131.57	
开发支出	46			
商誉	47			
长期待摊费用	48		637,528.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	9,431,655.18	8,237,145.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	29,009,284.81	27,832,738.72	
其中: 特殊准备物资	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	474,578,384.98	432,083,640.10	
资产总计	74	1,146,619,388.03	1,091,141,674.59	

法定代表人: 李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其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 葛云





资产负债表 (续)

编制单位: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75			
短期借款	76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77			
△拆入资金	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			
衍生金融资产	81			
应收票据	82			
应收账款	83	209,606,196.71	116,713,146.48	
应收款项	84	815,765.10		
合同资产	85	39,584,624.68	72,537,818.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6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87			
△代理买卖证券款	88			
△代理承销证券款	89			
应付职工薪酬	90	18,832,761.19	10,063,962.51	
其中: 应付工资	91	18,233,868.04	9,814,665.93	
应付福利费	92			
其中: 职工福利费福利基金	93			
应交税费	94	4,554,479.89	5,971,259.14	
其中: 应交税金	95	4,182,803.88	5,852,812.86	
其他应付款	96	241,150,888.96	294,841,165.48	
其中: 应付股利	97	40,500,000.00	40,5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8			
△应付分保账款	99			
持有待售负债	1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	11,966,914.89	458,837.68	
其他流动负债	102	18,391,193.92	14,712,880.96	
流动负债合计	103	564,932,605.74	446,219,761.09	
非流动负债:	104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5			
长期借款	106			
应付债券	107			
其中: 优先股	108			
永续债	109			
租赁负债	110	11,009,755.08	1,302,343.50	
长期应付款	111	2,285,874.67	7,753,149.5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2	360,000.00	16,200,000.00	
预计负债	113			
递延收益	114	486,212.18	466,212.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6			
其中: 专项储备基金	11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8	30,021,842.23	25,721,708.53	
负债合计	119	594,954,447.97	471,941,469.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20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1	248,000,000.00	248,000,000.00	
资本公积	122			
国有资本公积	123	248,000,000.00	248,000,000.00	
其他资本公积	124			
其他权益工具	125			
其他权益工具	126			
其中: 已归还闲置	127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8	248,000,000.00	24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29			
其中: 优先股	130			
永续债	131			
资本公积	132	96,128,415.25	96,128,415.25	
减: 库存股	133			
其他综合收益	134	187,744,497.24	169,325,892.51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5			
专项储备	136			
盈余公积	137	19,019,138.31	19,019,138.31	
其中: 法定公积金	138	19,019,138.31	19,019,138.31	
任意公积金	139			
储备基金	140			
企业发展基金	141			
利润归还投资	142			
△一般风险准备	143			
未分配利润	144	775,930.16	-8,333,238.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5	551,664,920.96	484,140,207.95	
少数股东权益	1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7	551,664,920.96	484,140,207.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8	1,146,619,368.93	956,081,671.57	

法定代表人: 李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其康 会计机构负责人: 葛永云





利润表

币种单位: 人民币元 2021年度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1	1,168,953,724.71	849,638,643.52	
其中: 营业收入	2	1,163,953,724.71	849,638,643.52	十三、(四)
△利息收入	3			
△已赚保费	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二、营业总成本	6	1,172,386,936.99	839,247,435.25	
其中: 营业成本	7	1,059,657,336.21	746,589,522.25	十三、(四)
△利息支出	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退保金	10			
△赔付支出净额	11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2			
△保单红利支出	13			
△分保费用	14			
税金及附加	15	1,036,738.73	3,945,877.74	
销售费用	16			
管理费用	17	68,971,608.54	55,886,318.90	
研发费用	18	38,437,216.60	30,943,984.18	
财务费用	19	1,308,044.89	1,892,730.78	
其中: 利息费用	20	1,218,013.33	673,823.42	
利息收入	21	1,243,161.67	526,918.17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其他	23			
加: 其他收益	24	9,930,271.77	1,314.3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73,667,200.00	200.00	十三、(五)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	-8,204.41	-15,520,746.7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	-25,800.00	-258,580.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	66,227,873.91	472,015.7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	8,206,533.87	17,904,742.07	
加: 营业外收入	36			
减: 营业外支出	37	69,890.92	312,757.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	74,364,638.86	18,296,665.34	
减: 所得税费用	39	-1,194,529.42	-2,367,052.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	75,559,168.28	21,664,017.4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75,559,168.28	21,664,017.46	
*少数股东损益	43			
(二) 按投资属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44			
终止经营净利润	45	75,559,168.28	21,664,017.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28,415,544.73	50,637,624.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	28,415,544.73	50,637,624.54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	28,415,544.73	50,637,624.5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0		-220,00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	28,435,344.73	49,457,624.5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3			
5. 其他	54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9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0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1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2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			
9. 其他	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	103,974,713.01	72,301,641.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	103,974,713.01	72,301,641.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			
八、每股收益	69			
基本每股收益	70			
稀释每股收益	71			

法定代表人: 李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其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崔永云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中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金额单位: 元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272,224,484.60	912,980,370.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原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6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4,650.42	612,422.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616,902,849.90	76,347,407.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1,889,131,984.92	989,940,4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700,133,114.66	523,178,547.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2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328,165,246.00	339,602,918.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27,000,000.00	28,519,858.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816,583,948.41	93,092,020.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1,868,979,342.20	984,393,344.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20,152,642.72	5,547,055.29
			十三、(六)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2,800,8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480.00	918,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480.00	3,819,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6	4,420,290.12	9,901,911.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3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1,237,000.00	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5,657,290.12	10,131,911.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5,656,810.12	-6,312,911.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	20,000,000.00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	1,510,650.00	1,65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	21,510,650.00	21,651,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9	20,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0	15,104,823.01	673,823.62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533,490.32	1,158,67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	35,638,313.33	11,832,498.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14,127,663.33	9,818,501.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368,469.27	9,052,643.61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213,671,619.76	204,518,974.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	214,040,089.03	213,571,617.76

法定代表人: 李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其能 会计机构负责人: 易永云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法定	其他	优先股	其他											
1.上年年末余额	248,000,000.00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2.本年年初余额	248,000,000.00					96,129,415.33		159,325,892.51		19,019,138.31				464,140,207.95	
3.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129,415.33		159,325,892.51		19,019,138.31				464,140,207.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9,325,892.51		19,019,138.31				464,140,207.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新增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七)其他															
3.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96,129,415.33		159,325,892.51		19,019,138.31				464,140,207.95	
4.年末余额	248,000,000.00					196,129,415.33		318,651,785.02		38,038,276.62				926,289,481.90	

1. 法定代表人：李华
2.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强
3.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行次	所有者权益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1	218,000,000.00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	218,000,000.00				96,128,415.25		108,698,287.97		19,018,138.31		-78,997,253.58	364,838,885.95		364,838,885.95
3														
4														
5	249,000,000.00				96,128,415.25		108,698,287.97		19,018,138.31		-78,997,253.58	364,838,885.95		364,838,885.95
6							50,837,624.54				21,664,817.46	72,502,442.00		72,502,442.00
7							59,837,624.54				21,664,817.46	81,502,442.00		81,502,442.00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218,000,000.00				96,128,415.25		108,698,287.97		19,018,138.31		-78,997,253.58	464,100,897.95		464,100,897.95
33	218,000,000.00				96,128,415.25		108,698,287.97		19,018,138.31		-78,997,253.58	464,100,897.95		464,100,897.9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附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附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附注



证书序号: 0000175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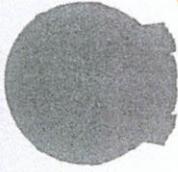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特殊普通合伙

11010150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2011年11月14日

组织形式:

执业证书编号: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



安泰使用





姓名: 张强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11.15
 身份证号: 110101198511150011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电子邮箱: zhangqiang@tianjian.com.cn

本单位的名称
 Tianji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本单位的地址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e whole of the P.R.C.

2015年4月15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业绩表(更新登记表)
 Registration Form of the Change of Members' Work by CPA

姓名: 张强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110101198511150011
 电子邮箱: zhangqiang@tianjian.com.cn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110101198511150011
 电子邮箱: zhangqiang@tianjian.com.cn

注册会计师工作业绩表(更新登记表)
 Registration Form of the Change of Members' Work by CPA

姓名: 张强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110101198511150011
 电子邮箱: zhangqiang@tianjian.com.cn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110101198511150011
 电子邮箱: zhangqiang@tianjian.com.cn

注册会计师工作业绩表(更新登记表)
 Registration Form of the Change of Members' Work by CPA

姓名: 张强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110101198511150011
 电子邮箱: zhangqiang@tianjian.com.cn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110101198511150011
 电子邮箱: zhangqiang@tianjian.com.cn

注册会计师工作业绩表(更新登记表)
 Registration Form of the Change of Members' Work by CPA

姓名: 张强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110101198511150011
 电子邮箱: zhangqiang@tianjian.com.cn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110101198511150011
 电子邮箱: zhangqiang@tianjian.com.cn

本单位的名称
 Tianji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名: 张强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110101198511150011
 电子邮箱: zhangqiang@tianjian.com.cn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110101198511150011
 电子邮箱: zhangqiang@tianjian.com.cn

本单位的名称
 Tianji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名: 张强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110101198511150011
 电子邮箱: zhangqiang@tianjian.com.cn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110101198511150011
 电子邮箱: zhangqiang@tianjian.com.cn

本单位的名称
 Tianji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名: 张强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110101198511150011
 电子邮箱: zhangqiang@tianjian.com.cn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110101198511150011
 电子邮箱: zhangqiang@tianjian.com.cn

本单位的名称
 Tianji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名: 张强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110101198511150011
 电子邮箱: zhangqiang@tianjian.com.cn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110101198511150011
 电子邮箱: zhangqiang@tianjian.com.cn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Tianji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Tianji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Tianji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仅供投标使用



天职国际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外文文化创意园12号楼
T+86-10-88827799 | F+86-10-88018737
tzcpa@tzcpa.com

www.tzcpa.com



免责声明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Baker Tilly International Ltd. 全球会计网络在中国的成员所, Baker Tilly International Ltd.网络内成员所均为独立的法律实体,天职国际是各成员所运作的统一中文品牌。



(2)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3] 354号



仅供投标使用

目 录

审计报告	1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4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6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号:京23RGR8ZUE6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东北院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建东北院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建东北院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建东北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建东北院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建东北院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3] 354 号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中建东北院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建东北院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中建东北院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3] 354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中国建设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应收票据	2	291,168,848.98	282,470,321.61	九、(一)	
应收账款	3				
应收款项融资	4				
其他应收款	5				
坏账准备	6				
合同资产	7				
预付款项	8	4,418,433.43	30,631,323.58	九、(二)	
应收股利	9	431,909,173.87	336,131,347.49	九、(三)	
应收利息	10	10,000.00	4,740,000.00	九、(四)	
其他流动资产	11	8,436,654.27	35,829,477.80	九、(五)	
流动资产合计	12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				
固定资产	16				
在建工程	17	21,497,053.19	25,179,807.48	九、(六)	
无形资产	18				
开发支出	19				
商誉	20				
长期待摊费用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	478,888,121.24	298,514,541.44	九、(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				
资产总计	25	1,434,920,744.96	1,381,408,329.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				
应付票据	27				
应付账款	28				
预收款项	29				
合同负债	30				
应付职工薪酬	31				
应交税费	32	8,466,807.51	15,179,274.00	九、(八)	
其他应付款	33	274,816,022.24	278,080,807.24	九、(九)	
其他流动负债	34				
流动负债合计	35	283,282,829.76	308,339,361.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3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7				
预计负债	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	46,896,832.39	108,487,244.58	九、(十)	
其他非流动负债	4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	46,896,832.39	108,487,244.58		
负债合计	42	330,179,662.15	416,826,605.8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43				
资本公积	44				
盈余公积	45				
未分配利润	46	108,044,249.42	84,050,238.44	九、(十一)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	1,104,741,082.81	964,581,724.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	1,434,920,744.96	1,381,408,329.84		

法定代表人: 李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易水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虹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71				
货币资金	72	30,000,000.00	20,000,000.00	九、(二十一)	
应收账款	73				
预付款项	74				
其他应收款	75				
存货	76				
合同资产	77				
其他流动资产	78				
流动资产合计	79				
非流动资产:	80				
长期股权投资	81				
债权投资	82	684,600,184.10	682,370,000.20	九、(二十二)	
其他债权投资	83				
长期应收款	84		2,231,494.30	九、(二十三)	
合同负债	85	115,261,005.74	83,685,414.20	九、(二十四)	
其他非流动资产	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				
资产总计	88				
流动负债:	89				
短期借款	90				
应付账款	91	61,512,432.11	25,480,434.87	九、(二十五)	
预收款项	92				
合同负债	93	59,069,330.28	24,229,438.28	九、(二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94				
应交税费	95				
其他应付款	96	7,474,114.72	11,150,921.12	九、(二十七)	
其他流动负债	97	2,285,911.40	11,853,273.70	九、(二十八)	
流动负债合计	98	109,239,508.51	137,594,427.97	九、(二十九)	
非流动负债:	99				
长期应付款	100				
应付债券	1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3				
负债合计	1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05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6	24,229,268.42	24,229,268.42	九、(三十)	
资本公积	107	1,180,908,414.20	1,180,908,414.20	九、(三十一)	
盈余公积	108				
未分配利润	1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	1,205,137,682.62	1,205,137,682.62	九、(三十二)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1	1,314,377,191.13	1,312,732,110.59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2				
国家资本	113				
国有法人资本	114				
集体资本	115				
其他资本	116				
资本公积:	117				
法定资本公积	118				
其他资本公积	119				
盈余公积:	120				
法定盈余公积	121				
任意盈余公积	122				
未分配利润	1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4				
实收资本(或股本)合计	125				
资本公积合计	126				
盈余公积合计	127				
未分配利润合计	1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9				
实收资本(或股本)合计	130				
资本公积合计	131				
盈余公积合计	132				
未分配利润合计	1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4				
实收资本(或股本)合计	135				
资本公积合计	136				
盈余公积合计	137				
未分配利润合计	1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				
实收资本(或股本)合计	140				
资本公积合计	141				
盈余公积合计	142				
未分配利润合计	1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4				
实收资本(或股本)合计	145				
资本公积合计	146				
盈余公积合计	147				
未分配利润合计	1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9				

法定代表人: 李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永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虹





合并利润表

黑龙江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行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1	1,982,822.00	1,791,119.09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	1,982,822.00	1,791,119.09	九、三十七
其他业务收入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			
资产处置收益	5			
二、营业总成本	6	1,726,429.93	1,722,912.26	
其中：营业成本	7	1,620,414.94	1,602,476.08	九、三十七
营业税金及附加	8			
销售费用	9			
管理费用	10			
研发费用	11			
财务费用	12			
资产减值损失	1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4			
信用减值损失	15	2,616,518.64	6,720,417.27	
折旧费用	16			
摊销费用	17	86,209.93	87,829.24	九、三十九
利息费用	18	68,427.86	52,032,214.22	九、三十九
利息收入	19	1,942,176.51	2,509,811.71	九、四十一
其他收益	20	2,078,478.28	1,446,569.80	九、四十二
投资收益	21	6,278,982.11	1,242,976.92	九、四十三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2			
资产处置收益	23			
其他收益	24	1,816,358.56	16,023,295.91	九、四十四
营业利润	25	256,392.07	71,206.83	九、四十五
营业外收入	26			
营业外支出	27			
利润总额	28	256,392.07	71,206.83	九、四十五
所得税费用	29			
净利润	30	256,392.07	71,206.83	九、四十五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	256,392.07	71,206.83	九、四十五
少数股东损益	32			
其他综合收益	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34			
少数股东权益	35			
综合收益总额	36	256,392.07	71,206.83	九、四十五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	256,392.07	71,206.83	九、四十五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			
每股收益	39			
基本每股收益	40			
稀释每股收益	41			

法定代表人：李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易水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红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 元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593,117,910.99	1,908,610,651.1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6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315,293.00	4,650.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813,224,176.73	143,756,899.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2,436,687,370.72	1,961,722,600.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1,083,816,881.24	1,083,730,906.5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403,228,569.98	413,505,021.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359,746,652.49	47,396,356.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911,882,135.43	386,927,924.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2,753,214,239.14	1,934,619,208.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5,476,131.98	27,112,192.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59,410.00	37,4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3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59,410.00	37,48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	271,852,094.90	4,652,536.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	1,237,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271,852,094.90	7,89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271,792,684.90	-7,852,52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300,000,000.00	-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	30,000,000.00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	109,936.42	1,597,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	439,936.42	21,597,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	20,000,000.00	20,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	10,866,106.81	15,121,036.50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12,733,220.99	956,276.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	43,599,327.80	36,877,312.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296,337,108.62	-14,967,262.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20,010,543.30	5,292,473.02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296,571,163.72	251,278,690.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	316,581,707.02	256,571,163.72

法定代表人: 李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易永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红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2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中国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合计		
1. 上年年末余额	218,000,000.00	81,000,000.00		107,214,437.24		20,296,958.02		51,891,232.65		392,402,693.28	16,638,274.76	609,521,868.03
2. 会计政策变更												
3. 前期差错更正												
4. 其他												
5. 本年净利润	218,000,000.00			107,214,437.24		20,296,958.02		51,891,232.65		392,402,693.28	16,638,274.76	609,521,868.03
6. 本年利润分配	300,000,000.00			10,572,583.00		2,932,354.18		11,010,300.00		314,515,237.18	2,807,600.00	317,322,837.18
7.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16,572,583.00				12,433,358.19		28,995,941.19	2,807,600.00	31,803,541.19
8.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9. 所有者权益总额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 其他												
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资产负债表

中国建研院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	—		
应收票据	2	237,960,422.60	214,846,949.03		
应收账款	3	—	—		
预付款项	4	—	—		
其他应收款	5	—	—		
存货	6	—	—		
合同资产	7	—	—		
其他流动资产	8	1,344,243.78	5,331,920.35		
流动资产合计	9	239,983,608.15	197,214,455.66		十二、(一)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0	50,000.00	9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	87,869,553.94	27,360,768.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	—	—		
固定资产	13	—	—		
在建工程	14	—	—		
无形资产	15	—	—		
开发支出	16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	126,440,874.45	107,291,995.06		十二、(二)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	144,310,428.39	115,662,763.44		
资产总计	19	384,294,036.54	312,877,219.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	—	—		
应付票据	21	—	—		
应付账款	22	—	—		
预收款项	23	—	—		
合同负债	24	2,821,007.21	2,940,619.85		
其他应付款	25	48,534,706.42	17,669,429.02		
流动负债合计	26	3,345,713.63	20,610,048.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27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8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30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	—	—		
负债合计	32	3,345,713.63	20,610,048.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3	836,828.31	7,760,175.32		
资本公积	34	142,649,770.15	108,649,770.15		十二、(三)
其他权益工具	35	274,416,522.24	258,583,437.24		
其他综合收益	36	—	—		
盈余公积	37	14,135,321.12	14,529,590.80		
未分配利润	38	17,090,563.03	18,664,413.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	480,291,322.85	492,267,170.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	384,294,036.54	312,877,219.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	—	—		
在建工程	42	296,897,542.50	833,074.41		
生产性生物资产	43	—	—		
油气资产	44	—	—		
使用权资产	45	18,168,738.30	17,088,440.28		
无形资产	46	10,162,980.49	9,831,824.34		
开发支出	47	—	—		
商誉	48	—	—		
长期待摊费用	49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	13,220,296.31	9,431,893.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	—	29,009,263.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	378,288,617.60	378,619,661.99		
流动资产合计	53	1,854,718,388.14	1,186,419,368.93		
资产总计	54	2,633,507,005.74	1,565,039,030.92		

法定代表人：李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易永云

易永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虹





资产负债表(续)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单位: 元
流动资产:	75			
货币资金	76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收票据	77			
△应收账款	78			
△应收款项融资	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			
△衍生金融资产	81			
△应付票据	82			
△应付账款	83	603,411,609.04	209,606,196.71	
△预收款项	84		815,765.00	
△合同负债	85	73,612,413.89	39,584,624.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6			
△应收存款及同存放	87			
△代理买卖证券款	88			
△代理承销证券款	89			
△应付职工薪酬	90	14,288,337.47	18,832,361.49	
其中: 应付工资	91	12,707,316.61	18,233,868.04	
应付福利费	92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3			
△应交税费	94	2,338,852.85	4,584,858.96	
其中: 应交税金	95	2,338,852.85	4,485,803.68	
其他应付款	96	304,541,956.37	241,150,888.96	
其中: 应付股利	97	40,500,000.00	40,5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8			
△应付分保账款	99			
△持有待售负债	1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	15,208,387.91	11,969,914.89	
其他流动负债	102	148,980,031.31	18,391,193.92	
流动负债合计	103	815,241,636.87	584,932,605.74	
非流动负债:	104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5			
长期借款	106			
应付债券	107			
其中: 优先股	108			
永续债	109			
租赁负债	110	7,916,316.32	11,969,755.98	
长期应付款	111	5,213,667.10	2,285,874.6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2	14,530,000.00	15,380,000.00	
预计负债	113			
递延收益	114	1,952,295.73	196,212.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6			
其中: 专项储备	11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8	26,612,339.15	30,621,842.23	
负债合计	119	841,853,976.02	594,954,447.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20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1	508,000,000.00	208,000,000.00	
国家资本	122			
国有法人资本	123	508,000,000.00	208,000,000.00	
集体资本	124			
民营资本	125			
外商资本	126			
*其他权益工具	127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8	508,000,000.00	20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29			
其中: 优先股	130			
永续债	131			
资本公积	132	96,128,415.25	96,128,415.64	
法定公积金	133			
其他综合收益	134	204,214,922.24	187,711,377.24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5			
专项储备	136			
盈余公积	137	21,951,492.49	19,039,138.31	
其中: 法定公积金	138	21,951,492.49	19,039,138.31	
任意公积金	139			
*储备基金	140			
*企业发展基金	141			
*利润归还投资	142			
△一般风险准备	143			
未分配利润	144	9,570,463.14	775,930.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5	879,864,361.12	551,664,920.96	
*少数股东权益	1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7	879,864,361.12	551,664,920.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8	1,834,718,369.14	1,146,619,368.93	

法定代表人: 李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葛水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红





利润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1	1,352,271,496.34	1,162,905,724.71	
其中：营业收入	2	1,352,271,496.34	1,162,905,724.71	十(三)、(四)
利息收入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			
汇兑收益(损失)	5			
二、营业总成本	6	1,320,348,146.47	1,172,280,906.99	
其中：营业成本	7	1,202,908,817.40	1,038,447,276.21	十(三)、(四)
利息支出	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退保费用	1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			
减值损失(减值损失)	12			
资产减值损失	1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4			
汇兑损失(汇兑收益)	15	1,518,948.83	4,036,726.77	
营业费用	16			
管理费用	17	42,923,862.07	48,971,028.14	
研发费用	18	45,893,227.73	38,457,210.60	
财务费用	19	1,090,078.40	1,308,044.89	
其中：利息费用	20	1,534,229.41	1,218,813.20	
利息收入	21	1,960,512.24	1,143,461.67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其他	23			
加：其他收益	24	802,180.78	9,320,272.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18,529,978.47	71,467,240.00	十(五)、(六)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7	20,012.9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	722,529.51	8,128,561.4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	3,591,512.24	784,864.9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248,242.42	22,80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	25,919,185.86	68,222,972.91	
加：营业外收入	35	30,758.84	4,208,652.47	
其中：政府补助	36			
减：营业外支出	37	565,034.00	69,840.9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	25,584,910.70	72,361,784.48	
减：所得税费用	39	2,788,601.48	1,194,529.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	22,796,309.22	71,167,255.06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22,796,309.22	71,167,255.06	
+少数股东损益	43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44			
持续经营净利润	45	22,796,309.22	71,167,255.06	
终止经营净利润	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16,472,585.00	28,415,544.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	16,472,585.00	28,415,544.7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	16,472,585.00	28,415,544.7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0	200,000.00	-220,00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	16,272,585.00	28,635,544.7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3			
5.其他	54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9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0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1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有利部分	62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			
9.其他	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	45,796,126.77	100,974,732.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	45,796,126.77	100,974,732.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			
八、每股收益：	69			
基本每股收益	70			
稀释每股收益	71			

法定代表人：李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易水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红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北京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328,910,441.13	1,272,224,484.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192,208.24	4,650.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1,182,734,018.88	619,902,816.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2,311,836,668.25	1,899,131,904.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726,684,200.92	700,133,114.66	
△客户存款及同业存放净增加额	18			
△支付给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	2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208,956,889.89	324,408,318.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17,227,830.27	27,634,056.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4,245,151,050.77	816,583,816.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2,287,183,375.75	1,868,979,332.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24,653,292.50	20,152,642.72	十三、(六)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18,550,00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	1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18,550,000.00	18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6	270,356,870.67	4,420,290.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33,4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	1,237,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303,756,870.67	5,657,290.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285,206,870.67	-5,656,810.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300,0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	20,000,000.00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	—	1,516,4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	320,000,000.00	21,516,4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	20,0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	10,234,256.61	15,104,523.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7,742,575.36	533,490.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	37,976,831.97	35,638,013.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282,023,168.03	-14,121,563.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21,467,586.86	368,466.27	十三、(六)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213,940,089.03	213,571,619.76	十三、(六)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	235,407,675.89	213,940,089.03	十三、(六)

法定代表人: 李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易水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红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	2	3	4	5	6	7	8	9	10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8,000,000.00	15	96,128,115.25	19	156,325,892.51	21	19,019,138.31	25	28	804,180,202.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8,000,000.00	15	96,128,115.25	19	156,325,892.51	21	19,019,138.31	25	28	804,180,202.9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所有者的投入和减少资本										
2.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专项储备										
4.其他										
5.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投入										
6.其他										
7.其他										
8.其他										
9.其他										
10.其他										
11.其他										
12.其他										
13.其他										
14.其他										
15.其他										
16.其他										
17.其他										
18.其他										
19.其他										
20.其他										
21.其他										
22.其他										
23.其他										
24.其他										
25.其他										
26.其他										
27.其他										
28.其他										
29.其他										
30.其他										
31.其他										
32.其他										
33.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8,000,000.00	15	96,128,115.25	19	156,325,892.51	21	19,019,138.31	25	28	804,180,202.95

法定代表人: 李海





营业执照

(副本)(1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邱靖之
 出资 额 15099万元
 成立 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主要 经营 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9号08号楼A-1和A-5A区域

本所经国家工商总局核准，经营范围如下：
 1. 审计业务：包括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专项审计、清算审计、破产审计、司法鉴定、税务审计、环境审计、信息系统审计、法律审计、其他审计业务。
 2. 验资业务：包括设立验资、增资验资、减资验资、分立验资、合并验资、其他验资业务。
 3. 资产评估业务：包括企业价值评估、无形资产评估、不动产评估、其他资产评估业务。
 4. 税务服务：包括税务咨询、税务筹划、税务代理、税务争议解决、税务行政复议、税务行政诉讼、税务行政复议、税务行政诉讼、税务行政复议、税务行政诉讼。
 5. 其他服务：包括企业管理咨询、内部控制咨询、风险管理咨询、法律咨询服务、其他咨询服务。
 本所经国家工商总局核准，经营范围如下：
 1. 审计业务：包括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专项审计、清算审计、破产审计、司法鉴定、税务审计、环境审计、信息系统审计、法律审计、其他审计业务。
 2. 验资业务：包括设立验资、增资验资、减资验资、分立验资、合并验资、其他验资业务。
 3. 资产评估业务：包括企业价值评估、无形资产评估、不动产评估、其他资产评估业务。
 4. 税务服务：包括税务咨询、税务筹划、税务代理、税务争议解决、税务行政复议、税务行政诉讼、税务行政复议、税务行政诉讼、税务行政复议、税务行政诉讼。
 5. 其他服务：包括企业管理咨询、内部控制咨询、风险管理咨询、法律咨询服务、其他咨询服务。



登记机关

2023年01月17日

仅供投标使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证书序号: 0000175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1)

组织形式:
执业证书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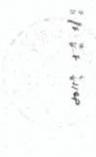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14日





姓名: 王 颖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1-07-28
 工作单位: 大联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130527198107280021



证书编号: 130527198107280021
 姓名: 王颖
 工作单位: 大联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for CPA
 姓名: 王颖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1-07-28
 原工作单位: 大联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现工作单位: 大联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15-11-1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for CPA
 姓名: 王颖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1-07-28
 原工作单位: 大联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现工作单位: 大联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15-11-1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for CPA
 姓名: 王颖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1-07-28
 原工作单位: 大联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现工作单位: 大联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15-11-1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for CPA
 姓名: 王颖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1-07-28
 原工作单位: 大联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现工作单位: 大联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15-11-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Inspection
 姓名: 王颖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1-07-28
 工作单位: 大联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检验日期: 2015-5-3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Inspection
 姓名: 王颖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1-07-28
 工作单位: 大联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检验日期: 2015-5-3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Inspection
 姓名: 王颖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1-07-28
 工作单位: 大联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检验日期: 2015-5-3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Inspection
 姓名: 王颖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1-07-28
 工作单位: 大联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检验日期: 2015-5-31



(3)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4]919号

目 录

审计报告	1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4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6



此报告于近期审计报告是由具有证券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验证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 京24NBBC3JKG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4]919号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东北院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建东北院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建东北院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建东北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建东北院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建东北院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建东北院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建东北院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建东北院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4]919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行次 (Line Item), 期末余额 (End of Period Balance), 期初余额 (Beginning of Period Balance), 附注编号 (Note Number). Rows include 流动资产 (Current Assets), 非流动资产 (Non-current Assets), and 资产总计 (Total Assets).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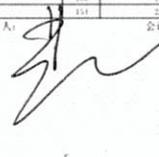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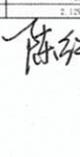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审计编号
流动资产:	78			
货币资金	79	80,000,000.00	80,000,000.00	九、(一)1
应收账款	80			
预付款项	81			
其他应收款	82			
存货	83			
流动资产合计	84	80,000,000.00	8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	85			
长期股权投资	86	81,000,000.00	81,000,000.00	九、(一)2
固定资产	87	81,000,000.00	81,000,000.00	九、(一)3
无形资产	88	81,000,000.00	81,000,000.00	九、(一)4
非流动资产合计	89	163,000,000.00	163,000,000.00	
资产总计	90	243,000,000.00	243,000,000.00	
流动负债:	91			
短期借款	92			
应付账款	93			
预收款项	94			
应付职工薪酬	95	33,000,000.00	33,000,000.00	九、(二)1
应交税费	96	33,000,000.00	33,000,000.00	九、(二)2
其他应付款	97			
流动负债合计	98	66,000,000.00	66,000,000.00	
非流动负债:	99			
长期借款	100	11,000,000.00	11,000,000.00	九、(二)3
应付债券	101	16,000,000.00	16,000,000.00	九、(二)4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2	172,000,000.00	172,000,000.00	九、(二)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3	199,000,000.00	199,000,000.00	
负债合计	104	265,000,000.00	265,000,00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05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6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九、(三)1
资本公积	107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九、(三)2
盈余公积	108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九、(三)3
未分配利润	109	43,000,000.00	43,000,000.00	九、(三)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0	243,000,000.00	243,000,000.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1	243,000,000.00	243,000,000.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收入	1	1,793,027,249.25	1,862,822,039.52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	1,793,027,249.25	1,862,822,039.52	九、(四十一)
其他业务收入	3			
投资收益	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			
二、营业成本	6	1,757,718,437.84	1,776,428,949.28	
其中：营业成本	7	1,802,150,475.21	1,829,611,811.08	九、(四十二)
营业税金及附加	8			
销售费用	9			
管理费用	10			
研发费用	11			
财务费用	12			
资产减值损失	13			
信用减值损失	1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			
其他收益	16			
投资收益	1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			
其他非流动资产损益	19			
资产处置收益	20			
营业外收入	21	7,484,790.08	3,076,519.84	
营业外支出	22			
管理费用	23	42,214,182.30	46,499,511.06	九、(四十三)
销售费用	24	63,580,481.81	68,452,461.63	九、(四十四)
研发费用	25	2,491,718.41	1,863,176.51	九、(四十五)
财务费用	26	3,293,638.21	2,078,452.28	九、(四十六)
其中：利息费用	27	1,031,878.01	6,372,481.11	九、(四十七)
利息收入	28			
汇兑损益(净收益以“-”号填列)	29			
其他	30			
其他收益	31	2,487,076.82	1,815,311.71	九、(四十八)
投资收益	32	3,408,266.51	451,520.34	九、(四十九)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			
营业外收入	35			
营业外支出	36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	2,000,000.00	1,000,000.00	
减：所得税费用	38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	2,000,000.00	1,000,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	2,000,000.00	1,000,000.00	
少数股东损益	41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3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			
其他综合收益	45			
净利润	46	2,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8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			
其他综合收益	50			
净利润	51	2,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2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3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			
其他综合收益	55			
净利润	56	2,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8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			
其他综合收益	60			
净利润	61	2,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63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			
其他综合收益	65			
净利润	66	2,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7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68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9			
其他综合收益	70			
净利润	71	2,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73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4			
其他综合收益	75			
净利润	76	2,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7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78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9			
其他综合收益	80			
净利润	81	2,000,000.00	1,000,000.00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 元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635,592,467.19	1,591,117,910.99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净额	3			
△和中农银行签订的存款增加净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收到与再保险合同有关的现金净额	7			
▲收到再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8			
▲收到再保险合同准备金	9			
▲保户准备金利息净增加额	1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			
△收取利息、手续费和佣金的现金	12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3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14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	172,204.93	345,283.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291,559,751.97	863,224,176.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2,137,524,654.09	2,456,687,370.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	1,584,312,873.58	1,084,846,881.24	
△客户垫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0			
△在途中未银行回单款项净增加额	21			
△支付管理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22			
△支付与再保险合同有关的现金净额	23			
△保户准备金净增加额	24			
▲支付再保险合同赔款净增加额	25			
△支付现金净增加额	2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	400,421,597.33	401,203,559.9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25,635,829.21	32,438,832.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293,817,210.90	911,682,135.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	2,274,202,511.12	2,431,311,229.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136,677,857.03	-974,623.82	五、(五+四)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4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37	4,825,592.00	39,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	4,825,592.00	39,4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1	27,694,863.21	271,852,094.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			
▲取得贷款净增加额	4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	160,808.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	27,855,671.27	271,852,094.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	-22,030,079.27	-271,792,694.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8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		300,000,000.00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	40,000,000.00	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169,936.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	40,000,000.00	330,169,936.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	30,0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	12,861,638.21	10,868,106.83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	2,992,263.61	12,733,270.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	35,853,901.82	43,599,377.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4,146,098.18	286,570,559.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128,572,856.06	20,154,615.30	五、(五+四)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	276,765,209.02	256,610,593.72	五、(五+四)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	148,192,352.96	276,765,209.02	五、(五+四)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上海 上海 2022年度

中国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	其他综合收益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其他权益工具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	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12月31日	12月31日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	15	19	19	19	19	19	19	19	19	19	19	19	19	19	19	19	19	
二、会计政策变更																			
三、前期差错更正																			
四、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六、综合收益总额																			
七、利润分配																			
八、所有者权益总额																			
九、所有者权益合计																			
十、所有者权益合计																			
十一、所有者权益合计																			
十二、所有者权益合计																			
十三、所有者权益合计																			
十四、所有者权益合计																			
十五、所有者权益合计																			
十六、所有者权益合计																			
十七、所有者权益合计																			
十八、所有者权益合计																			
十九、所有者权益合计																			
二十、所有者权益合计																			
二十一、所有者权益合计																			
二十二、所有者权益合计																			
二十三、所有者权益合计																			
二十四、所有者权益合计																			
二十五、所有者权益合计																			
二十六、所有者权益合计																			
二十七、所有者权益合计																			
二十八、所有者权益合计																			
二十九、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十、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十一、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十二、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十三、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十四、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十五、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十六、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十七、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十八、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十九、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十、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十一、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十二、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十三、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十四、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十五、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十六、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十七、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十八、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十九、所有者权益合计																			
五十、所有者权益合计																			
五十一、所有者权益合计																			
五十二、所有者权益合计																			
五十三、所有者权益合计																			
五十四、所有者权益合计																			
五十五、所有者权益合计																			
五十六、所有者权益合计																			
五十七、所有者权益合计																			
五十八、所有者权益合计																			
五十九、所有者权益合计																			
六十、所有者权益合计																			
六十一、所有者权益合计																			
六十二、所有者权益合计																			
六十三、所有者权益合计																			
六十四、所有者权益合计																			
六十五、所有者权益合计																			
六十六、所有者权益合计																			
六十七、所有者权益合计																			
六十八、所有者权益合计																			
六十九、所有者权益合计																			
七十、所有者权益合计																			
七十一、所有者权益合计																			
七十二、所有者权益合计																			
七十三、所有者权益合计																			
七十四、所有者权益合计																			
七十五、所有者权益合计																			
七十六、所有者权益合计																			
七十七、所有者权益合计																			
七十八、所有者权益合计																			
七十九、所有者权益合计																			
八十、所有者权益合计																			
八十一、所有者权益合计																			
八十二、所有者权益合计																			
八十三、所有者权益合计																			
八十四、所有者权益合计																			
八十五、所有者权益合计																			
八十六、所有者权益合计																			
八十七、所有者权益合计																			
八十八、所有者权益合计																			
八十九、所有者权益合计																			
九十、所有者权益合计																			
九十一、所有者权益合计																			
九十二、所有者权益合计																			
九十三、所有者权益合计																			
九十四、所有者权益合计																			
九十五、所有者权益合计																			
九十六、所有者权益合计																			
九十七、所有者权益合计																			
九十八、所有者权益合计																			
九十九、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百、所有者权益合计																			



陈永

陈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应收账款	2	141,479,281.44	227,560,471.60	
预付款项	3			
其他应收款	4			
应收利息	5			
应收股利	6			
其他流动资产	7			
流动资产合计	8		1,244,230.79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9	374,652,908.87	276,984,436.11	
固定资产	10	80,000.00	50,000.00	
无形资产	11	61,189,572.93	67,869,512.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			
资产总计	14	476,311,972.28	478,143,773.81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5			
预收款项	16			
应付职工薪酬	17			
应交税费	18			
其他应付款	19			
其他流动负债	20			
流动负债合计	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	348,600,751.56	372,711,368.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2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			
负债合计	2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6	2,402,781.53	2,821,007.14	
资本公积	27	27,454,306.42	89,514,702.12	
盈余公积	28	1,000,124,684.42	1,000,124,684.42	
未分配利润	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			
应收账款	33			
预付款项	34			
其他应收款	35			
应收利息	36			
应收股利	37			
其他流动资产	38			
流动资产合计	39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40	600,000.00	638,828.31	
固定资产	41	117,018,770.25	142,049,719.15	
无形资产	42	331,485,969.68	274,816,522.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			
资产总计	45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46			
预收款项	47			
应付职工薪酬	48			
应交税费	49			
其他应付款	50			
其他流动负债	51			
流动负债合计	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3	299,881,771.11	296,491,512.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54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			
负债合计	5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7			
资本公积	58			
盈余公积	59			
未分配利润	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2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			
应收账款	64			
预付款项	65			
其他应收款	66			
应收利息	67			
应收股利	68			
其他流动资产	69			
流动资产合计	70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71			
固定资产	72			
无形资产	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			
资产总计	76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77			
预收款项	78			
应付职工薪酬	79			
应交税费	80			
其他应付款	81			
其他流动负债	82			
流动负债合计	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85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			
负债合计	8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88			
资本公积	89			
盈余公积	90			
未分配利润	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3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4			
应收账款	95			
预付款项	96			
其他应收款	97			
应收利息	98			
应收股利	99			
其他流动资产	100			
流动资产合计	101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02			
固定资产	103			
无形资产	1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			
资产总计	107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08			
预收款项	109			
应付职工薪酬	110			
应交税费	111			
其他应付款	112			
其他流动负债	113			
流动负债合计	1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7			
负债合计	11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19			
资本公积	120			
盈余公积	121			
未分配利润	1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4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5			
应收账款	126			
预付款项	127			
其他应收款	128			
应收利息	129			
应收股利	130			
其他流动资产	131			
流动资产合计	132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33			
固定资产	134			
无形资产	1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			
资产总计	138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39			
预收款项	140			
应付职工薪酬	141			
应交税费	142			
其他应付款	143			
其他流动负债	144			
流动负债合计	1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8			
负债合计	14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50			
资本公积	151			
盈余公积	152			
未分配利润	1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5			



法定代表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17			
货币资金	18			
应收账款	19	7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0			
预付款项	21			
存货	22			
合同资产	23			
其他流动资产	24			
非流动资产:	25			
长期股权投资	26	506,980,432.87	601,411,689.64	
固定资产	27	64,673.56		
无形资产	28	85,981,308.27	73,612,813.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			
债权投资	32			
其他债权投资	33			
其他权益工具	34	47,722,640.19	41,284,300.42	
其中:应收利息	35	86,454,228.17	42,792,316.61	
应收股利	36			
其他	37			
其他权益工具	38	3,274,286.69	2,338,452.63	
其中:指定权益	39	3,099,512.93	2,138,452.63	
其他权益工具	40	174,773.76	1,199,999.99	
其中:应收利息	41			
其他权益工具	42	86,508,000.00	89,5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43			
▲应付手续费	44			
持有待售资产	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6	23,019,096.27	15,268,387.91	
其他流动资产	47	88,000,411.41	85,980,071.34	
流动资产合计	48	1,019,092,069.83	941,244,636.87	
非流动资产:	49			
▲保险合同准备金	50			
长期股权投资	51			
其他权益工具	52			
其中:指定权益	53			
其他权益工具	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			
其他权益工具	56	11,080,371.74	7,948,346.32	
其他权益工具	57	2,386,360.00	2,213,492.19	
其他权益工具	58	11,400,000.00	11,53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59			
其他权益工具	60	3,809,008.31	3,952,293.74	
其他权益工具	61			
其他权益工具	62			
其他权益工具	63			
其他权益工具	64			
其他权益工具	65			
其他权益工具	66			
其他权益工具	67			
其他权益工具	68			
其他权益工具	69			
其他权益工具	70			
其他权益工具	71			
其他权益工具	72			
其他权益工具	73			
其他权益工具	74			
其他权益工具	75			
其他权益工具	76			
其他权益工具	77			
其他权益工具	78			
其他权益工具	79			
其他权益工具	80			
其他权益工具	81			
其他权益工具	82			
其他权益工具	83			
其他权益工具	84			
其他权益工具	85			
其他权益工具	86			
其他权益工具	87			
其他权益工具	88			
其他权益工具	89			
其他权益工具	90			
其他权益工具	91			
其他权益工具	92			
其他权益工具	93			
其他权益工具	94			
其他权益工具	95			
其他权益工具	96			
其他权益工具	97			
其他权益工具	98			
其他权益工具	99			
其他权益工具	100			
其他权益工具	101			
其他权益工具	102			
其他权益工具	103			
其他权益工具	104			
其他权益工具	105			
其他权益工具	106			
其他权益工具	107			
其他权益工具	108			
其他权益工具	109			
其他权益工具	110			
其他权益工具	111			
其他权益工具	112			
其他权益工具	113			
其他权益工具	114			
其他权益工具	115			
其他权益工具	116			
其他权益工具	117			
其他权益工具	118			
其他权益工具	119			
其他权益工具	120			
其他权益工具	121			
其他权益工具	122			
其他权益工具	123			
其他权益工具	124			
其他权益工具	125			
其他权益工具	126			
其他权益工具	127			
其他权益工具	128			
其他权益工具	129			
其他权益工具	130			
其他权益工具	131			
其他权益工具	132			
其他权益工具	133			
其他权益工具	134			
其他权益工具	135			
其他权益工具	136			
其他权益工具	137			
其他权益工具	138			
其他权益工具	139			
其他权益工具	140			
其他权益工具	141			
其他权益工具	142			
其他权益工具	143			
其他权益工具	144			
其他权益工具	145			
其他权益工具	146			
其他权益工具	147			
其他权益工具	148			
其他权益工具	149			
其他权益工具	150			
其他权益工具	151			
其他权益工具	152			
其他权益工具	153			
其他权益工具	1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5	813,324,817.63	829,864,391.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6	1,832,416,887.46	1,771,109,027.99	

法定代表人: 王智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红

Handwritten signatures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and accounting officer.





利润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营业收入	1	1,098,982,852.54	1,512,271,896.14	
减：营业成本	2	1,098,982,852.54	1,512,271,896.14	十二、(四)
毛利	3			
加：其他收益	4			
减：资产减值损失	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			
投资收益	7	1,071,596,538.38	1,120,176,198.4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	961,138,399.84	1,281,818,417.63	十二、(四)
营业利润	9			
加：营业外收入	10			
减：营业外支出	11			
利润总额	12			
减：所得税费用	13			
净利润	14			
加：其他综合收益	15			
综合收益总额	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			
净利润	19			
加：其他综合收益	20			
综合收益总额	21	4,286,896.81	1,118,648.83	
减：所得税费用	22			
净利润	23	41,812,788.98	43,887,989.07	
加：其他综合收益	24	36,678,814.83	11,483,217.79	
综合收益总额	25	2,018,014.53	1,086,078.07	
其中：利息费用	26	2,176,790.84	1,414,790.81	
利息收入	27	981,418.01	1,382,512.24	
汇兑净损益(净收益以“-”号填列)	28			
其他	29			
加：其他综合收益	30	1,999,073.67	962,568.11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	-21,087.45	18,929,974.14	十二、(五)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2	-21,087.4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			
其他综合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			
综合收益总额	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	-17,188,838.66	-22,123,329.5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	-279,560.71	-3,661,512.24	
综合收益总额	39	-17,468,400.59	-25,784,841.75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	1,618,377.62	21,949,183.80	
加：营业外收入	41	296,728.50	80,738.84	
其中：政府补助	42	2,679.98		
减：营业外支出	43	180,789.46	565,691.83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	1,834,316.66	21,464,230.81	
减：所得税费用	45	-3,189,788.23	-3,748,697.16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	-1,355,471.57	-2,284,466.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净利润	48	3,118,317.87	-29,121,941.77	
其他综合收益	49			
综合收益总额	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	5,118,317.87	29,121,941.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	52,921,876.84	16,472,581.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	52,921,876.84	16,472,581.0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52,921,876.84	16,472,581.00	
2.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6	1,148,000.00	250,000.00	
3.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			
4. 其他综合收益	58	56,773,876.84	16,222,581.00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公允价值变动)	59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0			
7. 其他	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			
2. 其他综合收益	64			
3.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公允价值变动)	65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6			
5.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7			
6. 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68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公允价值变动)	69			
8. 其他综合收益	70			
9.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公允价值变动)	71			
1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2			
11. 其他	7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4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	61,608,228.51	45,196,126.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6	61,608,228.51	45,196,126.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7			
八、每股收益	78			
基本每股收益	79			
稀释每股收益	80			

法定代表人： 王曾设计主任负责人： 陈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红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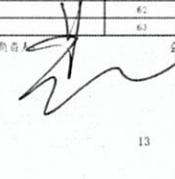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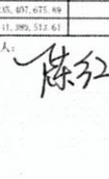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171,435,233.94	1,128,918,441.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原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6			
△收到再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7			
▲收到除保险合同以外的其他款项的现金	8			
▲收到的保证金净增加额	9			
▲保证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1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3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4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	74,821.86	192,299.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801,808,903.98	1,182,734,818.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1,972,244,138.82	2,311,836,668.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	1,635,985,147.68	728,684,200.82	
△支付给职工及替其代缴的现金	20			
△支付给金融机构和同业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			
△支付再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23			
△保单赔款净增加额	24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	286,733,490.63	298,082,504.89	
支付的其他税费	30	4,788,111.95	17,287,539.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706,061,623.84	1,245,151,859.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	2,413,549,774.32	2,287,185,37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541,305,635.50	24,651,293.52	(三)、(六)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4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		18,5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7	274,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	274,800.00	18,55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1	18,925,344.53	216,356,879.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	5,000,000.00		
▲取得贷款净增加额	43			
取得了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4		33,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	160,8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	24,086,944.53	369,356,879.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	-23,812,144.53	-248,206,879.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8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		3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	20,000,000.00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	25,000,000.00	3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	20,0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	11,729,790.81	10,234,259.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	5,291,411.11	2,742,578.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	36,971,202.25	37,976,838.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11,971,202.25	282,023,161.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91,018,362.28	21,987,386.98	(三)、(六)
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	235,497,675.89	213,510,288.91	(三)、(六)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	144,479,313.61	235,507,675.89	(三)、(六)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项目	2023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所有者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折算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1. 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2. 会计政策变更											
3. 前期差错更正											
4. 其他											
5.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7. 利润分配											
8. 其他											
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0. 会计政策变更											
11. 前期差错更正											
12. 其他											
13.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4.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15. 利润分配											
16. 其他											
1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8. 会计政策变更											
19. 前期差错更正											
20. 其他											
21.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2.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23. 利润分配											
24. 其他											
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26. 会计政策变更											
27. 前期差错更正											
28. 其他											
29.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0.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31. 利润分配											
32. 其他											
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张永红

张永红

张永红



证书序号: C000175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与原件核对一致 (1)

特殊普通合伙

11010150

组织形式:

执业证书编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14日

110102000126121





姓名: 王...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0-07-28
 身份证号: 130221198007280021
 所属会计师事务所: 大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执业证书编号: 130221198007280021



执业证书编号: 130221198007280021
 姓名: 王...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0-07-28
 身份证号: 13022119800728002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Change of Workplace of the Accountant
 姓名: 王...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0-07-28
 身份证号: 130221198007280021
 原工作单位: 大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现工作单位: 大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19-11-11
 登记机关: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Change of Workplace of the Accountant
 姓名: 王...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0-07-28
 身份证号: 130221198007280021
 原工作单位: 大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现工作单位: 大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19-11-11
 登记机关: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Change of Workplace of the Accountant
 姓名: 王...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0-07-28
 身份证号: 130221198007280021
 原工作单位: 大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现工作单位: 大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19-11-11
 登记机关: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Change of Workplace of the Accountant
 姓名: 王...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0-07-28
 身份证号: 130221198007280021
 原工作单位: 大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现工作单位: 大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19-11-11
 登记机关: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查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王...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0-07-28
 身份证号: 130221198007280021
 所属会计师事务所: 大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检查日期: 2019-11-11
 登记机关: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查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王...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0-07-28
 身份证号: 130221198007280021
 所属会计师事务所: 大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检查日期: 2019-11-11
 登记机关: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查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王...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0-07-28
 身份证号: 130221198007280021
 所属会计师事务所: 大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检查日期: 2019-11-11
 登记机关: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查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王...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0-07-28
 身份证号: 130221198007280021
 所属会计师事务所: 大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检查日期: 2019-11-11
 登记机关: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吕凤翔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7-01-21
 工作单位: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 231004770121081



年度审计报告
 Annual Audit Report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注册会计师行业诚信建设
 1. 注册会计师行业诚信建设的重要意义
 2. 注册会计师行业诚信建设的主要任务
 3. 注册会计师行业诚信建设的保障措施
 4. 注册会计师行业诚信建设的实施步骤

注册会计师行业诚信建设
 1. 注册会计师行业诚信建设的重要意义
 2. 注册会计师行业诚信建设的主要任务
 3. 注册会计师行业诚信建设的保障措施
 4. 注册会计师行业诚信建设的实施步骤

年度审计报告
 Annual Audit Report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年度审计报告
 Annual Audit Report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年度审计报告
 Annual Audit Report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5. 资信甲级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住所：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65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1122437631683	法定代表人：李海
技术负责人：张彤	资信等级：甲级
资信类别：专业资信	
业务：建筑，市政公用工程	
证书编号：甲062022010108	
有效期：2022年12月31日至2025年12月30日	

发证单位：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尤锐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年9月
学历	本科	学位	学士	所学专业	建筑学
职务	设总		何专业何职称	建筑专业高级工程师	
执业注册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注册建筑师		执业注册资格 证书编号	20192101473	
近5年项目负责人同类业绩情况汇总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或 合同金额 (万元)	中标日期或 合同签订日期	备注
1	新疆聚鑫智能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新能源智慧城设计	838.8	合同签订日期: 2022.7.16	
2	海口江东新区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海口江东新区起步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436.103453	合同签订日期: 2023.8.10	
3	吉林市中海宏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吉林东山片区宜山东路两侧地块六项目	279.5058	合同签订日期: 2024.4	

注：1. 须随本表提交项目负责人执业注册资格证书（或职称证书）及毕业证原件扫描件、近5年已主持完成设计的同类工程施工图关键页（1页即可）复印件及施工图审查合格书复印件。

2、提供同类工程设计业绩（同类工程设计业绩指的是住宅类全过程（包含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设计。

3、如项目负责人或投标人有效业绩为0，招标人有可能对投标人作不利判断。

4、业绩信息明确序号前3项业绩有效，超出部分的业绩不予认可。未按照本格式填写《近5年项目负责人同类业绩情况汇总表》或未提供的，以及只提供上述的汇总表但未提供截图或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不予清标，视为无业绩。清标报告中业绩数量将登记为0。



5、近5年项目负责人同类业绩情况汇总表要求填入项目负责人近5年（以本项目截标之日起倒推，以中标日期或合同签订日期均可）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过的同类工程设计业绩（不超过3项，超过3项的取列表序号前3项中符合规定的业绩）。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如：合同关键页（包含工程名称、工程概况、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或其他能够证明为项目负责人的证明材料）、合同签字盖章页）等相关证明业绩的资料（原件扫描件），投标人须同时提供同类业绩合同对应收款发票资料（提供任意一期发票及国家税务总局发票查验截图佐证资料，**否则不予认可**），投标人未提供或提供的相关文件不足以证明业绩存在或不足以证明拟派项目负责人担任过同类业绩项目负责人的，招标人均不予认可。招标人对结果确有合理疑问的，可要求投标人另行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拒绝提供或提供的相关文件不足以证明业绩存在的，招标人可不予认可。

6、按照附表格式提供相关证明文件。附表填写的相关信息需与提供的证明文件一致，如有不一致的不予认可。

7、附表中所指日期请填写“中标日期”或“合同签订日期”，并要求提供在近5年内同类工程业绩，请自行按照上述时间倒推，勿填写上述时间以外的工程业绩，**否则不予认可**，将作无效业绩。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沈阳市公安局和平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5.28-2039.05.28

仅限投标使用，其他无效

姓名 尤锐
性别 男
出生 1984年9月19日
住址 沈阳市和平区南京南街
228-30号1-15-1



公民身份号码 420683198409190531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尤锐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九月十九日生，于二零零二年九月至二零零七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学 专业

五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华中科技大学

校(院)长：李培

证书编号：104871200705006022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尤锐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4.09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 建筑
Specialty _____

职称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_____

证书编号 (2017) 1109010
Certificate No. _____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Issued by _____

2017 年 9 月 30 日



使用有效期:2024年12月23日
-2025年04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尤锐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4年09月19日

注册编号：20192101473

聘用单位：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3年04月24日-2025年04月23日



主任



个人签名：

尤锐

签名日期：

尤锐

发证日期：2023年04月24日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尤锐 搜索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尤锐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建筑师	20192101473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 总共 1 条记录

您可以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code.vip.com/verify>验证此单据真伪, 验证码: 9bdc9b784514ad89da0f9278f6e51



辽宁省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企业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明细表

尤锐(社保编号: 21180110443273, 居民身份证号码: 420683198409190531)当前在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单位参加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辽宁省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25年1月21日

参保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明细表 网办业务专用章

年度	单位编号	本年缴费月数	缴费基数和	个人缴费部分本金	年度	单位编号	本年缴费月数	缴费基数和	个人缴费部分本金
2007	211801000275	5	7390.92	591.26	2008	211801000275	12	20473.08	1637.82
2009	211801000275	12	25470.00	2037.60	2010	211801000275	12	30366.00	2429.28
2011	211801000275	12	30900.00	2472.00	2012	211801000275	12	35898.00	2871.84
2013	211801000275	12	51996.00	4159.68	2014	211801000275	12	99960.00	7996.80
2015	211801000275	12	131509.89	10520.81	2016	211801000275	12	96847.28	7747.80
2017	211801000275	12	67200.00	5376.00	2018	211801000275	12	71388.00	5711.04
2019	211801000275	12	112464.00	8997.12	2020	211801000275	12	157416.00	12593.28
2021	211801000275	12	100728.00	8058.24	2022	211801000275	12	100728.00	8058.24
2023	211801000275	12	100728.00	8058.24	2024	211801000275	12	144000.00	11520.00
2025	211801000275	1	12000.00	960.00	0	0	0	0.00	0.00

备注: 缴费记录按着横向从左到右展示。

缴费单位信息		
序号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	211801000275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编号: 2021B0419

获奖证书

尤锐:

你参加设计的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教学楼 在二〇二一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获 建筑设计一等奖。

特发此证, 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1. 任炳文 2. 李曙光 3. 郝鹏 4. 乔博 5. 张强 6. 隋庆海 7. 王艳军 8. 朱宝峰 9. 何延治 10. 曲杰
11. 姚远 12. 支宇 13. 付保林 14. 尤锐 15. 姜军 16. 严迅奇 17. 梁斌 18. 王冠 19. 李绍军 20.
董明东



获奖证书

尤锐同志:

你参与完成的 沈阳远大机电装备有限公司新厂区、沈阳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新厂区 项目, 被评为二〇二二年度沈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 建筑工程类 三等奖。

特发此证, 以资鼓励。

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日



证书编号: LBIM-2022-03-028-04

荣誉证书

尤锐 同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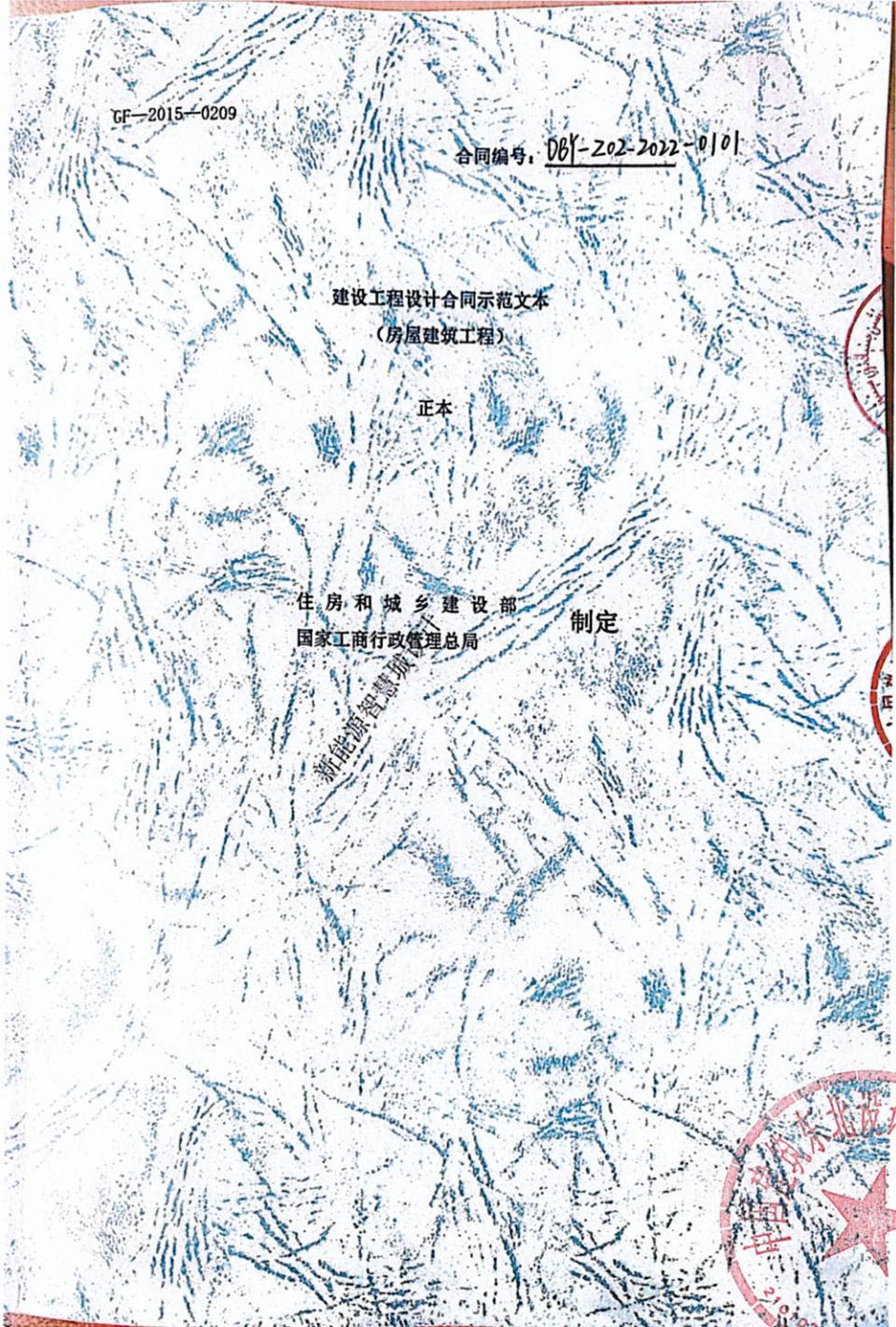
在东北三省一区2022年建设工程BIM技术应用大赛中所在团队成绩优异, 荣获 **三等奖**

特发此证, 以兹鼓励!



二零二二年九月

业绩 1: 新能源智慧城设计
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新疆聚鑫智能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人（全称）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新能源智慧城设计工程设计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新能源智慧城设计。

2. 工程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米东区。

3. 规划占地面积：74616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14974平方米（面积暂定，以最终施工图面积核算为准）。

4. 建筑功能：住宅、办公、商业等。

5. 投资估算：约111292万元人民币。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详见附件1。

2. 工程设计阶段：方案设计阶段、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详见附件1。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1。

三、工程设计周期

经双方商定，工期从设计人收到第一笔设计费后开始计算。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2.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捌佰叁拾捌万捌仟元整（¥8388000元），其中不含税款。



7913207.55元，税费：474792.45元，税率：6%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卢凯。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尤锐。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乌鲁木齐市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贰 份、副本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 壹 份、副本 肆 份，设计人执正本 壹 份、副本 贰 份。

发包人: 新疆聚鑫智能置业 (盖章) 设计人: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高伟东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王世超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Wang Shichao.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2101122437631683

纳税人识别号: _____ 纳税人识别号: 912101122437631683

地 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 地址: 沈阳市和平区南堤西路 905
府前中路 159 号 号甲中海国际中心 B 座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110000

法定代表人: 高伟东 法定代表人: 李海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王世超

电 话: 0991-3329312 电话: 024-81978156

传 真: _____ 传真: 024-81978156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dby6677@126.com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沈阳和平支行

账 号: _____ 账号: 21001380008051008861

时 间: 2022 年 7 月 16 日 时间: 2022 年 7 月 16 日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编号: 6501092303300101-DW009
机构审查编号: W2023-0019-9

新疆聚鑫智能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技术标准。经审查,报送的**奥体嘉园9#住宅楼**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符合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安全性、消防安全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

特发此证

法定代表人: (盖章)  审查机构: (公章)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04日

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奥体嘉园10#住宅楼		
工程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会展大道4618号		
建设 工程 概况	工程指标	总占地面积: 105700.000000(万元) 照例方式: 混合照例 建筑面积: 7148.54 平方米; 工程专业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管理: 1203.08 万元; 建筑面积: (地上): 10.00 平方米; 建筑高度: 14.15 米; 建筑面积 (地上): 7147.54 平方米; 绿色建筑等级: 基本级; 地上层数: 0; 地上层 数: 18; 单体高度: 29.20 米; 建筑等级: 一级; 建筑场地类别: Ⅲ类; 基础形式: 桩基 础; 是否采用高强钢筋: 是; 抗震设防类别: 标准设防(丙); 类: 抗震设防烈度: 8 度; 0.2g; 地质土类别: 非类场地土; 结构体系: 剪力墙结构; 防水方式: 分区防水的 防水方式; 日供水量: 43.00 立方米; 日供水能力: 43.00 立方米; 自动喷淋用水 量: 0.00 立方米; 消防用水量(室内): 72.00 立方米; 消防用水量(室 外): 108.00 立方米; 有无固定灭火器: 是; 空调通风方式: 全分散系统; 采暖方式: 城市集中供热管网; 采暖总负荷: 2080.00 千瓦; 热水等级: 一级; 照明电压: 24.00 伏; 弱电内管-通信系统: 有线电视系统; 土方回填系统: 电表远传系统; 视频监控 系统; 门禁系统; 机械防鼠系统: 2748.00 立方米; 时:	
	勘察单位	新疆时代岩土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勘察等级	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岩土工程勘察)甲级		
项目负责人	苏柏林	勘察工号	T2021-101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项目负责人	光锐	设计工号	16Y-202-2022-0101-9
机构名称	新疆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机构类别	施工图审查房屋建筑工程一类		
认定证书号	新执施审认02号	技术负责人	胡祥军
专业内容	审查(核)人	专业内容	审查(核)人
建筑专业	杨梅 董晓萍	结构专业	刘晓伟 董昆
暖通专业	王亮 胡德星	给排水专业	马媛媛 关翠萍
勘察(岩土)专业	彭远 闫新陆	电气专业	谢赞莉 李梁
消防审查意见	消防设计审查合格		
人防审查意见			
备注			

注: 1. 本合格证只对本
2. 自批准日期之日起
3.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

施工审查专用章
2023年05月04日
新疆聚鑫智能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编号: 6501092303300101-DW010
机构审查编号: W2023-0019-10

新疆聚鑫智能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技术标准。经审查,报送的**奥体嘉园10#住宅楼**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符合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安全性、消防安全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

特发此证

法定代表人: (盖章)  审查机构: (公章)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04日

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奥体嘉园10#住宅楼		
工程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会展大道4618号		
建设 工程 概况	工程指标	总占地面积: 105700.000000(万元) 照例方式: 混合照例 建筑面积: 7147.54 平方米; 工程专业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管理: 1203.08 万元; 建筑面积: (地上): 10.00 平方米; 建筑高度: 14.15 米; 建筑面积 (地上): 7147.54 平方米; 绿色建筑等级: 基本级; 地上层数: 0; 地上层 数: 18; 单体高度: 29.20 米; 建筑等级: 一级; 建筑场地类别: Ⅲ类; 基础形式: 桩基 础; 是否采用高强钢筋: 是; 抗震设防类别: 标准设防(丙); 类: 抗震设防烈度: 8 度; 0.2g; 地质土类别: 非类场地土; 结构体系: 剪力墙结构; 防水方式: 分区防水的 防水方式; 日供水量: 43.00 立方米; 日供水能力: 43.00 立方米; 自动喷淋用水 量: 0.00 立方米; 消防用水量(室内): 72.00 立方米; 消防用水量(室 外): 108.00 立方米; 有无固定灭火器: 是; 空调通风方式: 全分散系统; 采暖方式: 城市集中供热管网; 采暖总负荷: 2080.00 千瓦; 热水等级: 一级; 照明电压: 24.00 伏; 弱电内管-通信系统: 有线电视系统; 土方回填系统: 电表远传系统; 视频监控 系统; 门禁系统; 机械防鼠系统: 2748.00 立方米; 时:	
	勘察单位	新疆时代岩土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勘察等级	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岩土工程勘察)甲级		
项目负责人	苏柏林	勘察工号	T2021-101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项目负责人	光锐	设计工号	16Y-202-2022-0101-10
机构名称	新疆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机构类别	施工图审查房屋建筑工程一类		
认定证书号	新执施审认02号	技术负责人	胡祥军
专业内容	审查(核)人	专业内容	审查(核)人
建筑专业	杨梅 董晓萍	结构专业	刘晓伟 董昆
暖通专业	王亮 胡德星	给排水专业	马媛媛 关翠萍
勘察(岩土)专业	彭远 闫新陆	电气专业	谢赞莉 李梁
消防审查意见	消防设计审查合格		
人防审查意见			
备注			

注: 1. 本合格证只对本
2. 自批准日期之日起
3.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

施工审查专用章
2023年05月04日
新疆聚鑫智能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编号: 6501092303300101-DW013
机构审查编号: W2023-0019-13

新疆聚鑫智能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技术标准。经审查,报送的**奥体嘉园13#住宅楼**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符合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安全性、消防安全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

特发此证

法定代表人: (盖章)



审查机构: (公章)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04日

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奥体嘉园13#住宅楼		
工程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会展大道4618号		
建设工程概况	工程指标	总建筑面积: 105700.00(㎡) 是否有限制式人防工程: 是 照明方式: 混合照明 建筑面积: 23554.13 平方米;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 工程造价: 4155.87 万元; 建筑面积: 地上: 10,000 平方米; 建筑高度: 11.40 米; 建筑面积: 地上: 23554.13 平方米; 绿色建筑等级: 绿建三星; 地下室层数: 0; 地上层数: 24; 单体跨度: 84.30 米; 建筑等级: 一级; 建筑场地类别: Ⅱ类; 基础形式: 桩基础; 是否采用高强度钢筋: 是; 抗震设防类别: 标准设防(丙)类; 抗震设防烈度: 8度; 场地土类别: 且类场地土; 结构体系: 剪力墙结构; 供水方式: 市政供水加压方式; 日用水量: 220.80 立方米; 热水水量: 36.00 立方米; 自动喷淋用水量: 0.00 立方米; 消防用水量: 室内: 144.00 立方米; 室外用水量: 室外: 198.00 立方米; 有无固定灭火器: 是; 火灾等级: 一级; 照明用电量: 118.00 千瓦; 弱电内容: 通信系统; 有线电视系统; 五方对讲系统; 电话系统; 电视监控系统; 门禁系统; 消防水池: 0.00 立方米;	
	人防指标信息: 人防建筑面积: 平方米; 人防防护等级: 平时用途: 战时用途: 人防战时等级: 人防战时等级: 人防防护建筑面积: 平方米; 人防基础埋深: 人防掩蔽面积: 平方米; 人防战时等级: 平方米;		
勘察单位	新疆时代岩土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岩土工程勘察)甲级		
项目负责人	苏相林	勘察工号	12021-101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项目负责人	光锐	设计工号	1401-202-2022-0101-13
机构名称	新疆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机构类别	施工图审查房屋建筑工程类		
认定证书号	新技施审02号	技术负责人	胡祥军
专业内容	审查(栋)人	专业内容	审查(栋)人
建筑专业	杨梅 董晓萍	结构专业	刘晓伟 董磊
暖通专业	王亮 胡德星	给排水专业	马斌斌 关翠萍
勘察(岩土)专业	彭远 闫新陆	电气专业	谢贤蔚 李梁
消防审查意见	消防设计审查合格		
人防审查意见			
备注	1. 本合格书只对本工程有效,不得用于其他工程。 2. 自批准之日起,有效期为一年。 3.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修改,变更证书内容。		



关于新建项目命名的批复

米东区民政局 文件

米民政发〔2021〕2号

关于新疆新能源聚鑫置业有限公司 新建项目命名的批复

新疆新能源聚鑫置业有限公司：

您公司报送的《关于新疆新能源聚鑫置业有限公司对新建项目命名的申请》已收悉，经审核您在米东区会展大道北延，东至规划路、南至卡子湾西街、西至会展大道北延、北至绿化用地，新建项目曾用名“新能源智慧城”，现拟命名为“奥体嘉园”。此名称符合《地名管理条例》及《实施细则》、《乌鲁木齐市地名



管理办法》、《乌鲁木齐市建筑物名称管理导则》相关规定，依据您公司意愿，将新建项目拟命名为“奥体嘉园”。经与其它区（县）对接核实无同名、同音、近音现象，其含意通俗健康、名同实意，同意您公司新建项目正式命名为“奥体嘉园”。

乌鲁木齐米东区民政局

2021年2月1日

2021年2月1日印发

米东区民政局办公室



发票

辽宁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657001 2100224160
00657001

开票日期: 2023年07月03日

2100224160

新疆聚鑫智能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9MA7ABWHF75
地址、电话: 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府前中路159号 0991-3329212
开户行及账号: 新疆聚鑫智能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080120000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设计服务*设计费			1	335094.34	335094.34	6%	20105.66	
合计					¥335094.34		¥20105.66	
价税合计(大写)					叁拾伍万伍仟贰佰圆整			(小写) ¥355200.00

名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2101122437631683
地址、电话: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65号024-81978043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21001380008051008961

项目名称: 奥体公园
项目地址: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喀什东路以北

收款人: 张美赫 复核: 张丽 开票人: 谢水平

发票查验

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

支持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电子专用发票、电子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电子发票(普通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折叠票)、增值税普通发票

发票查验明细

查验次数: 第2次 查验时间: 2025-01-21 11:41:05 打印 关闭

辽宁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代码: 2100224160 发票号码: 00657001 开票日期: 2023年07月03日 校验码: 66114688552969895953 机器编号: 661910319490

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	开户行及账号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新疆聚鑫智能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91650109MA7ABWHF75	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府前中路159号 0991-3329212	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0801200000001705	*设计服务*设计费			1	335094.34	335094.34	6%	20105.66
合计								¥335094.34			¥20105.66
价税合计(大写)					叁拾伍万伍仟贰佰圆整			(小写) ¥355200.00			
名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2101122437631683	项目名称:	奥体公园						
地址、电话: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65号024-81978043	项目地址: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喀什东路以北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21001380008051008961	备注:									

特别提示:

- 本平台仅提供所查询发票票面信息的查验结果。
- 若发现发票查验结果与实际交易不符,任何单位和个人有权拒收并向当地税务机关举报。

业绩 2: 海口江东新区起步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合同

合同编号: JDJ-5-2023-08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海口江东新区起步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发包人: 海口江东新区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人: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

签订日期: 2023年8月10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海口江东新区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海口江东新区起步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设计服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海口江东新区起步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2. 工程地点: 海口市江东新区起步区 JDQB-A02-01`05 地块。

3. 工程内容及规模: 海口江东新区起步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选址于《海口江东新区起步区控制性详细规划》JDQB-A02-01`05 地块。用地总面积 11499 平方米(合约 17.25 亩),用地性质为居住商业混合用地及绿地道路混合用地,其中绿地道路混合用地为地块内的慢行绿道,将与所属街道围合地块一并出让、整体开发,并统筹核算指标。项目选址用地综合容积率 ≤ 2.053 ,建筑密度 $\leq 41.06\%$,建筑限高 ≤ 40 米,绿地率 $\geq 15\%$ 。总建筑面积暂估为 33049.79 m²。

4. 投资估算: 约人民币 36000 万元。

二、工程设计任务书

1. 工程设计范围: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配合其他单位 BIM 设计)及后期施工配合服务,配合成本做设计优化及限额设计,配合工程范围内的管线摸排与排查,负责项目的报建、报审,配



合建设单位验收等工作。。

2. 工程设计阶段：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含配合其他单位 BIM 设计）、概算编制及其他配套后期服务（详见附件 1）。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配合其他单位 BIM 设计）及施工配合服务，以及各阶段需配合建设单位报审、报建、验收等工作（详见附件 1）。

工程设计任务书详见附件 1。

三、工程设计周期

1、开工日期：自中标之日起开展设计工作，中标单位不得以合同未签订为由延迟成果提交日期。

2、设计成果提交日期：详见附件 3

3、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0 日历天。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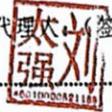
1.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2. 签约合同价为：

2.1 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人民币（大写）肆佰叁拾陆万壹仟零叁拾肆元伍角叁分（¥ 4361034.53，含税费及一切相关费用），不含税总价人民币（大写）肆佰壹拾壹万肆仟壹佰捌拾叁元伍角贰分（¥ 4114183.52），税率 6%。设计费构成明细如下表：

费用明细	税率	金额
		大写（单位：元）
		小写（¥）



 <p>发包人：海口江东新区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印章)</p>	 <p>设计人：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印章)</p>
<p>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p>  <p>刘强</p>	<p>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李海</p> 
<p>组织机构代码：91460000MA5TPGXG3G</p>	<p>组织机构代码：912101122437631683</p>
<p>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江东新区桂林洋大道与桂秀路交叉口东北 200 米罗牛山电商大厦 8 楼</p>	<p>地址：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 65 号</p>
<p>邮政编码：</p>	<p>邮政编码：110000</p>
<p>电话：0898-31908519</p>	<p>电话：024-81978156</p>
<p>传真：0898-31908519</p>	<p>传真：024-81978156</p>
<p>电子邮箱：</p>	<p>电子邮箱：</p>
<p>开户银行：海口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江东新区信用社</p>	<p>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沈阳和平支行</p>
<p>账号：1014659766633333</p>	<p>账号：21001380008051008861</p>
<p>签订时间： 年 月 日</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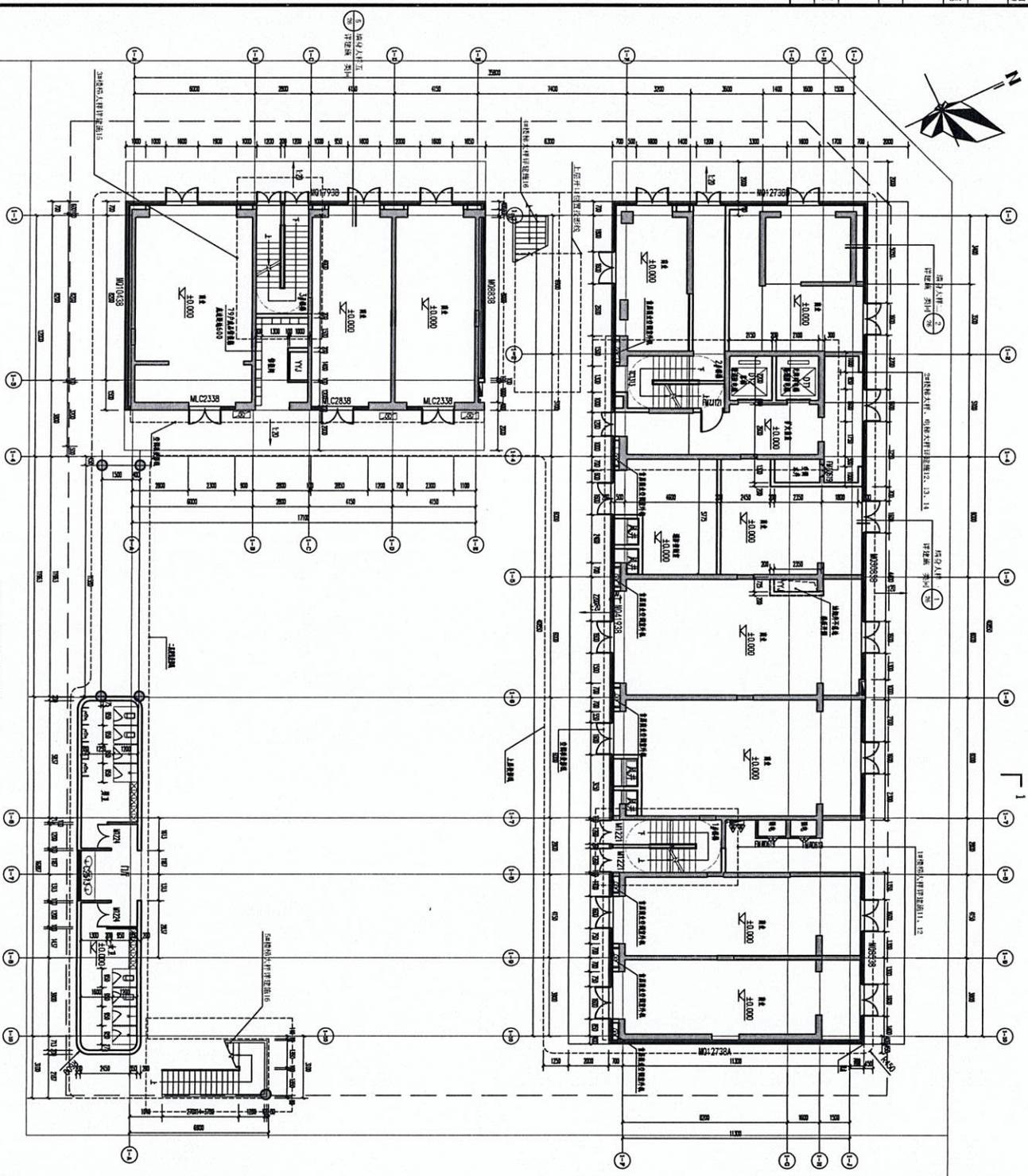
附件11 发包人及设计人相关信息表

发包人及设计人相关信息表

		发包人	设计人
联系人	姓名	杜修全	朱爽
	电话	15607561326	15040055949
	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江东新区桂林洋大道与桂秀路交叉口东北200米罗牛山电商大厦8楼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65号
	邮箱		
项目代表(项目负责人)	姓名	杜修全	尤锐
	执业资格及等级	\	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号	\	20192101473
	电话	15607561326	024-81978156
	邮箱	526816486@qq.com	
	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江东新区桂林洋大道与桂秀路交叉口东北200米罗牛山电商大厦8楼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65号



动力	电气	给排水	暖通	建筑	结构
----	----	-----	----	----	----



1#住宅首层平面图 1:100

本图设计依据：GB50311
 本图设计依据：GB50177-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184-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03-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06-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07-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08-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09-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10-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13-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14-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15-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16-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17-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18-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19-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20-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21-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22-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23-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24-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25-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26-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27-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28-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29-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30-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31-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32-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33-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34-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35-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36-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37-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38-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39-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40-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41-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42-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43-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44-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45-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46-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47-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48-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49-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50-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51-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52-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53-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54-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55-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56-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57-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58-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59-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60-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61-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62-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63-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64-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65-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66-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67-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68-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69-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70-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71-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72-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73-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74-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75-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76-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77-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78-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79-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80-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81-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82-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83-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84-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85-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86-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87-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88-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89-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90-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91-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92-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93-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94-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95-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96-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97-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98-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299-2015
 本图设计依据：GB50300-2015

楼层建筑高度表

楼层	建筑高度	层高
一层	38.40	2.80
二层	39.50	2.80
三层	40.60	2.80
四层	41.70	2.80
五层	42.80	2.80
六层	43.90	2.80
七层	45.00	2.80
八层	46.10	2.80
九层	47.20	2.80
十层	48.30	2.80
十一层	49.40	2.80
十二层	50.50	2.80
十三层	51.60	2.80
十四层	52.70	2.80
十五层	53.80	2.80
十六层	54.90	2.80
十七层	56.00	2.80
十八层	57.10	2.80
十九层	58.20	2.80
二十层	59.30	2.80
二十一层	60.40	2.80
二十二层	61.50	2.80
二十三层	62.60	2.80
二十四层	63.70	2.80
二十五层	64.80	2.80
二十六层	65.90	2.80
二十七层	67.00	2.80
二十八层	68.10	2.80
二十九层	69.20	2.80
三十层	70.30	2.80
三十一层	71.40	2.80
三十二层	72.50	2.80
三十三层	73.60	2.80
三十四层	74.70	2.80
三十五层	75.80	2.80
三十六层	76.90	2.80
三十七层	78.00	2.80
三十八层	79.10	2.80
三十九层	80.20	2.80
四十层	81.30	2.80
四十一层	82.40	2.80
四十二层	83.50	2.80
四十三层	84.60	2.80
四十四层	85.70	2.80
四十五层	86.80	2.80
四十六层	87.90	2.80
四十七层	89.00	2.80
四十八层	90.10	2.80
四十九层	91.20	2.80
五十层	92.30	2.80

通用照明功率

名称	功率 (W)	数量	总功率 (W)
筒灯	10	100	1000
射灯	20	50	1000
格栅灯	30	33	990
应急灯	5	20	100
疏散指示	5	20	100
合计			3190

通用照明功率

名称	功率 (W)	数量	总功率 (W)
筒灯	10	100	1000
射灯	20	50	1000
格栅灯	30	33	990
应急灯	5	20	100
疏散指示	5	20	100
合计			3190

- 备注：
1. 墙体厚度为200mm，内墙厚度为240mm，外墙厚度为300mm，女儿墙厚度为240mm，女儿墙高度为1.2m，女儿墙顶部为压顶，女儿墙底部为散水。
 2. 楼梯间墙体厚度为200mm，楼梯间门洞高度为2100mm。
 3. 楼梯间墙体厚度为200mm，楼梯间门洞高度为2100mm。
 4. 楼梯间墙体厚度为200mm，楼梯间门洞高度为2100mm。
 5. 楼梯间墙体厚度为200mm，楼梯间门洞高度为2100mm。
 6. 楼梯间墙体厚度为200mm，楼梯间门洞高度为2100mm。
 7. 楼梯间墙体厚度为200mm，楼梯间门洞高度为2100mm。
 8. 楼梯间墙体厚度为200mm，楼梯间门洞高度为2100mm。
 9. 楼梯间墙体厚度为200mm，楼梯间门洞高度为2100mm。
 10. 楼梯间墙体厚度为200mm，楼梯间门洞高度为2100mm。
 11. 楼梯间墙体厚度为200mm，楼梯间门洞高度为2100mm。
 12. 楼梯间墙体厚度为200mm，楼梯间门洞高度为2100mm。
 13. 楼梯间墙体厚度为200mm，楼梯间门洞高度为2100mm。
 14. 楼梯间墙体厚度为200mm，楼梯间门洞高度为2100mm。
 15. 楼梯间墙体厚度为200mm，楼梯间门洞高度为2100mm。



中国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China Northeast Design Research Institute
 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世纪大厦
 电话：024-22666666
 网址：www.chadri.com.cn

设计人：张明
 审核人：李强
 项目负责人：王刚
 设计日期：2023.08
 审核日期：2023.08
 批准日期：2023.08

施工图审查合格证

海南泓景工程设计文件审查服务中心

泓审 2024 字 037 号

审查合格意见书

海口江东新区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贵单位送审的海口江东新区起步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设计单位为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勘察单位为中冀建勘集团有限公司，该项目的施工图设计文件经我司组织专家进行技术性审查，符合规范要求。



海南泓景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海南泓景工程设计文件审查服务中心)

2024年8月5日



发票

021002300105 辽宁增值税普通发票 No 02042887 021002300105 02042887

校验码 44698 92465 34097 16252 此联不作报销、和税凭证使用 开票日期: 2024年01月12日

名称: 海口江东新区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60000MA5TPGXG3G
地址、电话: 海南省海口市江东新区桂林洋大道与桂秀路交叉口东北200米罗牛山电商大厦8楼 0898-31908519
开户行及账号: 海口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江东新区信用社 1014659766633333

密码区: 2<-+<6+4*92185<5528*93<4595
3*9/*0534<2**498882/996/20*
/+*89+8<<541233*8/<7639055>
4419-<-/*936696/55/*+81-032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设计费			1	702277.18	702277.18	6%	42136.63
合计					¥702277.18		¥42136.63

价税合计(大写) 柒拾肆万肆仟肆佰壹拾叁圆捌角壹分 (小写) ¥744413.81

名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2101122437631683
地址、电话: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65号024-81978043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21001380008051008861

开票人: 谢永平 销售方: (章)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票查验

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

支持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电子专用发票、电子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电子发票(普通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折叠票)、增值税普通发票

发票查验明细

查验次数: 第1次 查验时间: 2025-01-25 10:24:35 打印 关闭

辽宁增值税普通发票

发票代码: 021002300105 发票号码: 02042887 开票日期: 2024年01月12日 校验码: 44698924653409716252 机器编号: 661910319490

名称:	海口江东新区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密码区
纳税人识别号:	91460000MA5TPGXG3G			密
地址、电话:	海南省海口市江东新区桂林洋大道与桂秀路交叉口东北200米罗牛山电商大厦8楼			码
方	0898-31908519			区
开户行及账号:	海口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江东新区信用社 1014659766633333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设计服务*设计费			1	702277.18	702277.18	6%	42136.63
合计					¥702277.18		¥42136.63

价税合计(大写) 柒拾肆万肆仟肆佰壹拾叁圆捌角壹分 (小写) ¥744413.81

名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备注
纳税人识别号:	912101122437631683			
地址、电话: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65号024-81978043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21001380008051008861			

特别提示:
 1. 本平台仅提供所查询发票票面信息的查验结果。
 2. 若发现发票查验结果与实际交易不符,任何单位或个人有权拒收并向当地税务机关举报。

业绩 3: 吉林东山片区宜山东路两侧地块六项目
合同

吉林市中海宏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与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关于吉林东山片区宜山东路两侧地块六项目
的

建筑工程设计及顾问服务合同

乙方合同编号: ZHHY-160401-000066



甲方（委托方）：吉林市中海宏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方）：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林	法定代表人：李海
注册地址：吉林市丰满区宜山路88号创业服务大厦407A-28室	注册地址：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65号
负责人：刘勇	设计总负责人：尤锐
联系人：李明	联系人：马立光
联系地址：吉林市丰满区中海大厦25楼	联系地址：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65号
联系电话：18629993026	联系电话：13998822448
电子邮箱：jlliming@coh1.com	电子邮箱：DBYMLG168@163.com
联系传真：/	联系传真：/

第一章 总则

1. 项目情况

- 1.1 项目名称：吉林东山片区宜山东路两侧地块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 1.2 项目地点：【吉林市丰满区】。
- 1.3 项目介绍

小区工程规模介绍【总建筑面积136156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含住宅、配套商业、公共配套用房）111556 m²，地下建筑面积24600 m²（含人防设计6564 m²）；海绵城市面积46482 m²】，最终建筑面积按政府批复核定计算。用地范围详见附图。具体设计内容按甲方设计阶段提供的加盖公章的《建筑施工图设计任务书》（以下简称“《任务书》”，详见附件一）及方案设计要点执行。

2. 合同服务内容

2.1 设计范围

乙方须负责本项目本合同约定的各阶段设计及配合工作，各阶段设计工作的完成以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及甲方的书面确认为准，具体设计范围如下：

- 2.1.1 建筑方案设计；
- 2.1.2 总平面扩初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 2.1.3 室外综合管网设计和地下室综合管网设计；
- 2.1.4 建筑（含土建、结构、设备等）扩初设计、施工图设计；
- 2.1.5 各阶段经济技术指标测算及复核工作；



2.1.6 配合甲方完成建筑方案设计的报建报审工作，以及扩初设计、施工图设计的报建报审工作；

2.1.7 配合红线范围内的各单体的栏杆、雨篷、钢结构、幕墙等二次深化设计；

2.1.8 本项目范围内的其他设计工作的配合；

2.1.9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无条件协助提供设计变更单等资料，协助完成竣工图编制工作。

2.2 设计内容

2.2.1 前期配合及方案设计

乙方负责完成建筑设计方案，并配合甲方完成建筑方案相关技术咨询及建筑方案在正式开始扩初设计前的深化工作。

2.2.2 各专业扩初及施工图设计

乙方须负责以下各项扩初及施工图设计，乙方需对设计的适用性、正确性、经济合理性全面负责。

- 总图专业设计、建筑专业设计、结构专业设计；
- 设备专业设计（如乙方不具备相关设计资质，则不需盖章出图）：
按照政府的要求，结合小区规划，提出专业设计方案，包括小区配套供电、电讯、空调、消防、人防、有线电视、公用天线、给水、供暖、排水、排污（含污水处理方案）、电话、网络、防雷、背景音乐、室外景观照明、泛光照明、弱电智能化、技防专业及相应的与土建结合的埋件设计等；并配合示范单位的装修图进行二次机电设计；
- 综合管网图设计：
提供小区的总体综合管网图，包括小区各种管网与市政管网系统接驳设计，配合室外景观完成区内管网接驳设计；综合管网所涉及的各专业经甲方征询各部门意见后，由乙方完成集成并最终完成所有设计；
- 外立面装修设计：
外装修的初步、施工图设计（所有建筑的外装修，须出具详图）；
- 专项设计：
指局部须详细和重点考虑部分，应出具相应成果，包括建筑（各种栏杆、架空层、防盗问题、家私布置图、门窗表、坡屋顶的空间形态、特种结构/装饰构件尺寸等）、设备（生活阳台设备管线综合布置、每个户型放大图的设备详细尺寸标注）

2.2.3 人防工程设计

由乙方负责按照甲方及人防管理部门的相关要求完成方案及施工图设计，并配合报建相关工作，相关款项已包含在总价款中。如甲方另行委托人防设计院进行相关人防工程设计，乙方应做好配合工作，并最终将人防施工图平面与建筑、结构施工图合图，进行复核。

2.2.4 BIM 设计

第五章 合同价款及支付

1. 除非另有说明，本合同项下的建筑工程设计及顾问服务费用、奖励金以包干单价方式计取，即包干单价已包含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和乙方各阶段权利义务所发生的任何款项，且任何情况下，包干单价均不作调整，乙方不得向甲方另行收取其他任何费用。实际总价款以本项目施工图报建政府批复的总建筑面积为准进行面积核定，以包干单价乘以核定后的计价面积进行结算。

2. 总价说明

2.1 暂定本合同总价款为大写：人民币 贰佰柒拾玖万伍仟零伍拾捌元整（¥2795058.00 元整）。其中不含税总价为大写：人民币贰佰陆拾叁万陆仟捌佰肆拾柒元壹角柒分元整（¥2636847.17 元整），增值税税金为大写：人民币壹拾伍万捌仟贰佰壹拾元捌角叁分元整（¥158210.83 元整），适用税率为6%。合同协议书的合同总价和单价均指包含增值税的价格。

实际总价款以本项目施工图报建政府批复的总建筑面积为准进行计价面积核定，以包干单价乘以核定后的计价面积进行结算。

2.2 费用说明

2.2.1 总价款：建筑工程设计及顾问服务费、奖励金三者之和为总价款。

- 建筑工程设计及顾问服务费为总价款的 95%，即大写：人民币 贰佰陆拾伍万伍仟叁佰零伍元壹角整（¥ 2655305.10 元整）；
- 奖励金为总价款的 5%，即大写：人民币 壹拾叁万玖仟柒佰伍拾贰元玖角整（¥ 139752.9 元整）。

2.2.2 建筑工程设计及顾问服务费用包括：

- 含税及随税征收的各项基金和款项，按国家和地方规定乙方应向有关政府部门缴纳的相应款项；
- 所有按规定工作需要的支出，包括但不限于：模型制作、印刷、晒图、照片、影印、长途电话、电传、邮递、速递、货运；
- 差旅费；
- 其他一切与乙方服务有关的杂项支出。
- 若乙方在境外（含香港），中国境内的一切税费由乙方负责支付（已含在本合同总价款中），在境内由甲方代扣代缴的税费，甲方将在向乙方支付款项时从总价款中扣减。
- 如出现税率调整时，不含税价格不予调整，执行新的税率并调整相应的增值税税额。

3. 包干单价及明细

服务内容	含税单价(人民币:元/m ²)	计价面积(m ²)	合计(元)
工程主体设计	16.5	136156	2,246,574.00

(以下无正文, 为签署处)

甲方(盖章) 吉林市中海宏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法人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2024.04

签署日期: 2024.04

附件一:

廉洁协议书

项目名称: 吉林市中海宏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关于吉林东山6号地的建筑工程设计及顾问服务合同

招标(合同)编号: ZHHY-160401-000066

甲方(发包人): 吉林市中海宏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为了在业务往来与合作过程中保持廉洁的工作作风,防止各种不正当行为的发生,保护双方的利益,特订立本协议。

一、甲、乙双方应当自觉遵守国家有关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甲方工作人员须做到:

(一)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或收受赞助、回扣等好处;

(二)不得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



施工图审查合格证

吉林省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文件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

审查序号：2202012401080101CC03SH01

项目编号：2202012401080101
单体个数：19
工程名称：东山片区宜山东路两侧地块六
审查机构：吉林省阳光工程设计审查有限公司



吉林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

工程项目名称	东山片区宜山东路两侧地块六		工程地址	吉林省吉林市区吉林省吉林市丰满区宜山东路									
消防设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审核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备案类		建设单位名称	吉林市中海宏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姓名	马玉虎		设计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 甲级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姓名、注册执业资格及印章注册号	尤锐 一级注册建筑师 2100255-104									
注册建筑师姓名及印章注册号	尤锐 2100255-104		注册结构工程师姓名及印章注册号	王升博 2100255-S078									
勘察报告编号	2202012401080101CC03 KH01		勘察报告出具时间	2024年03月11日									
工程概况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工程设计规模	<input type="checkbox"/> 大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型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								
	项目分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房屋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住宅及小区 <input type="checkbox"/> 工业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既有建筑加固、加层、改造、扩建(涉及结构体系、荷载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石油化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海绵城市 <input type="checkbox"/> 装配式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专项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改造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装修合并消防设施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保温 <input type="checkbox"/> 易燃易爆 <input type="checkbox"/> 功能改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总投资(万元)	81000.00	本次送审项目投资(万元)	81000.00	立项批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	应建人防批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	总建筑面积(m ²)	136156.0000							
	其中结建人防面积(m ²)	6562.3800	是否含超限高层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设防烈度	7度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50% <input type="checkbox"/> 6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5%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		绿色建筑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一星 <input type="checkbox"/> 二星 <input type="checkbox"/> 三星 <input type="checkbox"/> 没星								
	海绵城市设计	项目是否含海绵城市建设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项目汇水面积(m ²)	46482.00							
		年径流总量控制率(%)		80.00	SS去除率(%)	66.00							
		硬化地面中透水铺装面积比率(%)		51.10	下沉式绿地率(%)	40.00							
建筑单体名称		层数	建筑面积(m ²)			耐火等级	高度(m)	结构类型	基础形式	消防设计类型			
名称	编号	地上	地下	总面积	地上	地下	其中结建人防	地上	地下				
1#住宅	2401	6		2990	2990			二级		18 15	剪力墙结构	筏板	消防备案



2#住宅	2402	13		7860	7860			二级	38.45	剪力墙结构	筏板	消防备案
3#住宅	2403	13		6352	6352			二级	38.45	剪力墙结构	筏板	消防备案
5#住宅	2404	18		10643	10643			二级	52.95	剪力墙结构	筏板	消防备案
6#住宅	2405	17		8425	8425			二级	53.45	剪力墙结构	筏板	消防备案
7#住宅	2406	18		11415	11415			二级	52.95	剪力墙结构	筏板	消防备案
8#住宅	2407	18		11400	11400			二级	52.95	剪力墙结构	筏板	消防备案
9#住宅	2408	10		7622	7622			二级	31.75	剪力墙结构	筏板	消防备案
10#住宅	2409	18		12367	12367			二级	52.95	剪力墙结构	筏板	消防备案
11#住宅	2410	18		12126	12126			二级	52.95	剪力墙结构	筏板	消防备案
12#住宅	2411	18		14644	14644			二级	52.95	剪力墙结构	筏板	消防备案
S1#商业	2412	2		238	238			二级	8.95	框架结构	独立基础	消防备案
S2#商业	2413	2		142	142			二级	8.95	框架结构	独立基础	消防备案
S3#商业	2414	2		697	697			二级	8.95	框架结构	独立基础	消防备案
S5#商业	2415	1		421	421			二级	4.4	剪力墙结构	独立基础	消防备案
S6#商业	2416	6		3988	3988			二级	21.65	框架结构	独立基础	消防备案



	P1# 东大门	2417	1		12	12			二级	4.9	框架结构	独立基础	消防备案
	P2# 西大门	2418	1		214	214			二级	5.4	框架结构	独立基础	消防备案
	D#地 下车库	2419		1	24600		24600	6585.93	一级	-7	剪力墙结构	独立基础	消防备案
<p>民用建筑相关说明：明确建筑类别（如一类高层、二类高层、多层）各层的使用功能，如涉及装修工程，应明确装修所在楼层，装修面积，如涉及汽车库，应明确汽车库的楼层、停车数量和汽车库等级。</p> <p>工业企业相关说明：明确建筑火灾危险性类别。如涉及危化企业储罐，应明确储罐类型、数量、存储介质、储存容量、火灾危险性。如涉及危化企业的装置，应明确结构类型、高度、层数、火灾危险性等。</p> <p>技术审查所依据的消防技术标准：如：《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设计规范》（GB50084-2017）</p>													
审查 人员	审查专业	审查人员签字盖章											
	建筑	蔡羽 2024-03-11 蔡羽  2024-03-11											
	电气	许维杰 2024-03-11 许维杰  2024-03-11											
	岩土勘察	王彬 2024-03-11 王彬  2024-03-11											



	给排水	<p>刘立成 2024-03-11</p> <p>刘立成 (签字)</p> <p>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准 审查人员专用章有效期至2024年12月31日 水暖 刘立成 079006-12</p> <p>2024-03-11</p>
	结构	<p>王彬 2024-03-11</p> <p>王彬</p> <p>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准 审查人员专用章有效期至2024年12月31日 结构 王彬 079006-05</p> <p>2024-03-11</p>
	暖通空调	<p>刘立成 2024-03-11</p> <p>刘立成 (签字)</p> <p>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准 审查人员专用章有效期至2024年12月31日 水暖 刘立成 079006-12</p> <p>2024-03-11</p>
	人防	<p>吉林省阳光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专用章 03签字, 盖审查人员专用章</p> <p>吉林省阳光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201082231978</p> <p>吉林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10102000126121</p>

审查综合结论	<p>根据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已经本审查机构审查合格。</p> <p>王彬 2024-03-11</p> <p>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准 审查人员专用章有效期至2024年12月31日 结构王彬079006-05</p> <p>2024-03-11</p> <p>审查机构项目负责人：王彬（签字并加盖审查人员专用章） 审查机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负责人：（签章或签字）</p> <p>王彬 2024-03-11</p> <p>（加盖审查机构公章）</p> <p>2024-03-11</p>  
--------	--

发票



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421200000025565619

开票日期: 2024年04月30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 吉林市中海宏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220201565088476E	销售方信息	名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2101122437631683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设计服务*设计费	无	元	1	263684.7169811321	263684.72	6%	15821.08
合计					¥263684.72		¥15821.08
价税合计 (大写)	贰拾柒万玖仟伍佰零伍圆捌角整					(小写) ¥279505.80	
备注	购方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吉林市分行高新支行; 银行账号: 22001616838059899999; 销方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 银行账号: 21001380008051008861; 收款人: 张美赫; 复核人: 张丽;						

开票人: 谢水平

发票查验

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

支持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电子专用发票、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电子发票 (普通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 (折叠票)、增值税

发票查验明细

查验次数: 第2次 查验时间: 2025-01-24 12:47:42

打印 关闭

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421200000025565619 开票日期: 2024年04月30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 吉林市中海宏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220201565088476E	销售方信息	名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2101122437631683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设计服务*设计费	无	元	1	263684.7169811321	263684.72	6%	15821.08
合计					¥263684.72		¥15821.08
价税合计 (大写)	贰拾柒万玖仟伍佰零伍圆捌角					(小写) ¥279505.80	
备注	购方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吉林市分行高新支行 银行账号: 22001616838059899999 销方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 银行账号: 21001380008051008861 收款人: 张美赫 复核人: 张丽						

特别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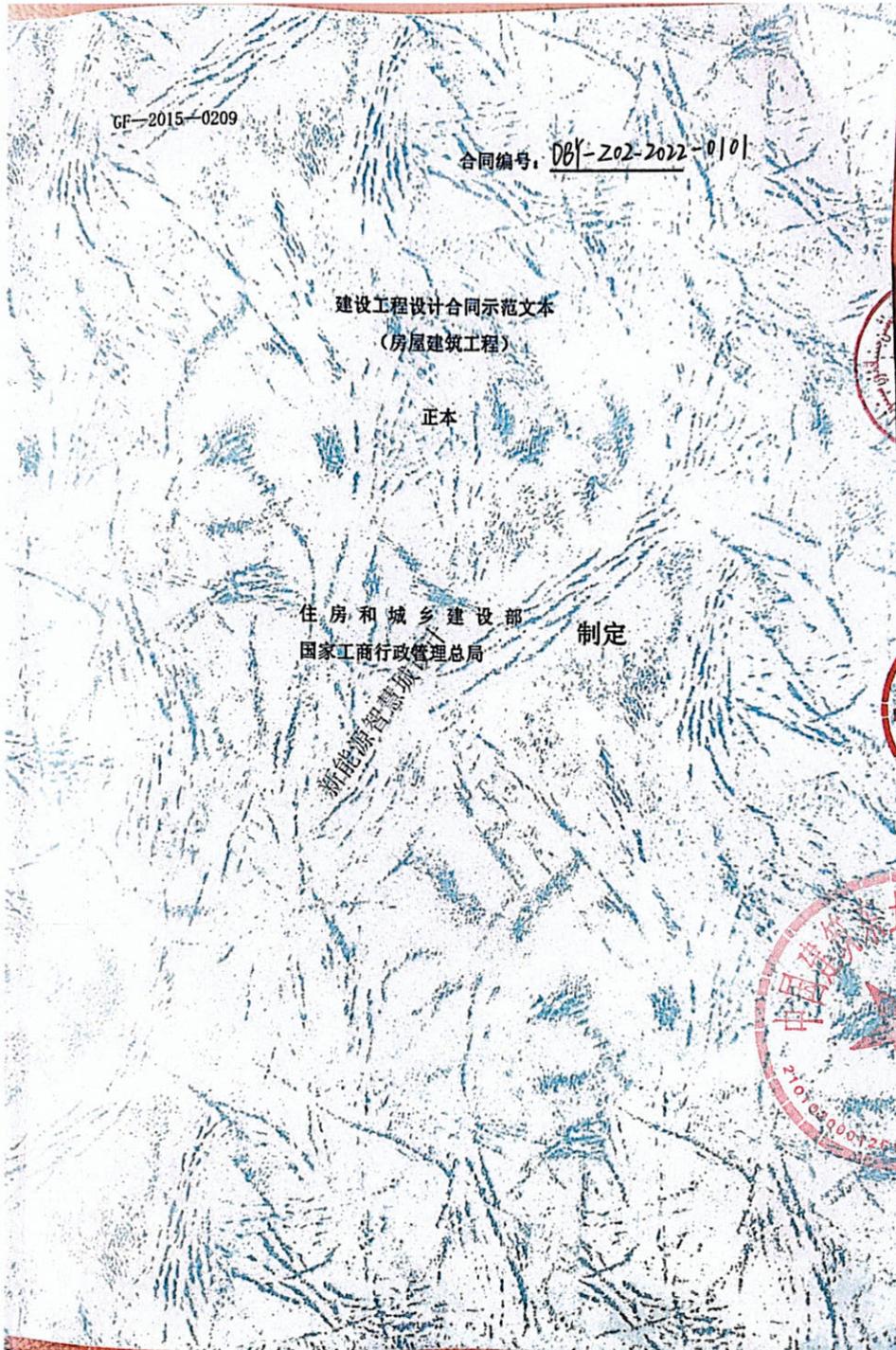
- 本平台仅提供所查询发票票面信息的查验结果。
- 若发现发票查验结果与实际交易不符, 任何单位或个人有权拒收并向当地税务机关举报。

项目负责人同类业绩情况汇总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或合同金额 (万元)	中标日期或合同签订日期	备注
1	新疆聚鑫智能 置业有限责任 公司	新能源智慧城 设计	838.8	合同签订日期: 2022.7.16	
2	海口江东新区 基础建设有限 公司	海口江东新区 起步区保障性 租赁住房项目	436.103453	合同签订日期: 2023.8.10	
3	吉林市中海宏 洋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吉林东山片区 宜山东路两侧 地块六项目	279.5058	合同签订日期: 2024.4	



业绩 1: 新能源智慧城设计
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新疆聚鑫智能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人（全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新能源智慧城设计 工程设计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新能源智慧城设计。

2. 工程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米东区。

3. 规划占地面积：7461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14974 平方米（面积暂定，以最终施工图面积核算为准）。

4. 建筑功能：住宅、办公、商业 等。

5. 投资估算：约 111292 万元人民币。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详见附件1。

2. 工程设计阶段：方案设计阶段、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详见附件1。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1。

三、工程设计周期

经双方商定，工期从设计人收到第一笔设计费后开始计算。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2.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捌佰叁拾捌万捌仟元整（¥ 8388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



7913207.55元, 税费: 474792.45元, 税率: 6%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 卢凯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尤锐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乌鲁木齐市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编号: 6501092303300101-DW009
机构审查编号: W2023-0019-9

新疆聚鑫智能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技术标准。经审查,报送的**奥体嘉园9#住宅楼**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符合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安全性、消防安全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

特发此证

刘鸣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审查机构: (盖章)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04日

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奥体嘉园9#住宅楼			
工程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东山区会展大道4618号			
建设工程概况	总投资额	165706.000000(万元)		
	照明方式	混合照明 建筑面积:2148.34 平方米,工程专业类别:房屋建筑,工程总投资:1253.68 万元,建筑面积: (地上): 163.00 平方米,建筑高度:54.15 米,建筑面积 (地上): 2148.34 平方米,绿色建筑等级:基本级,绿色建筑得分: 10.00分,容积率: 1.8, 单体跨度: 39.20 米,建筑等级:二, 建筑场地类别: III类, 基础形式: 桩基础, 是否采用高强钢筋: 是, 抗震设防类别: 标准设防(丙), 类: 抗震设防烈度: 8度, 抗震: 抗震: 抗震: 抗震: 结构体系: 剪力墙结构, 供水方式: 分质供水, 供水方式: 自来水, 日供水量: 63.00 立方米/日, 消防水量: 6.00 立方米, 自动喷淋用水量: 6.00 立方米, 消防用水量 (室内): 72.00 立方米, 消防用水量 (室外): 108.00 立方米, 有无固定灭火器: 是, 空调通风方式: 全分散系统, 采暖方式: 城市集中供热管网, 采暖总负荷: 286.00 千瓦, 最大负荷: 二, 照明电源: 380/220V, 弱电内容: 通信系统, 有线电视系统, 五方对讲系统, 电表远传系统, 视频监控, 门禁系统, 机械防排烟系统: 27488.00 立方米/时		
勘察单位	勘察单位	新疆时代岩土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岩土工程勘察)甲级		
	项目负责人	苏柏林	勘察工号: T2021-101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项目负责人	尤锐	设计工号: 18Y-702-2022-0101-9	
审查机构	机构名称	新疆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机构类别	施工图审查房屋建筑工程类		
	认定证书号	新执施审认02号	技术负责人: 胡祥军	
审查意见	专业内容	审查(核)人	专业内容	审查(核)人
	建筑专业	杨梅 董晓萍	结构专业	刘晓伟 董昆
	暖通专业	王亮 胡德星	给排水专业	马媛媛 关翠萍
	勘察(岩土)专业	彭远 闫新陆	电气专业	谢赞莉 李梁
消防审查意见	消防设计审查合格			
人防审查意见	人防审查合格			
备注				

注: 1. 本合格证只针对本
2. 自批准之日起
3.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

施工工程审查专用章
刘鸣 苏柏林 尤锐 胡祥军 董晓萍 董昆 马媛媛 关翠萍 谢赞莉 李梁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编号: 6501092303300101-DW010
机构审查编号: W2023-0019-10

新疆聚鑫智能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技术标准。经审查,报送的**奥体嘉园10#住宅楼**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符合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安全性、消防安全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

特发此证

刘鸣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审查机构: (盖章)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04日

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奥体嘉园10#住宅楼			
工程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东山区会展大道4618号			
建设工程概况	总投资额	165706.000000(万元)		
	照明方式	混合照明 建筑面积:2148.34 平方米,工程专业类别:房屋建筑,工程总投资:1253.68 万元,建筑面积: (地上): 163.00 平方米,建筑高度:54.15 米,建筑面积 (地上): 2148.34 平方米,绿色建筑等级:基本级,绿色建筑得分: 10.00分,容积率: 1.8, 单体跨度: 39.20 米,建筑等级:二, 建筑场地类别: III类, 基础形式: 桩基础, 是否采用高强钢筋: 是, 抗震设防类别: 标准设防(丙), 类: 抗震设防烈度: 8度, 抗震: 抗震: 抗震: 抗震: 结构体系: 剪力墙结构, 供水方式: 分质供水, 供水方式: 自来水, 日供水量: 63.00 立方米/日, 消防水量: 6.00 立方米, 自动喷淋用水量: 6.00 立方米, 消防用水量 (室内): 72.00 立方米, 消防用水量 (室外): 108.00 立方米, 有无固定灭火器: 是, 空调通风方式: 全分散系统, 采暖方式: 城市集中供热管网, 采暖总负荷: 286.00 千瓦, 最大负荷: 二, 照明电源: 380/220V, 弱电内容: 通信系统, 有线电视系统, 五方对讲系统, 电表远传系统, 视频监控, 门禁系统, 机械防排烟系统: 27488.00 立方米/时		
勘察单位	勘察单位	新疆时代岩土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岩土工程勘察)甲级		
	项目负责人	苏柏林	勘察工号: T2021-101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项目负责人	尤锐	设计工号: 18Y-702-2022-0101-10	
审查机构	机构名称	新疆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机构类别	施工图审查房屋建筑工程类		
	认定证书号	新执施审认02号	技术负责人: 胡祥军	
审查意见	专业内容	审查(核)人	专业内容	审查(核)人
	建筑专业	杨梅 董晓萍	结构专业	刘晓伟 董昆
	暖通专业	王亮 胡德星	给排水专业	马媛媛 关翠萍
	勘察(岩土)专业	彭远 闫新陆	电气专业	谢赞莉 李梁
消防审查意见	消防设计审查合格			
人防审查意见	人防审查合格			
备注				

注: 1. 本合格证只针对本
2. 自批准之日起
3.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

施工工程审查专用章
刘鸣 苏柏林 尤锐 胡祥军 董晓萍 董昆 马媛媛 关翠萍 谢赞莉 李梁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编号: 6501092303300101-DW011
机构审查编号: W2023-0019-11

新疆聚鑫智能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技术标准。经审查,报送的奥体嘉园11#住宅楼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符合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安全性、消防安全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

特发此证

法定代表人: (盖章) 刘鸣

审查机构: (盖章) 新疆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04日

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奥体嘉园11#住宅楼			
工程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会展大道4618号			
建设 工程 概况	总建筑面积	105700.000000(万元)		
	工程概况	是否有消防工程:是。建筑面积:9530.76平方米;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造价:1672.00万元;建筑面积(地上):16,000平方米;建筑高度:24.15米;建筑层数:地上:9层;地下:1层;结构形式:剪力墙;抗震等级:二级;建筑场地类别:Ⅱ类;基础形式:桩基础;是否采用高强度钢筋:是;抗震设防类别:标准设防(丙);类;抗震设防烈度:8度;0.2g;地质土类别:非类场地土;结构体系:剪力墙结构;取水方式:分区域水的取水方式;给排水量:75.40立方米/日;消防用水量:0.00立方米;自动喷淋用水量:0.00立方米;消火栓用水量(室内):72.00立方米;消火栓用水量(室外):180.00立方米;有无固定灭火器:是;空调通风方式:全分散系统;采暖方式:集中散热器采暖;采暖总负荷:370.00千瓦;耐久等级:二级;消防水池:0.00立方米;机械排烟面积:2748.00立方米;时:		
勘察 单位	勘察单位	新疆时代岩土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岩土工程勘察)甲级		
设计 单位	项目负责人	苏相林	勘察工号	T2021-101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项目负责人	光锐	设计工号	169-VZ-2022-0101-11
审 查 机 构	机构名称	新疆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机构类别	施工图审查房屋建筑工程类		
	认定证书号	新筑施审02号	技术负责人	钮祥军
	专业内容	审查(栋)人	专业内容	审查(栋)人
	建筑专业	杨梅 慕晓萍	结构专业	刘晓伟 董昆
	暖通专业	王亮 胡德星	给排水专业	马斌斌 关翠萍
	勘察(岩土)专业	彭远 何新磊	电气专业	谢贤君 李梁
审 查 意 见	消防审查意见	消防设计审查合格		
	人防审查意见	人防设计审查合格		
	备注	施工图审查专用章		

注:1.本合格证书仅对本工程有效。
2.自核发日期之日起三年内有效。本证书失效,建设单位应委托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重新核发合格证书。
3.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修改、变更证书内容。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编号: 6501092303300101-DW012
机构审查编号: W2023-0019-12

新疆聚鑫智能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技术标准。经审查,报送的奥体嘉园12#住宅楼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符合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安全性、消防安全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

特发此证

法定代表人: (盖章) 刘鸣

审查机构: (盖章) 新疆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04日

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奥体嘉园12#住宅楼			
工程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会展大道4618号			
建设 工程 概况	总建筑面积	105700.000000(万元)		
	工程概况	是否有消防工程:是。建筑面积:9530.76平方米;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造价:1672.00万元;建筑面积(地上):16,000平方米;建筑高度:24.15米;建筑层数:地上:9层;地下:1层;结构形式:剪力墙;抗震等级:二级;建筑场地类别:Ⅱ类;基础形式:桩基础;是否采用高强度钢筋:是;抗震设防类别:标准设防(丙);类;抗震设防烈度:8度;0.2g;地质土类别:非类场地土;结构体系:剪力墙结构;取水方式:分区域水的取水方式;给排水量:114.40立方米/日;消防用水量:0.00立方米;自动喷淋用水量:0.00立方米;消火栓用水量(室内):72.00立方米;消火栓用水量(室外):180.00立方米;有无固定灭火器:是;空调通风方式:全分散系统;采暖方式:集中散热器采暖;采暖总负荷:342.00千瓦;耐久等级:二级;消防水池:0.00立方米;机械排烟面积:2748.00立方米;时:		
勘察 单位	勘察单位	新疆时代岩土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岩土工程勘察)甲级		
设计 单位	项目负责人	苏相林	勘察工号	T2021-101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项目负责人	光锐	设计工号	169-VZ-2022-0101-12
审 查 机 构	机构名称	新疆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机构类别	施工图审查房屋建筑工程类		
	认定证书号	新筑施审02号	技术负责人	钮祥军
	专业内容	审查(栋)人	专业内容	审查(栋)人
	建筑专业	杨梅 慕晓萍	结构专业	刘晓伟 董昆
	暖通专业	王亮 胡德星	给排水专业	马斌斌 关翠萍
	勘察(岩土)专业	彭远 何新磊	电气专业	谢贤君 李梁
审 查 意 见	消防审查意见	消防设计审查合格		
	人防审查意见	人防设计审查合格		
	备注	施工图审查专用章		

注:1.本合格证书仅对本工程有效。
2.自核发日期之日起三年内有效。本证书失效,建设单位应委托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重新核发合格证书。
3.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修改、变更证书内容。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编号: 6501092303300101-DW013
机构审查编号: W2023-0019-13

新疆聚鑫智能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技术标准。经审查,报送的奥体嘉园13#住宅楼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符合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安全性、消防安全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

特发此证

法定代表人: (盖章)



审查机构: (公章)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04日

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奥体嘉园13#住宅楼		
工程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会展大道618号		
建设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奥体嘉园13#住宅楼	
	工程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会展大道618号	
工程指标	工程名称	奥体嘉园13#住宅楼	
	工程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会展大道618号	
勘察单位	勘察单位	新疆时代岩土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岩土工程勘察)甲级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审查机构	机构名称	新疆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机构类别	施工图审查房屋建筑工程类	
审查意见	认定证书号	新筑施审证02号	技术负责人
	专业内容	审查(核)人	专业内容
备注	建筑专业	杨梅 董晓萍	结构专业
	暖通专业	王亮 胡德星	给排水专业
消防审查意见	消防设计审查合格	电气专业	谢景祥 李梁
	人防审查意见		
备注	备注: 1. 本合格证自即日起生效, 有效期为一年, 逾期作废。 2. 自批准之日起, 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施工, 不得擅自修改。 3.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修改、变更设计内容。		



关于新建项目命名的批复

米东区民政局 文件

米民政发〔2021〕2号

关于新疆新能源聚鑫置业有限公司 新建项目命名的批复

新疆新能源聚鑫置业有限公司：

您公司报送的《关于新疆新能源聚鑫置业有限公司对新建项目命名的申请》已收悉，经审核您在米东区会展大道北延，东至规划路、南至卡子湾西街、西至会展大道北延、北至绿化用地，新建项目曾用名“新能源智慧城”，现拟命名为“奥体嘉园”。此名称符合《地名管理条例》及《实施细则》、《乌鲁木齐市地名



管理办法》、《乌鲁木齐市建筑物名称管理导则》相关规定，依据您公司意愿，将新建项目拟命名为“奥体嘉园”。经与其它区（县）对接核实无同名、同音、近音现象，其含意通俗健康、名实相符，同意您公司新建项目正式命名为“奥体嘉园”。

乌鲁木齐米东区民政局

2021年2月1日

米东区民政局办公室

2021年2月1日印发

发票

2100224160 辽宁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657001 2100224160 00657001 开票日期: 2023年07月03日

新疆聚鑫智能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9MA7ABWHF75
地址、电话: 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府前中路159号 0991-3329212
开户行及账号: 新疆聚鑫智能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支行 080120000001705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设计服务*设计费			1	335094.34	335094.34	6%	20105.66
合计					¥335094.34		¥20105.66
价税合计(大写)					叁拾伍万伍仟贰佰圆整		
					(小写) ¥355200.00		

名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2101122437631683
地址、电话: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65号024-81978043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21001380008051008861
收款人: 张美赫 复核: 张丽 开票人: 谢水平

项目名称: 奥体公园
项目地址: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喀什路以东以北

发票查验

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

支持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电子专用发票、电子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电子发票(普通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折叠票)、增值税普通发票

发票查验明细

直验次数: 第2次 查验时间: 2025-01-21 11:41:05 [打印] [关闭]

辽宁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代码: 2100224160 发票号码: 00657001 开票日期: 2023年07月03日 校验码: 661146885296989593 机器编号: 661910319490

名称:	新疆聚鑫智能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密码区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9MA7ABWHF75	
地址、电话:	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府前中路159号 0991-3329212	
开户行及账号:	新疆聚鑫智能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支行 080120000001705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设计服务*设计费			1	335094.34	335094.34	6%	20105.66
合计					¥335094.34		¥20105.66
价税合计(大写)					叁拾伍万伍仟贰佰圆整		
					(小写) ¥355200.00		

名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2101122437631683
地址、电话: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65号024-81978043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21001380008051008861

项目名称: 奥体公园
项目地址: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喀什路以东以北

特别提示:
 > 本平台仅提供所查询发票票面信息的查验结果。
 > 若发现发票查验结果与实际交易不符,任何单位或个人有权拒收并向当地税务机关举报。

业绩 2: 海口江东新区起步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合同

合同编号: JDTJ-G-2023-018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海口江东新区起步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发包人: 海口江东新区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人: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

签订日期: 2023年8月10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海口江东新区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海口江东新区起步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设计服务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海口江东新区起步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2. 工程地点：海口市江东新区起步区 JDQB-A02-01~05 地块。

3. 工程内容及规模：海口江东新区起步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选址于《海口江东新区起步区控制性详细规划》JDQB-A02-01~05 地块。用地总面积 11499 平方米（合约 17.25 亩），用地性质为居住商业混合用地及绿地道路混合用地，其中绿地道路混合用地为地块内的慢行绿道，将与所属街道围合地块一并出让、整体开发，并统筹核算指标。项目选址用地综合容积率 ≤ 2.053 ，建筑密度 $\leq 41.06\%$ ，建筑限高 ≤ 40 米，绿地率 $\geq 15\%$ 。总建筑面积暂估为 33049.79 m²。

4. 投资估算：约人民币 36060 万元。

二、工程设计任务书

1. 工程设计范围：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配合其他单位 BIM 设计）及后期施工配合服务，配合成本做设计优化及限额设计，配合工程范围内的管线摸排与排查，负责项目的报建、报审，配



合建设单位验收等工作。。

2. 工程设计阶段：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含配合其他单位 BIM 设计）、概算编制及其他配套后期服务（详见附件 1）。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配合其他单位 BIM 设计）及施工配合服务，以及各阶段需配合建设单位报审、报建、验收等工作（详见附件 1）。

工程设计任务书详见附件 1。

三、工程设计周期

1、开工日期：自中标之日起开展设计工作，中标单位不得以合同未签订为由延迟成果提交日期。

2、设计成果提交日期：详见附件 3

3、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0 日历天。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2. 签约合同价为：

2.1 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人民币（大写）肆佰叁拾陆万壹仟零叁拾肆元伍角叁分（¥ 4361034.53，含税费及一切相关费用），不含税总价人民币（大写）肆佰壹拾壹万肆仟壹佰捌拾叁元伍角贰分（¥ 4114183.52），税率 6%。设计费构成明细如下表：

费用明细	税率	金额	
		大写（单位：元）	小写（¥）



发包人：海口江东新区基础建设有限公司（印章） 	设计人：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李海 
组织机构代码：91460000MA5TPGXG3G	组织机构代码：912101122437631683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江东新区桂林洋大道与桂秀路交叉口东北 200 米罗牛山电商大厦 8 楼	地址：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 65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110000
电话：0898-31908519	电话：024-81978156
传真：0898-31908519	传真：024-81978156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海口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江东新区信用社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沈阳和平支行
账号：1014659766633333	账号：21001380008051008861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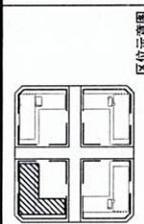


附件11 发包人及设计人相关信息表

发包人及设计人相关信息表

		发包人	设计人
联系人	姓名	杜修全	朱爽
	电话	15607561326	15040055949
	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江东新区桂林洋大道与桂秀路交叉口东北200米罗牛山电商大厦8楼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65号
	邮箱		
项目代表(项目负责人)	姓名	杜修全	尤锐
	执业资格及等级	\	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号	\	20192101473
	电话	15607561326	024-81978156
	邮箱	526816486@qq.com	
	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江东新区桂林洋大道与桂秀路交叉口东北200米罗牛山电商大厦8楼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65号





楼层建筑标高表

楼层	建筑标高 (相对标高)	层高
首层	39.400	2.900
十二层	36.500	2.900
十一层	33.600	2.900
十层	30.700	2.900
九层	27.800	2.900
八层	24.900	2.900
七层	22.000	2.900
六层	19.100	2.900
五层	16.200	2.900
四层	13.300	2.900
三层	10.400	2.900
二层	7.500	2.900
一层	4.600	2.900
±0.000	1.700	4.600

结构体系

部位	结构体系
主体结构	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楼盖	现浇钢筋混凝土板
楼梯	现浇钢筋混凝土
地下室	现浇钢筋混凝土

主要材料表

材料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钢筋	HRB400E	t	1000
混凝土	C30	m ³	5000
砌体	MU10	m ³	2000

选用电梯明细表

电梯编号	DTI	DTZ	轿厢净宽	轿厢净深	轿厢净高	轿厢地板面积	轿厢地板厚度	轿厢地板材料	轿厢地板颜色	轿厢地板图案	轿厢地板规格	轿厢地板厚度	轿厢地板材料	轿厢地板颜色	轿厢地板图案	轿厢地板规格
1	1000	1000	2.0	2.0	2.0	4.0	10	不锈钢	浅灰色	浅灰色	1000*1000	10	不锈钢	浅灰色	浅灰色	1000*1000
2	1000	1000	2.0	2.0	2.0	4.0	10	不锈钢	浅灰色	浅灰色	1000*1000	10	不锈钢	浅灰色	浅灰色	1000*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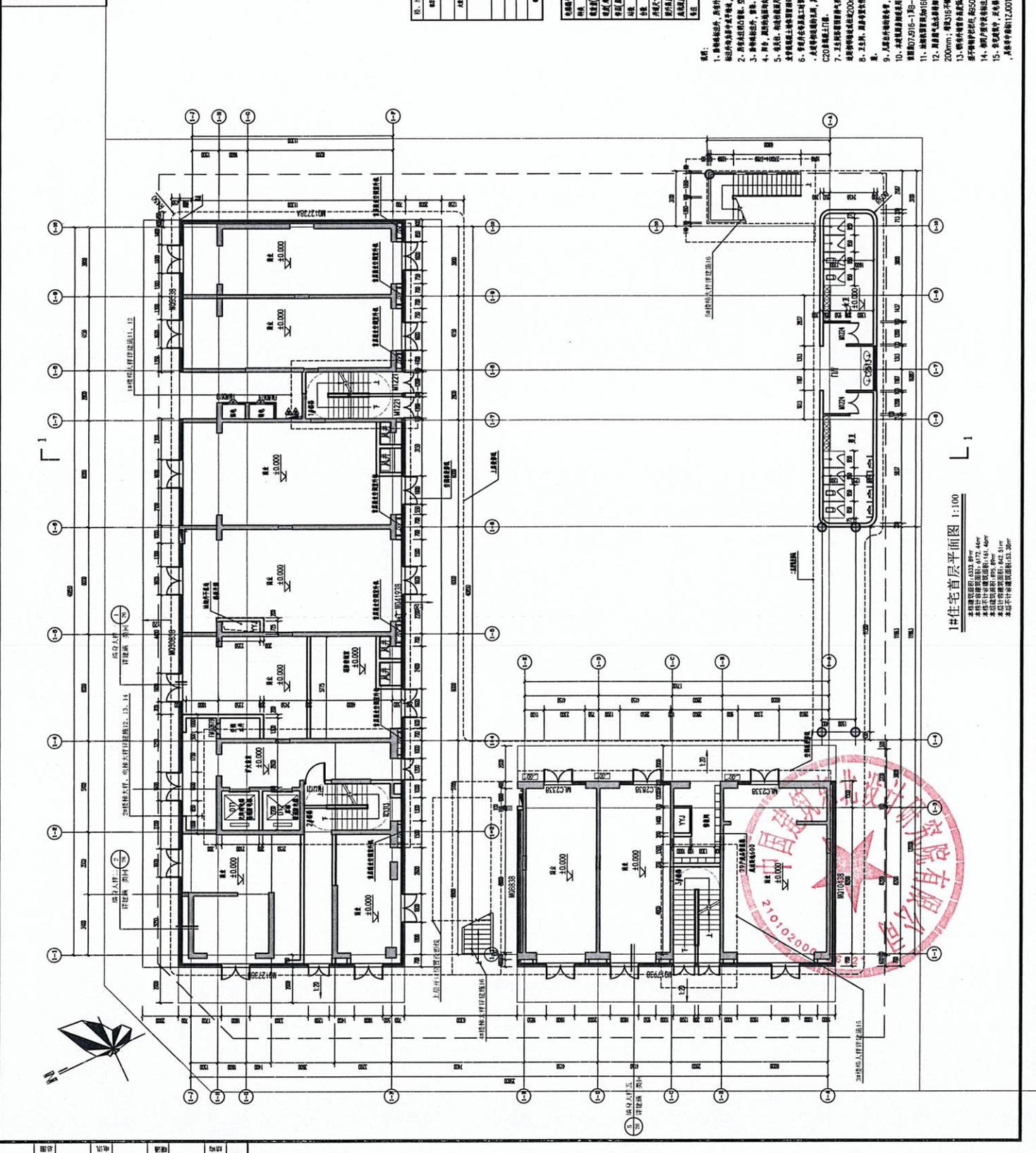
说明:
1. 楼梯间、电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2.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3.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4.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5.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6.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7.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8.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9.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0.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1.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2.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3.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4.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5.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 楼梯间、电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2.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3.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4.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5.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6.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7.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8.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9.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0.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1.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2.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3.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4.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5.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 楼梯间、电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2.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3.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4.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5.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6.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7.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8.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9.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0.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1.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2.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3.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4.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5.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 楼梯间、电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2.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3.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4.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5.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6.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7.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8.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9.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0.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1.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2.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3.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4.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5.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 楼梯间、电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2.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3.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4.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5.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6.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7.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8.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9.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0.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1.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2.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3.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4.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15. 所有楼梯间、卫生间、厨房等部位, 均按照相关规范, 次入口作



住宅首层平面图 1:100

本图由设计单位提供, 仅供参考, 不作为法律依据。
设计单位: 中国建研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日期: 2023.08
设计人: 张明
审核人: 张明
批准人: 张明

施工图审查合格证

海南泓景工程设计文件审查服务中心

泓审 2024 字 037 号

审查合格意见书

海口江东新区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贵单位送审的海口江东新区起步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设计单位为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勘察单位为中冀建勘集团有限公司，该项目的施工图设计文件经我司组织专家进行技术性审查，符合规范要求。



海南泓景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海南泓景工程设计文件审查服务中心)

2024年8月5日



发票

021002300105 辽宁增值税普通发票 No 02042887 021002300105 02042887

校验码 44698 92465 34097 16252 此联不作报销、扣税凭证使用 开票日期: 2024年01月12日

名称: 海口江东新区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60000MA5TPGXG3G
地址、电话: 海南省海口市江东新区桂林洋大道与桂秀路交叉口东北200米罗牛山电商大厦8楼 0898-31908519
开户行及账号: 海口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江东新区信用社 1014659766633333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设计费			1	702277.18	702277.18	6%	42136.63
合计					¥702277.18		¥42136.63

价税合计(大写) 柒拾肆万肆仟肆佰壹拾叁圆捌角壹分 (小写) ¥744413.81

名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2101122437631683
地址、电话: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65号024-81978043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21001380008051008861

张美赫 复核: 张丽 开票人: 谢水平 销售方: (章)

发票查验

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

支持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电子专用发票、电子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电子发票(普通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折叠票)、增值税普通发票

发票查验明细

查验次数: 第1次 查验时间: 2025-01-25 10:24:35 [打印] [关闭]

辽宁增值税普通发票

发票代码: 021002300105 发票号码: 02042887 开票日期: 2024年01月12日 校验码: 44698924653409716252 机器编号: 661910319490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设计费			1	702277.18	702277.18	6%	42136.63
合计					¥702277.18		¥42136.63

价税合计(大写) 柒拾肆万肆仟肆佰壹拾叁圆捌角壹分 (小写) ¥744413.81

名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2101122437631683
地址、电话: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65号024-81978043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21001380008051008861

海口江东新区起步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设计服务

特别提示:
• 本平台仅提供所查询发票票面信息的查验结果。
• 如发现发票查验结果与实际交易不符,任何单位或个人有权拒收并向当地税务机关举报。

业绩 3: 吉林东山片区宜山东路两侧地块六项目
合同

吉林市中海宏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与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关于吉林东山片区宜山东路两侧地块六项目
的

建筑工程设计及顾问服务合同

乙方合同编号: ZHHY-160401-000066



甲方（委托方）：吉林市中海宏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方）：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林
法定代表人：李海

注册地址：吉林市丰满区宜山路88号创业服务大厦407A-28室
注册地址：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65号

负责人：刘勇
设计总负责人：尤锐

联系人：李明
联系人：马立光

联系地址：吉林市丰满区中海大厦25楼
联系地址：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65号

联系电话：18629993026
联系电话：13998822448

电子邮箱：jlliming@cohl.com
电子邮箱：DBYMLG168@163.com

联系传真：/
联系传真：/

第一章 总则

1. 项目情况

- 1.1 项目名称：吉林东山片区宜山东路两侧地块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 1.2 项目地点：【吉林市丰满区】。
- 1.3 项目介绍

小区工程规模介绍【总建筑面积136156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含住宅、配套商业、公共配套用房）111556m²，地下建筑面积24600m²（含人防设计6564m²）；海绵城市面积46482m²】，最终建筑面积按政府批复核定计算。用地范围详见附图。具体设计内容按甲方设计阶段提供的加盖公章的《建筑施工图设计任务书》（以下简称“《任务书》”，详见附件一）及方案设计要点执行。

2. 合同服务内容

2.1 设计范围

乙方须负责本项目本合同约定的各阶段设计及配合工作，各阶段设计工作的完成以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及甲方的书面确认为准，具体设计范围如下：

- 2.1.1 建筑方案设计；
- 2.1.2 总平面扩初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 2.1.3 室外综合管网设计和地下室综合管网设计；
- 2.1.4 建筑（含土建、结构、设备等）扩初设计、施工图设计；
- 2.1.5 各阶段经济技术指标测算及复核工作；



2.1.6 配合甲方完成建筑方案设计的报建报审工作，以及扩初设计、施工图设计的报建报审工作；

2.1.7 配合红线范围内的各单体的栏杆、雨篷、钢结构、幕墙等二次深化设计；

2.1.8 本项目范围内的其他设计工作的配合；

2.1.9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无条件协助提供设计变更单等资料，协助完成竣工图编制工作。

2.2 设计内容

2.2.1 前期配合及方案设计

乙方负责完成建筑设计方案，并配合甲方完成建筑方案相关技术咨询及建筑方案在正式开始扩初设计前的深化工作。

2.2.2 各专业扩初及施工图设计

乙方须负责以下各项扩初及施工图设计，乙方需对设计的适用性、正确性、经济合理性全面负责。

- 总图专业设计、建筑专业设计、结构专业设计；
- 设备专业设计（如乙方不具备相关设计资质，则不需盖章出图）：
按照政府的要求，结合小区规划，提出专业设计方案，包括小区配套供电、电讯、空调、消防、人防、有线电视、公用天线、给水、供暖、排水、排污（含污水处理方案）、电话、网络、防雷、背景音乐、室外景观照明、泛光照明、弱电智能化、技防专业及相应的与土建结合的埋件设计等；并配合示范单位的装修图进行二次机电设计；
- 综合管网图设计：
提供小区的总体综合管网图，包括小区各种管网与市政管网系统接驳设计，配合室外景观完成区内管网接驳设计；综合管网所涉及的各专业经甲方征询各部门意见后，由乙方完成集成并最终完成所有设计；
- 外立面装修设计：
外装修的初步、施工图设计（所有建筑的外装修，须出具详图）；
- 专项设计：
指局部须详细和重点考虑部分，应出具相应成果，包括建筑（各种栏杆、架空层、防盗问题、家私布置图、门窗表、坡屋顶的空间形态、特种结构/装饰构件尺寸等）、设备（生活阳台设备管线综合布置、每个户型大图的设备详细尺寸标注）。

2.2.3 人防工程设计

由乙方负责按照甲方及人防管理部门的相关要求完成方案及施工图设计，并配合报建相关工作。相关款项已包含在总价款中。如甲方另行委托人防设计院进行相关人防工程设计，乙方应做好配合工作，并最终将人防施工图平面与建筑、结构施工图合图，进行复核。

2.2.4 BIM 设计



第五章 合同价款及支付

1. 除非另有说明，本合同项下的建筑工程设计及顾问服务费用、奖励金以包干单价方式计取，即包干单价已包含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和乙方各阶段权利义务所发生的任何款项，且任何情况下，包干单价均不作调整，乙方不得向甲方另行收取其他任何费用。实际总价款以本项目施工图报建政府批复的总建筑面积为准进行面积核定，以包干单价乘以核定后的计价面积进行结算。

2. 总价说明

2.1 暂定本合同总价款为大写：人民币 贰佰柒拾玖万伍仟零伍拾捌元整（¥2795058.00 元整）。其中不含税总价为大写：人民币贰佰陆拾叁万陆仟捌佰肆拾柒元壹角柒分元整（¥2636847.17 元整），增值税税金为大写：人民币壹拾伍万捌仟贰佰壹拾元捌角叁分元整（¥158210.83 元整），适用税率为6%。合同协议书的合同总价和单价均指包含增值税的价格。

实际总价款以本项目施工图报建政府批复的总建筑面积为准进行计价面积核定，以包干单价乘以核定后的计价面积进行结算。

2.2 费用说明

2.2.1 总价款：建筑工程设计及顾问服务费、奖励金三者之和为总价款。

- 建筑工程设计及顾问服务费为总价款的 95%，即大写：人民币 贰佰陆拾伍万伍仟叁佰零伍元壹角整（¥ 2655305.10 元整）；
- 奖励金为总价款的 5%，即大写：人民币 壹拾叁万玖仟柒佰伍拾贰元玖角整（¥ 139752.9 元整）。

2.2.2 建筑工程设计及顾问服务费用包括：

- 含税及随税征收的各项基金和款项，按国家和地方规定乙方应向有关部门缴纳的相应款项；
- 所有按规定工作需要的支出，包括但不限于：模型制作、印刷、晒图、照片、影印、长途电话、电传、快递、速递、货运；
- 差旅费；
- 其他一切与乙方服务有关的杂项支出。
- 若乙方在境外（含香港），中国境内的一切税费由乙方负责支付（已含在本合同总价款中），在境内由甲方代扣代缴的税费，甲方将在向乙方支付款项时从总价款中扣减。
- 如出现税率调整时，不含税价格不予调整，执行新的税率并调整相应的增值税税额。

3. 包干单价及明细

服务内容	含税单价(人民币:元/m ²)	计价面积(m ²)	合计(元)
工程主体设计	16.5	-136156	2246,574.00



(以下无正文, 为签署处)

甲方(盖章) 吉林市中海宏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法人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2024.04

签署日期: 2024.04

附件一:

廉洁协议书

项目名称: 吉林市中海宏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关于吉林东山6号地的建筑工程设计及顾问服务合同

招标(合同)编号: ZHHY-160401-000066

甲方(发包人): 吉林市中海宏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为了在业务往来与合作过程中保持廉洁的工作作风, 防止各种不正当行为的发生, 保护双方的利益, 特订立本协议。

- 一、甲、乙双方应当自觉遵守国家有关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 二、甲方工作人员须做到:
 - (一) 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或收受赞助、回扣等好处;
 - (二) 不得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



1.1 设计依据
1.1.1 业主提供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1.1.2 业主提供的初步设计
1.1.3 业主提供的施工图
1.1.4 业主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1.2 设计范围
1.2.1 设计范围
1.2.2 设计内容
1.2.3 设计深度

1.3 设计标准
1.3.1 设计标准
1.3.2 设计规范
1.3.3 设计规程

1.4 设计说明
1.4.1 设计说明
1.4.2 设计说明
1.4.3 设计说明

1.5 设计说明
1.5.1 设计说明
1.5.2 设计说明
1.5.3 设计说明

1.6 设计说明
1.6.1 设计说明
1.6.2 设计说明
1.6.3 设计说明

1.7 设计说明
1.7.1 设计说明
1.7.2 设计说明
1.7.3 设计说明

1.8 设计说明
1.8.1 设计说明
1.8.2 设计说明
1.8.3 设计说明

1.9 设计说明
1.9.1 设计说明
1.9.2 设计说明
1.9.3 设计说明

1.10 设计说明
1.10.1 设计说明
1.10.2 设计说明
1.10.3 设计说明

1.11 设计说明
1.11.1 设计说明
1.11.2 设计说明
1.11.3 设计说明

1.12 设计说明
1.12.1 设计说明
1.12.2 设计说明
1.12.3 设计说明

1.13 设计说明
1.13.1 设计说明
1.13.2 设计说明
1.13.3 设计说明

1.14 设计说明
1.14.1 设计说明
1.14.2 设计说明
1.14.3 设计说明

1.15 设计说明
1.15.1 设计说明
1.15.2 设计说明
1.15.3 设计说明

1.16 设计说明
1.16.1 设计说明
1.16.2 设计说明
1.16.3 设计说明

1.17 设计说明
1.17.1 设计说明
1.17.2 设计说明
1.17.3 设计说明

1.18 设计说明
1.18.1 设计说明
1.18.2 设计说明
1.18.3 设计说明

1.19 设计说明
1.19.1 设计说明
1.19.2 设计说明
1.19.3 设计说明

1.20 设计说明
1.20.1 设计说明
1.20.2 设计说明
1.20.3 设计说明

1.21 设计说明
1.21.1 设计说明
1.21.2 设计说明
1.21.3 设计说明

1.22 设计说明
1.22.1 设计说明
1.22.2 设计说明
1.22.3 设计说明

1.23 设计说明
1.23.1 设计说明
1.23.2 设计说明
1.23.3 设计说明

1.24 设计说明
1.24.1 设计说明
1.24.2 设计说明
1.24.3 设计说明

1.25 设计说明
1.25.1 设计说明
1.25.2 设计说明
1.25.3 设计说明

1.26 设计说明
1.26.1 设计说明
1.26.2 设计说明
1.26.3 设计说明

1.27 设计说明
1.27.1 设计说明
1.27.2 设计说明
1.27.3 设计说明

1.28 设计说明
1.28.1 设计说明
1.28.2 设计说明
1.28.3 设计说明

1.29 设计说明
1.29.1 设计说明
1.29.2 设计说明
1.29.3 设计说明

1.30 设计说明
1.30.1 设计说明
1.30.2 设计说明
1.30.3 设计说明

1.31 设计说明
1.31.1 设计说明
1.31.2 设计说明
1.31.3 设计说明

1.32 设计说明
1.32.1 设计说明
1.32.2 设计说明
1.32.3 设计说明



施工图审查合格证

吉林省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文件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

审查序号：2202012401080101CC03SH01

项目编号：2202012401080101
单体个数：19
工程名称：东山片区宜山东路两侧地块六
审查机构：吉林省阳光工程设计审查有限公司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



工程项目名称	东山片区宜山东路两侧地块六			工程地址	吉林省吉林市市辖区吉林省吉林市丰满区宜山东路								
消防设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审核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备案类			建设单位名称	吉林市中海宏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姓名	马玉虎			设计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 甲级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姓名、注册执业资格及印章注册号	尤锐 一级注册建筑师 2100255-104								
注册建筑师姓名及印章注册号	尤锐 2100255-104			注册结构工程师姓名及印章注册号	王升博 2100255-S078								
勘察报告编号	2202012401080101CC03 KH01			勘察报告出具时间	2024年03月11日								
工程概况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工程设计规模	<input type="checkbox"/> 大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型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							
	项目分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房屋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住宅及小区 <input type="checkbox"/> 工业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既有建筑加固、加层、改造、扩建(涉及结构体系、荷载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石油化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海绵城市 <input type="checkbox"/> 装配式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专项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改造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装修合并消防设施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保温 <input type="checkbox"/> 易燃易爆 <input type="checkbox"/> 功能改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总投资(万元)	81000.00		本次送审项目投资(万元)	81000.00		立项批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		应建人防批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		总建筑面积(m ²)	136156.0000					
	其中结建人防面积(m ²)	6562.3800		是否含超限高层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设防烈度	7度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50% <input type="checkbox"/> 6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5%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			绿色建筑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一星 <input type="checkbox"/> 二星 <input type="checkbox"/> 三星 <input type="checkbox"/> 没星							
	海绵城市设计	项目是否含海绵城市建设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项目汇水面积(m ²)	46482.00					
		年径流总量控制率(%)		80.00			SS去除率(%)	66.00					
		硬化地面中透水铺装面积比率(%)		51.10			下沉式绿地率(%)	40.00					
建筑单体名称		层数	建筑面积(m ²)				耐火等级	高度(m)	结构类型	基础形式	消防设计类型		
名称	编号	地上	地下	总面积	地上	地下	其中结建人防	地上	地下	(m)	剪力墙结构	筏板	消防备案
1#住宅	2401	6		2990	2990			二级		18.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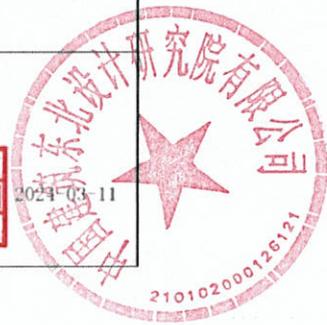
2#住宅	2402	13		7860	7860			二级	38.45	剪力墙结构	筏板	消防备案
3#住宅	2403	13		6352	6352			二级	38.45	剪力墙结构	筏板	消防备案
5#住宅	2404	18		10643	10643			二级	52.95	剪力墙结构	筏板	消防备案
6#住宅	2405	17		8425	8425			二级	53.45	剪力墙结构	筏板	消防备案
7#住宅	2406	18		11415	11415			二级	52.95	剪力墙结构	筏板	消防备案
8#住宅	2407	18		11400	11400			二级	52.95	剪力墙结构	筏板	消防备案
9#住宅	2408	10		7622	7622			二级	31.75	剪力墙结构	筏板	消防备案
10#住宅	2409	18		12367	12367			二级	52.95	剪力墙结构	筏板	消防备案
11#住宅	2410	18		12126	12126			二级	52.95	剪力墙结构	筏板	消防备案
12#住宅	2411	18		14644	14644			二级	52.95	剪力墙结构	筏板	消防备案
S1#商业	2412	2		238	238			二级	8.95	框架结构	独立基础	消防备案
S2#商业	2413	2		142	142			二级	8.95	框架结构	独立基础	消防备案
S3#商业	2414	2		697	697			二级	8.95	框架结构	独立基础	消防备案
S5#商业	2415	1		421	421			二级	4.4	剪力墙结构	独立基础	消防备案
S6#商业	2416	6		3988	3988			二级	21.65	框架结构	独立基础	消防备案



P1# 东大门	2417	1		12	12			二级		4.9	框架结构	独立基础	消防备案
P2# 西大门	2418	1		214	214			二级		5.4	框架结构	独立基础	消防备案
D#地 下车库	2419		1	24600		24600	6585.93	一级		-7	剪力墙结构	独立基础	消防备案

民用建筑相关说明：明确建筑类别（如一类高层、二类高层、多层）各层的使用功能，如涉及装修工程，应明确装修所在楼层，装修面积，如涉及汽车库，应明确汽车库的楼层、停车数量和汽车库等级。
工业企业相关说明：明确建筑火灾危险性类别。如涉及危化企业储罐，应明确储罐类型、数量、存储介质、储存容量、火灾危险性。如涉及危化企业的装置，应明确结构类型、高度、层数、火灾危险性等。
技术审查所依据的消防技术标准：如：《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设计规范》（GB50084-2017）

审查专业	审查人员签字盖章		
建筑	蔡羽	2024-03-11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准 审查人员专用章有效期至2024年12月31日 建筑 蔡羽 079006-03 2024-03-11
电气	许维杰	2024-03-11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准 审查人员专用章有效期至2024年12月31日 电气 许维杰 079006-15 2024-03-11
岩土勘察	王彬	2024-03-11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准 审查人员专用章有效期至2024年12月31日 勘察 王彬 079006-01 2024-03-11



给排水	<p>刘立成 2024-03-11</p> <p>刘立成 (签字)</p>	<p>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准 审查人员专用章有效期至2024年12月31日 水暖刘立成079006-12</p> <p>2024-03-11</p>
结构	<p>王彬 2024-03-11</p> <p>王彬</p>	<p>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准 审查人员专用章有效期至2024年12月31日 结构王彬079006-05</p> <p>2024-03-11</p>
暖通空调	<p>刘立成 2024-03-11</p> <p>刘立成 (签字)</p>	<p>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准 审查人员专用章有效期至2024年12月31日 水暖刘立成079006-12</p> <p>2024-03-11</p>
人防	<p>吉林省阳光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公章 (签字, 盖审查人员专用章)</p>	



审查综合结论	<p>根据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已经本审查机构审查合格。</p> <p>王彬 2024-03-11</p> <p>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准 审查人员专用章有效期至2024年12月31日 结构 王彬 079006-05</p> <p>2024-03-11</p> <p>审查机构项目负责人：王彬（签字并加盖审查人员专用章） 审查机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负责人：（签章或签字）</p> <p>王彬 2024-03-11</p> <p>（加盖公章）</p> <p>2024-03-11</p>  
--------	---

发票



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421200000025565619

开票日期: 2024年04月30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 吉林市中海宏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220201565088476E	销售方信息	名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2101122437631683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设计服务*设计费	无	元	1	263684.7169811321	263684.72	6%	15821.08
合计					¥263684.72		¥15821.08
价税合计 (大写)	贰拾柒万玖仟伍佰零伍圆捌角整			(小写)	¥279505.80		
备注	购方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吉林市分行高新支行; 银行账号: 22001616838059899999; 销方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 银行账号: 21001380008051008861; 收款人: 张美赫; 复核人: 张丽;						

开票人: 谢水平

发票查验

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

支持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电子专用发票、电子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电子发票(普通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折叠票)、增值税

发票查验明细

查验次数: 第2次 查验时间: 2025-01-24 12:47:42

打印 关闭

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421200000025565619 开票日期: 2024年04月30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 吉林市中海宏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220201565088476E	销售方信息	名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2101122437631683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设计服务*设计费	无	元	1	263684.7169811321	263684.72	6%	15821.08
合计					¥263684.72		¥15821.08
价税合计 (大写)	贰拾柒万玖仟伍佰零伍圆捌角			(小写)	¥279505.80		
备注	购方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吉林市分行高新支行 银行账号: 22001616838059899999 销方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 银行账号: 21001380008051008861 收款人: 张美赫 复核人: 张丽						

特别提示:

- 本平台仅提供所查询发票票面信息的查验结果。
- 若发现发票查验结果与实际交易不符,任何单位和个人有权拒收并向当地税务机关举报。

拟投入的项目团队配备情况表

序号	拟在本项目中职务	姓名	职称或学术称号	资格证书	资格等级	专业	工作年限（从毕业证书落款时间起算）	在投标人单位任职年限
1	项目负责人	尤锐	高级工程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证书	一级	建筑	18年	18年
2	方案设计负责人	尤锐	高级工程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证书	一级	建筑	18年	18年
3	施工图专业总负责人	郝鹏	正高级工程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证书	一级	建筑	25年	25年
4	结构负责人	王艳军	正高级工程师	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证书	一级	结构	25年	25年
5	给排水负责人	任放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注册执业证书	/	给水排水	27年	27年
6	暖通负责人	王晨辰	工程师	国家注册公用设备工	/	暖通	7年	7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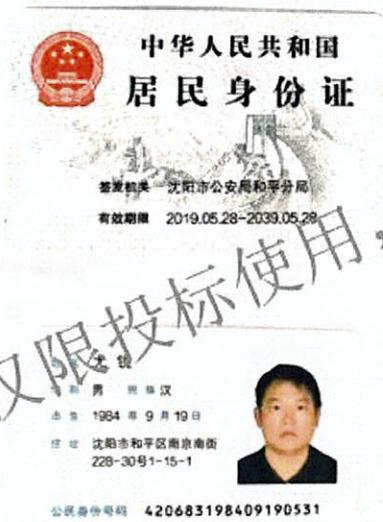
				工程师 (暖通 空调) 注册执 业证书				
7	电气负 责人	张舒	高级工 程师	国家注 册电气 工程师 (供配 电)注 册执 业证书	/	电气	13年	13年
8	智能化 负责人 /设计 人	姚远	高级工 程师	中华人 民共和 国注册 电气工 程师 (供配 电)	/	智能化	14年	14年

注:

1. 须随本表提交表中人员的执业注册资格证书(或职称证书)、学术称号(如有)及毕业证原件扫描件。
2. 表中人员均须在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息管理系统中(人员信息)可查询获悉相关信息的,查询不到的不予认可。
3. 实际实施的项目团队需与投标拟派团队人员保持一致,合同执行过程中招标人有权根据项目实际需求要求中标人增加人员,中标人严格按照招标人落实人员。投标人不可擅自更换或减少约定人员。
4. 本表应按专业依次填写。表格不足时可续页。



1. 尤锐（项目负责人+方案设计负责人）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尤锐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4.09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 建筑
Specialty _____

职称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_____

证书编号 (2017) 1109010
Certificate No. _____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Issued by _____

2017 年 9 月 30 日



使用有效期:2024年12月23日
-2025年04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尤锐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4年09月19日

注册编号：20192101473

聘用单位：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3年04月24日-2025年04月23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尤锐

尤锐

2024.12.23

发证日期：2023年04月24日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尤锐

搜索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尤锐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建筑师	20192101473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 总共 1 条记录

您可以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ggfw.lnrc.com.cn/form/验证此单据真伪>, 验证码59bdc96784514a889a40f9c78f6451



辽宁省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企业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明细表

尤锐(社保编号: 21180110443273, 居民身份证号码: 420683198409190531)当前在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单位参加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明细表 网办业务专用章

年度	单位编号	本年缴费月数	缴费基数和	个人缴费部分本金	年度	单位编号	本年缴费月数	缴费基数和	个人缴费部分本金
2007	211801000275	5	7390.92	591.26	2008	211801000275	12	20473.08	1637.82
2009	211801000275	12	25470.00	2037.60	2010	211801000275	12	30366.00	2429.28
2011	211801000275	12	30900.00	2472.00	2012	211801000275	12	35898.00	2871.84
2013	211801000275	12	51996.00	4159.68	2014	211801000275	12	99960.00	7996.80
2015	211801000275	12	131509.89	10520.81	2016	211801000275	12	96847.28	7747.80
2017	211801000275	12	67200.00	5376.00	2018	211801000275	12	71388.00	5711.04
2019	211801000275	12	112464.00	8997.12	2020	211801000275	12	157416.00	12593.28
2021	211801000275	12	100728.00	8058.24	2022	211801000275	12	100728.00	8058.24
2023	211801000275	12	100728.00	8058.24	2024	211801000275	12	144000.00	11520.00
2025	211801000275	1	12000.00	960.00	0	0	0	0.00	0.00

备注缴费记录按着横向从左到右展示。

缴费单位信息		
序号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	211801000275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组织结构



2. 郝鹏（施工图专业总负责人）



姓名 郝鹏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7.01
Date of Birth

专业 建筑学
Specialty

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 (2020)10000383
Certificate No.



职称评审委员会(公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0年12月15日
正高级工程师职称委员会

使用有效期: 2024年11月26日
-2025年05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
规定, 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 准
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 郝鹏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7年01月15日

注册编号: 20072100953

聘用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11月08日-2026年11月0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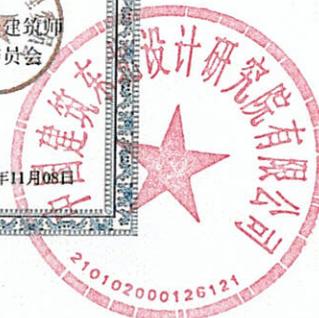


主任 邵峰

个人签名: 郝鹏

签名日期: 2024.11.27

发证日期: 2024年11月08日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郝鹏

搜索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郝鹏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建筑师	072100953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 总共 1 条记录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郝鹏

社保账号: 604329787

身份证号: 21010419770115461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 28129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28129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4176	47.85	34176	273.41	68.35
2024	02	28129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4176	47.85	34176	273.41	68.35
2024	03	28129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4176	95.69	34176	273.41	68.35
2024	04	28129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4176	95.69	34176	273.41	68.35
2024	05	28129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4176	95.69	34176	273.41	68.35
2024	06	28129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4176	95.69	34176	273.41	68.35
2024	07	28129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95.69	41190	273.41	82.38
2024	08	28129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95.69	41190	273.41	82.38
2024	09	281295	18000.0	288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2.0	18000	144.0	36.0
2024	10	281295	18000.0	288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2.0	18000	144.0	36.0
2024	11	281295	18000.0	288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2.0	18000	144.0	36.0
2024	12	281295	18000.0	288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2.0	18000	144.0	36.0
合计			44546.25	22669.44			16550.4	6620.16			1655.04		2875.5				718.8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419f7eb9c35)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一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1295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组织结构



3.王艳军（结构负责人）

姓名 王艳军
性别 男 民族 满
出生 1977 年 11 月 12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滨江
新村26栋602房
公民身份号码 211223197711123013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08.09.02-2028.09.02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艳军 性别 男
1977 年 11 月 12 日生,于 1996 年
9 月至 2000 年 06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
4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王柯敏
校 名: 湖南大学
2000 年 06 月 22 日
学校编号: 20000023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932397



姓名 王艳军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7.11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 工民建
Specialty _____

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_____

证书编号 (2020)10000380
Certificate No.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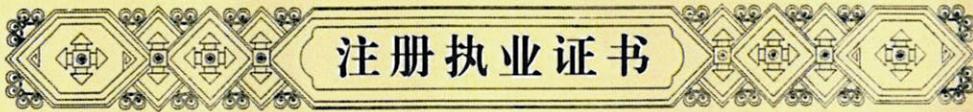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ing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Issued by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王艳军

证书编号 S10210146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S0021761

发证日期 2011年02月22日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企业与人员信息查询 > 人员信息

返回主页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王艳军

搜索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王艳军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结构工程师	S102101463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 总共 1 条记录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王艳军

社保电话号: 601299035

身份证号码: 21122319771112301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 28129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1	28129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6667	65.33	41190	329.52	82.38
2024	02	28129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6667	65.33	41190	329.52	82.38
2024	03	28129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6667	130.67	41190	329.52	82.38
2024	04	28129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6667	130.67	41190	329.52	82.38
2024	05	28129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6667	130.67	41190	329.52	82.38
2024	06	28129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6667	130.67	41190	329.52	82.38
2024	07	28129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30.67	41190	329.52	82.38
2024	08	28129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190	130.67	41190	329.52	82.38
2024	09	281295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20.0	15000	120.0	0.0
2024	10	281295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20.0	15000	120.0	0.0
2024	11	281295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20.0	15000	120.0	0.0
2024	12	281295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20.0	15000	120.0	0.0
合计			42626.25	21709.44			15950.4	6380.16			1595.04				116.14	779.0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19f5cb798p)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 带“e”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来缴费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1295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4.任放（给水排水负责人）

姓名 任放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6 年 6 月 17 日
住址 沈阳市沈河区大南街勒石巷3-1号3-5-1
公民身份号码 2101031976061715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沈阳市公安局沈河分局
有效期限 2006.01.05-2026.01.05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任放 性别 女, 1976 年
06 月 17 日生, 于 1994 年
至 1998 年 6 月 本科
给水排水工程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院)长: _____
校 名: 哈尔滨建筑大学
一九九八年 七月 五日
学校编号: 98013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176203



仅限投标使用, 他用无效



资格证书

姓名 任放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76.06

专业 给水排水

任职资格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 (2019) 1000132

2019年12月19日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任放

证书编号 CS10210018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CS0002556

发证日期 2010年10月14日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任放

搜索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任放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CS102100188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 总共 1 条记录

您可以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ggfw.lnrc.com.cn/form/验证此单据真伪>, 验证码115f3424cb043d92d82826d81cd9c



辽宁省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企业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明细表

任放(社保编号: 21180110445846, 居民身份证号码: 210103197606171521)当前在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单位参加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辽宁省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25年1月22日

参保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明细表 网办业务专用章

年月	单位编号	缴费基数和	个人缴费部分本金	年月	单位编号	缴费基数和	个人缴费部分本金
202401	211801000275	8000.00	640.00	202402	211801000275	8000.00	640.00
202403	211801000275	8000.00	640.00	202404	211801000275	8000.00	640.00
202405	211801000275	8000.00	640.00	202406	211801000275	8000.00	640.00
202407	211801000275	8000.00	640.00	202408	211801000275	8000.00	640.00
202409	211801000275	8000.00	640.00	202410	211801000275	8000.00	640.00
202411	211801000275	8000.00	640.00	202412	211801000275	8000.00	640.00
202501	211801000275	8000.00	640.00	0	0	0.00	0.00

备注 缴费记录按着横向从左到右展示。

缴费单位信息		
序号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	211801000275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组织结构



5.王晨辰（暖通负责人）



姓名 王晨辰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93.05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 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Specialty _____

职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_____

证书编号 (2020) 1209079
Certificate No. _____



职称评审委员会 (章)

Appraising and Apprais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Issued by _____

2020年9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暖通空调)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暖通空调) 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王晨辰

证书编号 CN242100575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CN0023445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10日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企业与人员信息查询 > 人员信息

返回主题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王晨辰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王晨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2020) 1209079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 总共 1 条记录

您可以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ggfw.lnrc.com.cn/form/验证此单据真伪>, 验证码为4b242f93943492a29f8243c76c469



辽宁省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企业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明细表

王晨辰（社保编号：21180111222331，居民身份证号码：210112199305130625）当前在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单位参加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辽宁省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25年1月22日

参保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明细表 网办业务专用章

年月	单位编号	缴费基数和	个人缴费部分本金	年月	单位编号	缴费基数和	个人缴费部分本金
202401	211801000275	10500.00	840.00	202402	211801000275	10500.00	840.00
202403	211801000275	10500.00	840.00	202404	211801000275	10500.00	840.00
202405	211801000275	10500.00	840.00	202406	211801000275	10500.00	840.00
202407	211801000275	10500.00	840.00	202408	211801000275	10500.00	840.00
202409	211801000275	5500.00	440.00	202410	211801000275	5500.00	440.00
202411	211801000275	5500.00	440.00	202412	211801000275	5500.00	440.00
202501	211801000275	5500.00	440.00	0	0	0.00	0.00

备注缴费记录按着横向从左到右展示。

缴费单位信息		
序号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	211801000275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组织结构



6.张舒（电气负责人）



姓名 张舒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9.03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 测控技术与仪器
Specialty _____

职称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_____

证书编号 (2022)11090073
Certificate No.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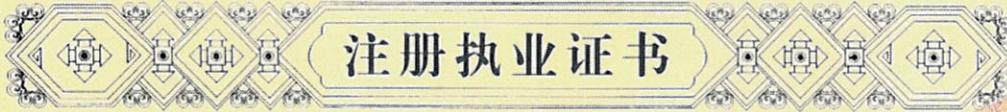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Issued by _____

2022 年 9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
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张舒

证书编号 DG24210081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DG0029397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10日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张舒

搜索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张舒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无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总共 1 条记录

您可以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ggfw.lnrc.com.cn/form/验证此单据真伪>，验证号码:c82b6fc74b045796258ac38c48d46



辽宁省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企业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明细表

张舒（社保编号：21180110446095，居民身份证号码：210102198903251825）当前在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单位参加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辽宁省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25年1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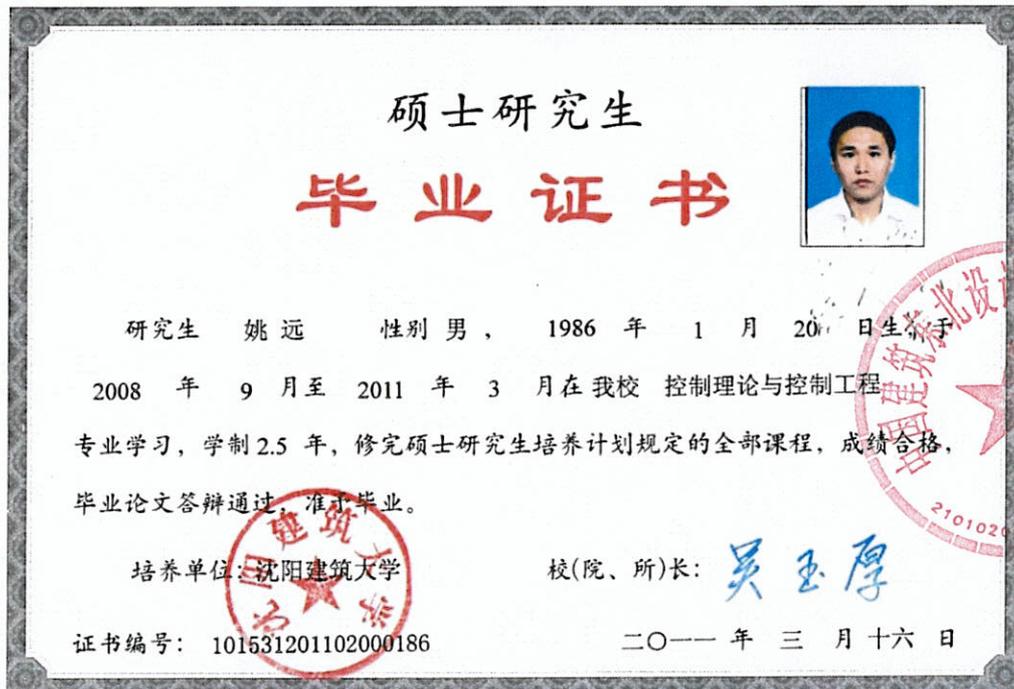
参保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明细表 网办业务专用章

年月	单位编号	缴费基数和	个人缴费部分本金	年月	单位编号	缴费基数和	个人缴费部分本金
202401	211801000275	7000.00	560.00	202402	211801000275	7000.00	560.00
202403	211801000275	7000.00	560.00	202404	211801000275	7000.00	560.00
202405	211801000275	7000.00	560.00	202406	211801000275	7000.00	560.00
202407	211801000275	7000.00	560.00	202408	211801000275	7000.00	560.00
202409	211801000275	6000.00	480.00	202410	211801000275	6000.00	480.00
202411	211801000275	6000.00	480.00	202412	211801000275	6000.00	480.00
202501	211801000275	6000.00	480.00	0	0	0.00	0.00

备注：缴费记录按着横向从左到右展示。

缴费单位信息		
序号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	211801000275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姚远（智能化负责人/设计人）



姓名 姚远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6.01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 智能化
Specialty _____

职称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_____

证书编号 (2018) 1109583
Certificate No.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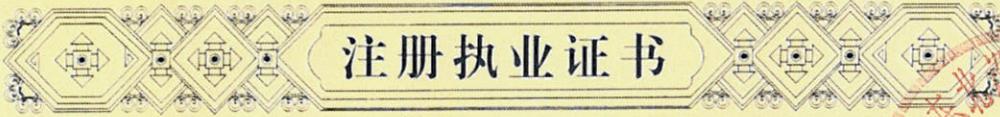


职称评审委员会 (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Issued by _____

工程技术职称职务
2018 年 9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 (供配电)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 (供配电) 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
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姚远

证书编号 DG21210073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DG0024937

发证日期 2021年05月20日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企业与人员信息查询 > 人员信息

返回主题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中国建研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姚远

提交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姚远	中国建研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电气工程师	DG212100737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 总共 1 条记录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姚远

社电账号: 628147374

身份证号码: 36232419860120151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国建研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 28129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281295	25000.0	3750.0	2000.0	1	25000	1250.0	500.0	1	25000	125.0	25000	35.0	25000	200.0	50.0
2024	02	281295	25000.0	3750.0	2000.0	1	25000	1250.0	500.0	1	25000	125.0	25000	35.0	25000	200.0	50.0
2024	03	281295	25000.0	3750.0	2000.0	1	25000	1250.0	500.0	1	25000	125.0	25000	70.0	25000	200.0	50.0
2024	04	281295	25000.0	4000.0	2000.0	1	25000	1250.0	500.0	1	25000	125.0	25000	70.0	25000	200.0	50.0
2024	05	281295	25000.0	4000.0	2000.0	1	25000	1250.0	500.0	1	25000	125.0	25000	70.0	25000	200.0	50.0
2024	06	281295	25000.0	4000.0	2000.0	1	25000	1250.0	500.0	1	25000	125.0	25000	70.0	25000	200.0	50.0
2024	07	281295	25000.0	4000.0	2000.0	1	25000	1250.0	500.0	1	25000	125.0	25000	70.0	25000	200.0	50.0
2024	08	281295	25000.0	4000.0	2000.0	1	25000	1250.0	500.0	1	25000	125.0	25000	70.0	25000	200.0	50.0
2024	09	281295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60.0	15000	120.0	30.0
2024	10	281295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60.0	15000	120.0	30.0
2024	11	281295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60.0	15000	120.0	30.0
2024	12	281295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60.0	15000	120.0	30.0
合计			40850.0	20800.0	13000.0		13000.0	5200.0			1300.0				1300.0	52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0745fa1dd9)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1295
单位名称: 中国建研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业绩 1: 人才安居秀新项目 (暂定名)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 (EPC)

合同编号: PS-G-2017-023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 人才安居秀新项目 (暂定名)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
程 (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发包人: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志楷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深汕路168号六和商业广场一期H座34层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

法定代表人: 黄克斯

地址: 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568号27层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法定代表人: 崔景山

地址: 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65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人才安居秀新项目(暂定名)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坪山发财备案[2017]0058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置用地位于坪山区丹梓大道北侧,绿梓大道东侧,《坑梓中心区及老坑地区法定图则》06-12地块,东侧紧邻中粮一品澜山。项目建设用地12262.71平方米,计容总面积61300平方米,其中住宅建筑面积53150平方米(暂定),拟建地下车库。具体以规划批复为准。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国有资本1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以下:

1. 设计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地质勘察、方案设计优化、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面积测绘（负责包括全程测绘及相关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图纸测算、预售测绘、竣工测绘等，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精装修设计、园林绿化设计、各阶段 BIM 设计、装配式建筑构件图设计、专项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氡浓度、限高、防洪、抗震、绿建、节能、水保、环评、地灾、交评、道路开口等）、市政设计（如有）、编制竣工图、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第三方审查和装配式设计认定、报批报建、周边建筑物的监测、检测和结构鉴定、基坑及周边检测、设计总体管理等；

(1) 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电气（含高低压配电）、给排水、暖通、智能化、总图设计、户内和公共部分精装设计（住宅和商业公共区域、物管用房、公共配套设施用房、设备用房、地下室、电梯间、走道、入户大堂等的精装设计）、交通、人防、消防、节能、环保、绿色建筑（不低于 3 星）、海绵城市、燃气、防雷设计、泛光照明设计、商业设计、标识标线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标示、停车划线、楼宇或门牌标识等）、园林绿化设计、基坑支护设计优化、地下综合管廊设计等；

(2) 二次深化设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精装修、园林景观、变配电、停车场标识设施、玻璃幕墙、电梯、钢结构、智能系统专项设计等）需满足工程招标要求；

(3) 红线范围内的市政配套设计及红线外各项市政路网（如有）设计等；

(4) 报批报建相关设计工作；

(5)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

2. 设备材料采购及安装，主要设备、材料的采购及安装

3. 施工总承包：建设工程的施工及相关手续办理，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桩基础工程、人防及地下室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幕墙工程、门窗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防排烟工程、10KV 外线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发电机工程（含机房环保设施）、栏杆工程、雨水回收工程、标识标线设施工程（含地下室车库车档、道闸系统、交通标示、停车划线、楼宇和门牌标识等）、消防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建筑节能工程、白蚁防治工程、燃气工程、红线内市政道路工程、地下综合管廊工程等；

(2) 本工程园林景观(软景/硬景)工程、公共空间装饰装修工程（包括商业公共



走道、架空层大堂、首层电梯厅、标准层电梯厅、地下室电梯厅的装饰装修)、裙楼外墙装饰工程、住宅户内装饰装修工程、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入户门采购及安装工程由发包人另行发包。

(3) 承包人负责总包管理,由发包人支付专项工程分包结算造价3%的总包服务费(含配合管理等一切费用),该费用专款用于总承包单位对专业分包单位的施工配合,配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提供专业分包单位用水用电、提供垂直运输、提供材料堆场、提供设备存放点、土建收口、施工脚手架、竣工资料归档、成品保护、平行交叉影响、铁件预埋等服务、配合和管理工作。

(4) 负责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等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证件,以及负责按照深圳市及相关规定所要求办理项目前期所有报批报建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市政配套相关报批、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报批(规划、交通、消防、人防、防雷、燃气等),直至取得工程合法实施所需的各项政府批准文件,并承担相关费用;施工期间所有监测、检测、第三方监测、第三方检测;竣工检测、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缺陷保修等全部工作;为完成本工程所以要办理的各类审批事项相关手续办理;负责前述所有相关手续的办理及费用。

(5) 为满足发包人工期要求(包括2017年12月10日前土方及基坑支护工程施工许可证的办理并合法开工的阶段性要求),承包人应当依据项目实际设计、报建及施工进度,分阶段开展设计、报建及施工工作,。承包人负责办理相关报批报建工作,负责办理《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阶段性,如有),负责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提前开工,负责完成满足提前开工要求的安全文明施工,确保满足发包人工期要求。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报建工作、工程实体和进度要求而需完成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6) 负责办理图纸查丈、房屋查丈以及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不动产证办理并承担相关费用。

(7) 满足装配式建筑技术要求。

(8) 负责与周边居民联络协调,维护周边业主及企事业单位关系,避免施工扰民及侵害周边业主利益等情况发生,防止发生周边居民投诉或群访事件。承担前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9) 其他除甲定分包外, 红线范围内与本工程建筑施工相关的满足工程使用功能的一切费用。

4. 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验收、报建等工作。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本项目已委托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方案设计工作。

四、合同工期

施工总工期为 933 天 (含土建施工及安装、机电设备采购与安装、联合试运转及工程设施试运行直至全部移交建设单位, 开工时间从 2017 年 12 月 10 日开始起算)。

初步设计 (含概算) 阶段工期为 45 天, 施工图设计阶段工期为 60 天, 施工总工期为 933 天 (含土建施工及安装、机电设备采购与安装、联合试运转及工程设施试运行直至全部移交建设单位)。

2017 年 12 月 10 日前, 基坑支护开工 (取得土石方和基坑支护施工许可证)。

2018 年 4 月 30 日前, 完成施工图设计, 并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消防审批意见书。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 完成施工图预算并报发包人审批。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样板层对外展示。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 取得竣工验收备案证书并通知发包人。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 完成交付至建设单位。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1)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 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2) 勘察、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 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勘察、设计工作, 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

(3) 获得“深圳市优质工程奖”。

六、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贰亿陆仟壹佰肆拾伍万捌仟贰佰元整) (¥ 261458200.00 元)。

其中:

(1) 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玖万叁仟肆佰元整）（¥3993400.00元）；

(2)建安工程费及设备购置费：

人民币（大写贰亿零贰佰肆拾肆万零壹佰元整）（¥202440100.00元）；

(3)其他费用：

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贰万零柒佰元整）（¥1620700.00元）；

(4)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定）：

人民币（大写贰仟柒佰贰拾陆万肆仟元整）（¥27264000.00元）；

(5)总包管理费（暂定）：

人民币（大写叁佰陆拾玖万元整）（¥3690000.00元）；

(6)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贰佰肆拾伍万元整）（¥22450000.00元）；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合同补充条款；
- (5)合同专用条款；
- (6)合同通用条款；
- (7)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建筑设计方案；
- (8)《人才安居秀新项目（暂定名）EPC 项目发包人技术要求》
- (9)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10)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 (1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7年12月10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署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贰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壹拾贰份，承包人执捌份。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页面)



发包人：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CQ7E4H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深汕路 168 号六和商业广场
一期 H 座 34 层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15000077464521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3126503X1

地址：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技园支行

账号：021900172410508

承包人：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202934E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 65 号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中心城支行

账号：814983444910001



业绩 2: 南湖碧城 (鹅埠片区南门河安置区) 一期工程

合同编号: SSGW-NHBC-SJ001

DBY-QSL-2022-005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南湖碧城 (鹅埠片区南门河安置区) 一期工程

合同名称: 南湖碧城 (鹅埠片区南门河安置区) 一期工程
全过程设计合同

发 包 人: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设 计 人: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 (深圳) 有限公司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日 期: _____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人（设计人1）：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人2）：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人3）：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工程设计资质标准》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将如下工程设计委托给设计人完成。双方就此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南湖碧城（鹅埠片区南门河安置区）一期工程

2. 建设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

3. 建设内容：南湖碧城（鹅埠片区南门河安置区）一期工程位于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片区，建设用地面积 40431 m²，其中居住用地面积 15100 m²，绿化及河道用地面积 17309 m²，配套道路面积 8022 m²，本工程总建筑面积 61862 m²。最终规模及投资以概算批复为准。

4. 投资规模：项目总投资匡算约 57906.49 万元（含土地成本）。

5.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6. 计划工期：本项目计划于 2023 年 12 月完工。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和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项目计划投资内与本合同设计阶段相关的全部设计内容以及与红线外市政管线（水、电、气及通讯等）的接口设计和道路接口（或连接段）的设计方案。

2. 工程设计阶段：包括概念方案、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服务、竣工图等六个阶段的全过程设计。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

3.1 主要设计内容包括不限于规划、建筑、结构、电气、消防、人防、燃气、电梯、幕墙、厨房、钢结构、通风与空调、给排水(含用水节水评估报告)、标识系统、泛光照明、海绵城市、总图、绿色建筑、边坡支护、建筑智能化、建筑面积测绘、基坑支护、地基处理、建筑节能环保、康体设计、河道景观提升(河道治理)、道路(含路口开设)、园林景观(含公园)、建设用地范围外的管线接驳、工业化设计(装配式建筑)、地震安全性评估(如有)、室内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固定家具、装饰物品、灯具、门及五金配件、软装清单等)等。

3.2 户型研究: 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模拟、计算、分析报告等所有与户型研究相关的内容, 并形成户型研究报告, 且在方案设计阶段提交。

3.3 特殊专业包括但不限于: 钢结构、预应力、建筑声学、噪声咨询、灯光、音响、建设用地范围外的管线接入工程、水土保持工程、厨房工程、污水处理工程、河道治理工程、标识系统、运动场地专项设计(含户外运动设施)等。

3.4 设计变更全过程配合、施工过程配合以及协助竣工验收, 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

3.5 二次深化设计包括但不限于: 雨棚、门窗、栏杆、室内外装修、水暖、机电、园林景观及绿化、变配电、停车场标识设施、厨房、幕墙、电梯、钢结构、智能系统专项设计等, 需由专业厂家完成的二次深化设计(太阳能热水、光伏发电、中水、雨水回收、高压外接线工程等)。

3.6 河道景观提升涉及河道长约 133m, 占地面积约 3994 m², 需结合深圳市“碧道”理念及地区人文, 包含不限于河道治理及景观设计等内容。

3.7 公园占地面积 13313 m², 同时须考虑公园管理用房及公共空间(兼做临时项目部办公室)等公园设计内容。

3.8 配套道路为 2 条市政道路, 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 用地面积 8022 m², 红线宽 20m, 总长约 400m, 包括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交通疏解、海绵城市、管线迁改等设计内容。

3.9 编制工程招标所需的技术要求和相关说明文件, 完成满足设计和政府相关部门审查所需的专项咨询、专项设计、专题研究及专项评审(包括但不限于招标人和政府相关部门要求的设计、咨询、研究和评审, 报批报建、会务及与政府相关部门的协调工作等)。



3.10 概念方案：须体现设计理念，包含但不限于海绵城市、绿色建筑、规划布局（园林景观规划）、交通组织合理（人车分流）、充分利用外部景观资源，户型设计符合使用方需求。其中须包含南湖碧城一期、二期、三期概念规划方案（至少一张总平面图）。

3.11 造价文件：①可研估算编制配合；②总概算编制，概算编制深度应符合相应计价规范规定。

3.12 提供BIM成果（施工图设计阶段）

3.13 负责就阶段设计成果、设计方案及时向发包人、全过程咨询单位、项目使用方（如确定的情况下）、行业主管部门（必要时）进行定期及不定期的专题汇报，积极主动沟通，及时根据各级审核意见完善、修正设计文件，保证设计进度。

3.14 负责按建设单位、全过程咨询单位指令及时参加设计例会、专题会议，根据需要及时派驻设计人员驻场服务。

3.15 负责全部建筑内容的模型制作及提供（1:150）

3.16 负责本合同项下为完成约定设计任务需要提供的全部服务内容。

3.17 以上未列出但与本项目密切少的系统、专业、其他特殊工程和批准的投资计划所包含项目的所有工程设计相关、必不可内容。

三、设计周期

以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起算，设计进度节点约定如下：

- 1、15日历日内完成方案设计（含概念方案设计）；
- 2、30日历日内完成设计方案报建以及场地平整工程设计图纸、基坑支护图纸；
- 3、60日历日内完成初步设计和概算编制以及资金申请报告的编制配合工作；
- 4、90日历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及审查（不含室内装修和景观）；
- 5、120日历日内完成所有专业以及二次深化施工图设计及审查；
- 6、若在全过程设计过程中有分包的专项设计内容，中标人应统筹协调其他专项设计单位。

注：招标人有权根据项目的批复情况调整招标内容。



四、设计费合同价款

设计费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玖佰伍拾陆万玖仟肆佰元整（¥956.94万元）（含税）。具体由住宅部分设计费、公园及配套道路部分设计费、施工图设计阶段BIM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奖励金五部分费用构成，具体构成如下：

680.48万元(住宅部分设计费)+118.69万元(公园及配套道路部分设计费)+43.84万元(施工图设计阶段BIM设计费)+63.93万元(竣工图编制费)+50万元(奖励金)=956.94万元。

备注：工程基本设计服务费包括住宅部分设计费、公园及配套道路部分设计费。

1. 其中住宅部分设计费按建筑面积固定单价计取，固定单价为110元/m²，结算时该固定单价不因任何因素调整。建筑面积按发改最终批复的项目总概算中的建筑面积为准按实计取；公园及配套道路设计费以对应的项目最终批复概算建安费作为取费基数（其中专业调整系数0.9，复杂调整系数1.0，附加调整系数1.0），下浮10%后计取。本合同签约时，建筑面积暂按项目立项批复面积61862m²计算，住宅部分设计费、公园及配套道路部分设计费暂定总价为：110*61862+118.69=799.17万元，分为基本酬金（占80%）和绩效酬金（占20%）两部分，其中绩效酬金根据履约评价结果支付，其支付比例为：优秀及良好100%，中等70%、合格60%、基本合格50%、不合格0%。

2. 施工图设计阶段BIM设计费包括基本酬金（占80%）和绩效酬金（占20%）两部分，绩效酬金根据履约评价结果支付，其支付比例为：优秀及良好100%、中等70%、合格60%、基本合格50%、不合格0%。

3. 本项目设置奖励金上限价50万元，工程决算完成前，获得国家级或者行业级奖项（限定：鲁班奖；詹天佑；中国勘察设计协会颁发的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中国建筑学会颁发的建筑创作金奖、银奖；中国建筑学会颁发的建筑创作大奖；中国建筑学会颁发的公共建筑专项奖），奖励30万元（此项不累计计取）；获得省级优秀设计一等奖（限定：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颁发的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奖励20万元（此项不累计计取）。若项目未获得省（部）级优秀设计一等奖，对设计人处以10万元罚款，罚款从设计费中扣除。

4. 设计费以审计部门或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专业机构或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审定金额作为最终的费用结算金额和支付依据。



发包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设计人1(牵头单位)：中国建筑东北
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1122437631683
地 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3085
号岭南大厦五楼

邮政编码：518040
电 话：0755-83753880
传 真：0755-82077856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沈阳和平支行
账 号：21001380008051008861

设计人2：香港华艺设计(深圳)
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18833143T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
社区科技南八路2号豪威科技大厦15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罗亮
委托代理人：陈日飙
电 话：0755-83793636
传 真：0755-83793636
电子信箱：dengshandan@huayidesign.com

设计人3：深圳市北林景观设计建筑规
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311394602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
区塘朗车辆段旁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11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叶枫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3551480
传 真：0755-83551365
电子信箱：

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4月25日



业绩 3: 观湖保障性住房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副本

SFL-2017-01

工程编号: 44031020190310001001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19]EPC-3

SZ2020-04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 观湖保障性住房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铁建工集团

有限公司

2017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观湖保障性住房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观湖保障性住房工程位于深圳龙华区内, 大和路与翠幽路交汇处的西侧。

项目建设用地 15161.87 m², 计容总建筑面积 60102.95 m², 建筑容积率 3.96, 规定容积率 3.92, 建筑高度 ≤ 100 米, 总建筑面积 79026.72 m²。地上由四栋高度大于 54 米的高层住宅楼组成, 其中: 住宅 56328.58 m² (无障碍住房设置于 2 栋 B 座 C 户型二~二十二层, 共计 20 套); 社区其它配套用房 1782.57 m²; 社区文化室 150.13 m²; 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604.19 m²; 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305.03 m²; 物业管理用房 150.91 m²; 公共厕所 80.04 m²; 消防控制室 47.54 m²; 人防报警间 12.67 m²; 地上核增建筑面积 641.29 m²; 地下室核增建筑面积 18923.77 m²; 项目现状用地红线为三角形, 南侧相邻地块为已建成的商品住宅小区陶润懿峰, 西侧为已建成的保障性住房项目文澜苑, 北侧紧邻观澜河支流长坑水。基地与市政路交接为用地西南角、陶润懿峰西侧尽端路, 此尽端路与翠幽路相连, 为本项目目前主要交通要道。

本项目地下建筑共 2 层, 地下 1 层为自行车库、汽车库及设备用房, 地下 2



层为车库和设备用房，人防工程位于地下2层，地下室机动车泊位数308个(含4个无障碍车位)。本工程设计全埋式人防地下室人防工程面积为3420平方米，建于地下2层，设置2个防护单元(2个甲类常6级核6级二等人员掩蔽所)，防化等级为丙级。人防报警间设在3栋屋顶，面积为12.67平方米。

具体详见初步设计。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100%；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以下：

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含装配式建筑)、竣工图编制、施工(含装配式建筑)、材料设备采购、工程设施试运行以及应由中标单位完成的专项咨询论证、材料和构件、部品实体性能检测等为完成本项目需要的所有工作内容(已另行发包及由招标人招标的除外)，并向职能部门进行报批等各事项的沟通与办理。

具体工程内容如下：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_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_____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防排烟_)；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充电桩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室外管网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室外景观、绿化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492；庭院管：482.30米)	

特别说明：根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建筑师负责制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本工程采用建筑师负责制，工程实施过程中遵守该通知的相关规定。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由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开展了建筑方案设计、初步设计。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730 日历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下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设计计划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暂定 2019 年 12 月 30 日；

施工计划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暂定 2021 年 12 月 30 日。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

符合国家、行业、广东省及深圳市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要求。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达到国家、行业、广东省及深圳市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及要求，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六、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叁亿贰仟贰佰贰拾肆万伍仟陆佰捌拾玖元玖角壹分
(¥322245689.91 元)。

其中：

(1) 勘察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肆佰伍拾伍万壹仟叁佰玖拾元整 (¥4551390.00 元)；



(3) 建安工程费 (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

人民币 (大写) 叁亿壹仟柒佰壹拾玖万肆仟贰佰玖拾玖元玖角壹分
(¥317194299.91 元) ;

(4)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元) ;

(5) 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 (大写) 伍拾万元整 (¥500000.00 元) ;

(6)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元) ;

(7) 其他 () :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元)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发包人要求;
- (5) 合同补充条款;
- (6) 合同专用条款;
- (7) 合同通用条款;
- (8)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 (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和 (或) 技术规格书;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年1月14日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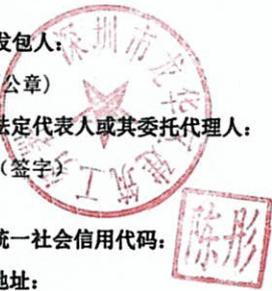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 3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 份,承包人执 1 份,联合体单位执 1 份。副本一式 18 份,其中发包人 7 份,承包人 9 份。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保存 1 份(发包人报建时提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监理人保存 1 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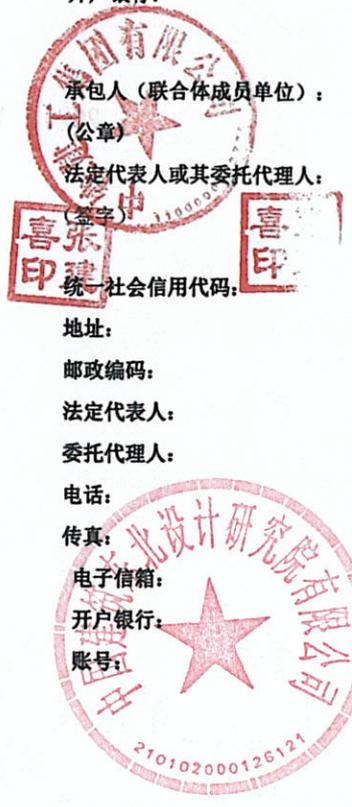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承包人 (联合体主体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承包人 (联合体成员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业绩 4: 坪山竹坑保障房项目

副本



合同编号: PSZK-006-2016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 坪山竹坑保障房项目

合同名称: 坪山竹坑保障房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承包方: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期: 二〇一六年十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 覃彬栋 资格等级: 一级注册建造师 证书号码: JZ00397173

本工程于 2016 年 10 月 14 日公开招标, 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坪山竹坑保障房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新区竹坑社区竹园路以西侧

工程内容: 施工图设计(项目范围内以及与项目相关联的所有施工图设计(含竣工图编制), 其中基坑支护施工图除外)、场平工程、临时水电工程、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工程、装修工程、通风空调(不含洁净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燃气工程、室外工程、市政路口开设及正式水、电、燃气接驳、绿化工程、智能化工程、变配电工程、内墙涂料、外墙涂料等。

结构形式: 框剪

层/幢: 28-35 层/14 幢

建筑面积: 约 248866.25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包括:

- 1、施工图设计(项目范围内以及与项目相关联的所有施工图设计(含竣工图编制), 其中基坑支护施工图除外)
- 2、场平工程(包含用地红线范围内以及与项目相关的所有场地平整工作)
- 3、临时水电工程
- 4、土石方工程
- 5、基坑支护工程
- 6、地基与基础工程
- 7、主体结构工程
- 8、屋面工程



- 9、装修工程
- 10、通风空调
- 11、给排水工程
- 12、电气工程
- 13、消防工程
- 14、燃气工程
- 15、室外工程
- 16、市政路口开设及正式水、电、燃气接驳
- 17、绿化工程
- 18、智能化工程
- 19、变配电工程
- 20、内墙涂料
- 21、外墙涂料
- 22、施工图设计阶段和施工阶段 BIM。
- 23、白蚁防治工程
- 24、BIM 工作要求：
 - (1) 根据施工图创建对应的 BIM 模型，模型深度达到施工图深度；
 - (2) 基于模型进行深化、优化、模拟、分析等工作；
 - (3) 提交 BIM 应用成果，包括：全套模型、分析报告、模拟视频、效果图片、相关图表等；
 - (4) 接受 BIM 顾问方管理，配合甲方完成设计阶段其他 BIM 相关工作，以及与设计阶段对接的 BIM 工作。
- 25、茜竹村村道拆除迁改工程
- 26、其他：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承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16 年 10 月 31 日（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19 年 5 月 2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68 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工务署标准

质量目标：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大写）：玖亿壹仟零捌拾壹万陆仟贰佰捌拾叁元叁角肆分

（小写）：910816283.34 元



八、双方承诺

1.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贰拾份，正本肆份，发包人贰份，承包人贰份，副本拾陆份，发包人拾贰份，承包人肆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6年11月28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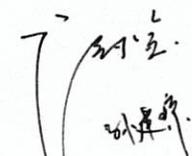
邮政编码：

备案意见：

承包人：(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经办人：(5)

备案机构(公章)

年月日



近5年企业同类业绩情况汇总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或合同金额(万元)	中标日期或合同签订日期	备注
1	榆林延宸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延长石油能源住宅小区项目工程设计项目	1821.02	合同签订日期: 2022.6.20	
2	沈阳轩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汇置龙之梦六期	775.43	合同签订日期: 2020.12.1	
3	长沙振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智能终端)产业城制造基地配套租赁住房工程项目可研、勘察、设计项目	409.08	合同签订日期: 2022.6.20	
4	湖南沅江琼湖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沅江市禁捕退捕渔民搬迁安置建设项目一期工程(二标段)	签约合同价19906.3,其中设计费437	合同签订日期: 2022.3.7	
5	鞍山市银宇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云景·海棠湾	167.1774	合同签订日期: 2022.4.24	

备注:

1、提供同类工程设计业绩(同类工程设计业绩指的是住宅类全过程(包含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设计。

2、如项目负责人或投标人有效业绩为0,招标人有可能对投标人作不利判断。

3、业绩信息明确序号前5项业绩有效,超出部分的业绩不予认可。超出部分的业绩不予认可。未按照本格式填写《近5年项企业同类业绩情况汇总表》或



未提供的，以及只提供上述的汇总表但未提供截图或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不予清标，视为无业绩。清标报告中业绩数量将登记为0。

4、投标人提交《近5年企业同类业绩情况汇总表》，要求填入企业近5年（以本项目截标之日起倒推，以中标日期或合同签订日期均可）承担过的同类工程设计业绩（不超过5项，超过5项的取列表序号前5项中符合规定的业绩）。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如：合同关键页（包含工程名称、工程概况、合同金额、合同签字盖章页）等相关证明业绩的资料（原件扫描件）），投标人须同时提供同类业绩合同对应收款发票资料（提供任意一期发票及国家税务总局发票查验截图佐证资料，**否则不予认可**）投标人未提供或提供的相关文件不足以证明业绩存在的，招标人均不予认可。招标人对结果确有合理疑问的，可要求投标人另行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拒绝提供或提供的相关文件不足以证明业绩存在的，招标人可不予认可。

5、按照附表格式提供相关证明文件。附表填写的相关信息需与提供的证明文件一致，如有不一致的不予认可。

6、附表中所指日期请填写“中标日期”或“合同签订日期”，并要求提供在近5年内同类工程业绩，请自行按照上述时间倒推，勿填写上述时间以外的工程业绩，否则不予认可将作无效业绩。



业绩 1: 延长石油能源住宅小区项目工程设计项目
合同

DBJ-207-2022-0105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民用建设工程设计)



项目名称: 延长石油能源住宅小区项目工程设计项目

发包人(全称): 榆林延宸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县

签订时间: 2022年6月20日

合同编号: FKDCYT2022060002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延长石油能源住宅小区项目工程设计，经双方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执行。

1. 本合同签订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1.4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2.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 2.1 合同协议书；
- 2.2 中标通知书或者成交通知书；
- 2.3 专用合同条款；
- 2.4 设计人投标书或者商谈文件；
- 2.5 通用合同条款；
- 2.6 发包人正式书面要求及委托书；
- 2.7 设计费用清单；
- 2.8 设计方案；
- 2.9 其他合同文件。

3. 设计内容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该项目建筑总面积 79.6 万 m²，本次设计招标内容包含修建性详细规划方案的优化（含日照分析报告）、方案设计（含景观绿化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包含住宅楼公共区域精装修、导视标识标牌、车位道路划线、安防、智能化等施工图设计）、室外总体设计（除景观工程设计）、夜景照明方案及施工图设计、概算及预算的编制等相关服务。并按照国家当地规划主管部门要求完成海绵城市、绿建（二星及以上）等设计服务并取得绿建评价标识。负责二次深化施工图设计（玻璃幕墙、轻钢构架、各设备等），包含后期品控（施工手册、合同约定内的现场服务）服务，土建和安装两名驻场设计代表；负责对

合同编号：FKDCYT22TLH0002





室外景观工程、室内精装修工程设计进行复核，完成与主体设计的衔接与调整工作；配合建设单位完成对本项目的新材料新技术应用的研究；按照建设单位要求完成合同要求的销售配合工作及各单位工程建筑面积指标的提供。

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费等见下表。

序号	宗地性质	规划条件	建设规模		设计阶段及内容			含税单价(元/平方米)	含税总价(万元)
			建筑类型	建筑面积(m ²)	方案	初步设计	施工图		
1	住宅用地	容积率≤2.3; 建筑密度≤20%; 绿地率≥35%; 限高 80 米。	地上建筑+地下车库(人防)+幼儿园+商业	704000	√	√	√	21.60	1520.64
2	商服用地	容积率≤3.0; 建筑密度≤40%; 绿地率≥30%; 限高 100 米。	地上办公+地上商业+地下车库(人防)+公寓	92000	√	√	√	32.65	300.38
合计				796000					1821.02
说明	1. 表格中设计阶段及内容以发包人工作联系函为准。 2. 该项目建筑总面积 79.6 万 m ² 为暂定面积，最终按照施工图审查面积据实结算。								

3.1 地点：榆林市榆阳区上郡南路 4 号。

3.2 工期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 2022 年 06 月 30 日，实际日期按照发包人在开始设计通知中载明的开始设计日期为准，设计服务期限为 90 日历天（设计人根据发包人工作联系函要求时间内完成为准）。

3.3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

4. 签约合同价：

本工程的设计费为固定单价合同，住宅用地设计费单价为 21.60 元/平方米，商服用地设计费单价为 32.65 元/平方米，具体设计内容见上表，设计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贰拾壹万零贰佰元；人民币（小写）：¥1821.02 万元（暂按前期方案设计建筑面积 79.6 万平方米计算，最终按照施工图审查面积据实结算），该费用为含税价格（含税/不含税），是设计人完成合同约定设计任务及内容所包含的全部费用，除非双方另有约定，设计人不再另

合同编号：FKDCYT22TLH0002





行收取任何费用。因前期项目报建需要设计方案、初步设计、整体规划设计，
则根据乙方完成阶段成果情况，按照国家《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建筑工程
各阶段工作量比例收取。

5.项目负责人：任炳文 迟笑宇。

6.设计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国家法规和地方标准，设计人应按国家
和当地现行的设计规范、质量标准及计价依据等相关规定进行设计。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上郡南路4号

邮政编码：719000 传真：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分行

账号：17410078801100000621

纳税人识别号：91610893MA70EHY84L

经办人：付瑞 电话：18891522888

设计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南堤西路905号中海国际中心

邮政编码：110000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沈阳和平支行

账号：21001380008051008861

纳税人识别号：912101122437631683

经办人：祝可心 电话：18512488859

合同编号：FKDCYT22TLH0002





4	工程勘察报告	2	初步设计开始3天前提供详细勘察报告
5	方案设计确认单(含初开工令)	1	初步设计开始3天前
6	工程所在地地形图(1/500)电子版及区域位置图	1	初步设计开始3天前
7	初步设计确认单(含施工图开工令)	1	施工图设计开始3天前
8	施工图审查合格意见书	1	施工图审查通过后5天内
9	市政条件(包括给排水、暖通、电力、道路、热力、通讯等)	1	方案设计开始3天前
10	竣工验收报告	1	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后5天内

3.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设计文件及资料,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出具接收确

认书: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交付资料的要求
1	优化方案设计文件	8	合同签订生效后20个日历日内。	
2	初步设计文件	8	收到优化方案设计成果确认文件后20个日历日内。	
3	工程概算	8	初步设计完成后5个日历日内。	
4	施工图图审稿	8	收到初步设计成果确认文件后30个日历日。	
5	施工图设计成果及相关资料	20(含精装图纸4套, 以上成果均含CAD及PDF版电子文件)	施工图送审稿审查通过后5个日历日内。	

3.1 设计人应提供给发包人正式的设计文件、计算机光盘, 设计人提交的正式设计文件应当根据法律规定和规范要求盖章和署名

合同编号: FKDCYT22TLH0002



发票



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421200000049139544
开票日期: 2024年07月29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 榆林延宸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610893MA70EHY84L	销售方信息	名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2101122437631683						
*设计服务*设计费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943396.23	6%	56603.77
合计							¥943396.23		¥56603.77
价税合计 (大写)		壹佰万圆整		(小写) ¥1000000.00					
备注	购方开户银行: 浦发银行榆林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 17410078801100000621; 销方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 银行账号: 21001380008051008861; 延长石油能源住宅小区项目设计费; 收款人: 张美赫; 复核人: 张丽;								

开票人: 谢水平

发票查验

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

支持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电子专用发票、电子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电子发票(普通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折痕票)、增值税普通发票

发票查验明细

查验次数: 第1次 查验时间: 2025-01-21 11:39:02 [打印] [关闭]

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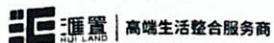
发票号码: 2421200000049139544 开票日期: 2024年07月29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 榆林延宸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610893MA70EHY84L	销售方信息	名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2101122437631683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设计服务*设计费					943396.23	6%	56603.77
合计					¥943396.23		¥56603.77
价税合计 (大写)		壹佰万圆整		(小写) ¥1000000.00			
备注	延长石油能源住宅小区项目设计费 购方开户银行: 浦发银行榆林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 17410078801100000621 销方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 银行账号: 21001380008051008861 收款人: 张美赫 复核人: 张丽						

特别提示:

- 本平台仅提供所查询发票票面信息的查验结果。
- 若发现发票查验结果与实际交易不符, 任何单位或个人有权拒收并向当地税务机关举报。

业绩 2: 汇置龙之梦六期
合同



合同编号: DBY-QCQ-2020-0259

【汇置龙之梦六期】项目
建设工程委托设计合同

HZSY-F-6Q-184楼-2020-02



发包人: 沈阳轩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合同简称甲方)

设计人: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本合同简称乙方)

日期: 2020年12月01日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汇置龙之梦六期项目的方案深化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工程概要

2.1 工程名称：汇置龙之梦六期

2.2 工程地点：辽宁省沈阳市

2.3 工程规模：用地面积 71771.6 m²，综合容积率 3.57；

总建筑面积 363246 m²（以工程规划许可证面积为准）；

2.4 建筑类型：公寓、住宅、教学及配套等

第三条、设计内容和服务范围

3.1 设计内容：用地红线内的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总图设计等。

3.2 服务范围：该设计不包含室内装修设计、室外环境设计、智能化设计、变电房电气设计、钢结构深化设计、幕墙深化设计、地基处理及基坑围护、泛光照明、声学设计以及规定由专业部门完成的专项设计内容。

第四条、设计标准

4.1 设计文件依据甲方的委托设计任务书和提交的基础资料编制。

4.2 设计文件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和项目所在地省、市有关设计法规、规范，其深度达到国家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要求。

4.3 设计文件需满足政府主管部门的要求。

4.4 设计标准不一致时，以最严格的为准，或者按照甲方最终确认的设计标准执行。

第五条、设计进度

5.1 方案深化设计：合同签订并甲方支付乙方定金后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

5.2 初步设计：方案通过政府批复并具备进入下一阶段设计条件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

5.3 施工图设计：初步设计完成、经甲方确认并具备进入下一阶段设计条件后 60 个工作日内完成。



备注：1、以上设计周期，未包括甲方原因调整时间、政府审批时间。

2、乙方进入下一阶段设计条件是：

(1) 甲方提供前阶段设计的政府批文（在政府未批复前甲方要求进入下一阶段设计的，乙方视做政府批复，因此产生的返工和修改由甲方承担责任）；

(2) 甲方提供设计基础资料；

(3) 甲方支付前阶段设计费。

第六条、设计成果

施工图阶段设计成果：

(1) 图纸深度满足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定要求及汇置集团《施工图设计标准》，见附件1。

(2) 成本指标满足《汇置限额设计指标统计表 2.0 版》，见附件2

(3) 以上设计的成果提交为：

(4) 蓝图 12 套；

(5) 以上设计的 PDF 文件。收到上一阶段设计费后交付 CAD 文件。

第七条、设计费计算

7.1 根据双方协商，本项目设计费总额暂定为人民币：柒佰柒拾伍万肆仟叁佰元整（¥7,754,30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格为 7,315,377.36 元，增值税额为 438,922.64 元。（税率是 6%）。计算方法如下：

项目明细	固定单价 (元/㎡)	建筑面积 (㎡)	设计费 (万元)
高层住宅（高度：100 米以下）	16.5	84084	138.74
高层住宅（高度：120 米）	25	115782	289.46
商业网点	20	6535	13.07
公寓	23	23147	53.24
人防工程	29	16068	46.60
非人防地下车库	19	98615	187.37
配套设施	23	2875	6.61
12 班幼儿园	25	3180	7.95
学校	24 班中小学	12960	32.40
	合计	363246	775.43

7.2 以上总价不含装配式设计，装配式设计根据装配率不同而定，如有其它具体设计要求价格另议，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7.3 以上施工图设计单价为甲方同时委托乙方做规划方案设计的基础上的优惠价，如甲方委托乙方单独做施工图设计，则施工图设计单价另议。



7.4 最终设计费以工程规划许可证面积结算,其中甲方未明确书面指令要求设计的部分,乙方不计取设计费。

7.5 设计费单价包含设计费、工本费、管理费、税金等,是固定价格,除非经过双方书面同意,否则乙方不得擅自变更固定单价。

第八条、设计费支付进度

序号	分项	付款条件	付款比例	付款金额元
总设计费 7,754,300.00 元				
1	合同定金	合同双方签订生效后三日内	10%	775,430.00
2	方案深化阶段	方案深化文件经甲方确认后三日内	10%	775,430.00
3	初步评审阶段	初步设计文件经甲方确认后三日内	15%	1,163,145.00
4	施工图阶段	施工图设计图纸获得审查合格证甲方确认后三日内	20%	1,550,860.00
5		提交施工图设计图纸并经甲方确认后三日内	25%	1,938,575.00
6		主体封顶后	10%	775,430.00
7	验收阶段	工程验收后、乙方盖章前	10%	775,430.00
8		合计	100%	7,754,300.00

备注: 1、本合同之定金在双方正常履约后,即抵作第一笔设计费。若甲方不履行本合同,则定金不予返还,乙方不履行本合同,双倍返还定金;

2、乙方应在付款节点前 7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正式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是 6%),甲方应在收到发票后 7 个工作日付款给乙方。乙方应承担的税费由乙方自负。若乙方未能按照本协议约定提供发票,则甲方有权暂停付款且不视为违约行为,乙方应持续工作。

3、上一阶段设计成果未经甲方书面确认或经政府部门批准,甲方要求乙方进入下一阶段设计时,甲方应结清上一阶段费用;

4、若甲方实施项目分期开发且设计工作亦分开进行的,则根据实际各期规模,按各阶段进度及付款比例分期支付设计费;

5、若某阶段报审取消或项目暂缓等非乙方原因致使提交的设计成果不能确认或审查通过的,甲方应在乙方提交设计成果并经甲方确认后 50 天内支付设计费。



甲方：沈阳轩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地址：

电 话：

传 真：

银行帐号：

开户银行：



乙方：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南堤西路 905 号

电 话：024-83860966

传 真：024-83860966

银行帐号：

开户银行：



发票



2100194160

辽宁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1540200

2100194160
01540200

此联不作报销、扣税凭证使用

开票日期: 2020年12月15日

税务总局 [2019] 144号北京中抄有限公司

购买方	名称:	沈阳轩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密码区	34796158>543/-44*486>8671+6 3<#8<9*812/3+35>88402*58/86 +/54804/62-/1>5</346>59+3<7 702+-#<9<19*0357*77>44/6-90		
	纳税人识别号:	91210104564669439N					金额	731537.74	税率
	地址、电话:	沈阳市大东区滂江街22号 024-23309999				数量		税额	43892.26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北街支行 3301008219200014870				税率		税额	43892.26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设计服务*设计费					731537.74	6%	43892.26	
	合计					¥731537.74		¥43892.26	
	价税合计(大写)	柒拾柒万伍仟肆佰叁拾柒圆整				(小写)	¥775430.00		
销售方	名称:	中国建研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备注	汇置龙之梦六期项目 地址: 沈阳市大东区东边城街东		
	纳税人识别号:	912101122437631683					金额	731537.74	税率
	地址、电话: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65号024-81978043				数量		税额	43892.26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21001380008051008861				税率		税额	43892.26
	收款人: 朱翠玉	复核: 王福家	开票人: 陈红	销售方: 中国建研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票专用章				

第六联:

发票查验



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

支持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电子专用发票、电子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电子发票(普通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折叠票)、增值税普通发票

发票查验明细

查验次数: 第3次

查验时间: 2025-01-21 11:12:55

打印

关闭

辽宁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代码: 2100194160 发票号码: 01540200 开票日期: 2020年12月15日 校验码: 55424891612978793640 机器编号: 661910319490

购买方	名称:	沈阳轩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密码区			
	纳税人识别号:	91210104564669439N					金额	731537.74	税率
	地址、电话:	沈阳市大东区滂江街22号 024-23309999				数量		税额	43892.26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北街支行 3301008219200014870				税率		税额	43892.26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设计服务*设计费					731537.74	6%	43892.26	
	合计					¥731537.74		¥43892.26	
	价税合计(大写)	柒拾柒万伍仟肆佰叁拾柒圆整				(小写)	¥775430.00		
销售方	名称:	中国建研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备注	汇置龙之梦六期项目 地址: 沈阳市大东区东边城街东		
	纳税人识别号:	912101122437631683					金额	731537.74	税率
	地址、电话: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65号024-81978043				数量		税额	43892.26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21001380008051008861				税率		税额	43892.26

特别提示:

- 本平台仅提供所查询发票票面信息的查验结果。
- 若发现发票查验结果与实际交易不符,任何单位或个人有权拒收并向当地税务机关举报。



业绩 3: 电子信息 (智能终端) 产业城制造基地配套租赁住房工程项目可研、勘察、设计项目
合同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项 目 名 称: 电子信息 (智能终端) 产业城制造基地配
套租赁住房工程项目可研、勘察、设计项目

项目建设地点: 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合 同 编 号: _____

(由勘察设计师编填)

设计证书等级: 建筑行业 (建筑工程) 甲级

发 包 人: 长沙振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师: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湖南中

核石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2 年 6 月 2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制定



发 包 人：长沙振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师：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湖南中核岩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经公开招投标等程序, 勘察设计师依法承担电子信息(智能终端)产业城制造基地配套租赁住房工程项目可研、勘察、设计项目工作, 发包人和勘察设计师双方通过自愿、平等协商, 关于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达成一致, 签订本合同, 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

1.2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1.3 长沙市望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望发改经投(2021)62号文件;

1.4 望财办[2021]37号文;

1.5 中标通知书;

1.6 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文件。

第二条 勘察设计依据

2.1 发包人给勘察设计师的中标通知书;

2.2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3 相关国家及地方规程、规范、标准与相关规定。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能互相说明的, 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 则根据

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中标通知书;



3.3 投标书及其附件;

3.4 技术规范;

3.5 工程可研、勘察、设计收费最新文件。

第四条 工程范围勘察设计内容

4.1 工程范围: 电子信息(智能终端)产业城制造基地配套租赁住房工程项目可研、勘察、设计项目位于郭亮路与规划支路交叉口西北角地块,总用地面积:43517.32 m²,净用地面积 35087.63 m²,容积率≤2.0。

4.2 勘察设计内容:

4.2.1 可研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配合审批服务(含估算)。

4.2.2 勘察部分:完成满足符合项目技术要求的所有地勘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初勘、详勘及施工勘察,包括方案阶段及初步设计阶段放样、原地面测量等地勘服务工作),提交合格的勘察报告及相关后续服务工作。

4.2.3 设计部分:方案设计(含深化)、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工作。包括建筑、结构(含装配式建筑设计)、给排水(生产、生活给水、排水系统以及外网管线)、电气(建筑照明、综合布线系统管线、安防监控系统管线,高压进线柜至低压出线柜深化设计)、暖通、消防、钢结构、幕墙(含二次深化设计)、弱电(智能化系统、网络信息化、系统集成)、景观、运动场、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室内精装修(含食堂二次深化设计)、绿色星级建筑、海绵城市、环保、防雷、BIM设计模型、无障碍设计等及总图中的室外景观绿化(含边坡景观)、亮化工程、道路、综合管线、围墙、场平设计、地基及护坡、消防、人防及其附属工程。同时,勘察设计师提供方案设计阶段估算、初步设计阶段概算、施工图审查,配合预算编制设计服务,配合各阶段的报规、报建(着重协调装配式建筑审批、规划技术论证、建筑面积复核)、施



工招标；施工期间的后续服务等全过程服务工作，设计成果包括图纸、说明书、工程投资等，要求成果符合国家有关规范标准执行。

第五条 发包人向勘察设计师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提交时间
1	规划要点	1		须提交方案设计日期前 30 天
2	用地红线图	1	电子版	须提交方案设计日期前 30 天
3	设计任务书	1		须提交方案设计日期前 30 天

其中本工程勘察任务技术要求及工程设计方案布置图由勘察设计师提供，并对所提供资料的准确性、真实性及合法性负责。

第六条 勘察设计师向发包人交付的可研、勘察、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份）	提交时间	内容要求与提交地点
1	按投标方案修改后的方案设计文件	10	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	提交地点为望城区同心路 1 号望城经开区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	可研文本	6	项目可研完成批复后 10 日内	
3	初步设计文件（含初步设计概算）地质勘察报告	设计文本 3 份，地勘报告 6 份，光盘 1 个	方案评审通过，出具会议纪要后 30 日内	
4	施工图设计文件（含报建图）	12 份，报建图份数另计	初步设计批复后 40 日内	
5	各阶段设计文件电子版（PDF 版和 CAD 解密版）	2 份	与相关设计文本同时刻光盘提交	

6.1 勘察设计成果的提交地点为望城经开区管理委员会，交付时间为合同约定或经双方另行书面确认的时间，双方联络人为合同约定或双方另行书面确定指定的项目负责人。

6.2 如提交时间、双方地点及联络人有变动，双方应提前 7 天以书面文件及时通知对方。勘察设计师或项目负责人发生变化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

6.3 提交的勘察设计成果应由双方项目负责人当面确认并履行签收手续。



6.4 合同条款中约定的所有勘察设计成果均属于发包人。正式提交勘察设计成果套数不少于合同暂定套数；如发生提交的勘察设计成果需修改并重新出图的情况，修改后的图纸套数应满足合同上表的要求；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阶段评审会、对接会应提交的勘察设计文本数量、时间等要求以会议具体通知为准，不计入上述要求的最终文件数量内。

第七条 费用

7.1 依据项目中标通知书本项目中标下浮率：2.6%。

7.2 在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分局投资评审中心未结算本项目勘察、设计费用前，暂估本项目合同总额为：（大写）伍佰零肆万玖仟贰佰肆拾元（小写¥5049240.00元），最终合同总额为_____元（人民币：¥_____元）（该空格待财评出具预算审核报告后填写，同时加盖公章）。

7.2.1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

按照《长沙市望城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技术服务计费标准指导意见》（望财办[2021]37号）文件规定，上限值为陆万元，结合中标下浮率进行结算，即按照上述文件确定的服务费*（1-中标下浮率）。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为伍万捌仟肆佰肆拾元（人民币：¥58440.00元）。

7.2.2 勘察费（包括地形测量、初步勘察、详细勘察）

（1）地形测量费

在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分局投资评审中心未结算本项目勘察、设计费用前，暂估地形测量费为壹拾万元整（人民币：¥100,000.00元）。最终地形测量费按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及《长沙市望城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技术服务计费标准指导意见》（望财办[2021]37号）文件规定，结算根据中标单位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及有关实物工程量清单为计费基础并结合中标下浮率计费，经计算测量费为_____元（人民币：¥_____0.00元）。

（2）勘察费

在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分局投资评审中心未结算本项目勘察、设计费用前，暂估勘察费为捌拾万元整（人民币：¥800,000.00元）。按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



定》（计价格[2002]10号）及《长沙市望城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技术服务计费标准指导意见》（望财办[2021]37号）文件规定，结算根据中标单位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及有关实物工程量清单为计费基础并结合中标下浮率计费。经计算详细勘察费为_____元（人民币：¥_____元）。

综上计算勘察费（包括地形测量、勘察）为_____元整（人民币：¥_____元）（该空格待财评出具预算审核报告后填写，同时加盖公章）施工勘察实算，另行增补结算。

7.2.3 设计费

本项目设计费按42元/平方米计算，总建筑面积以《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为准。结算时以该项目总建筑面积*42*(1-中标下浮率)进行结算。

本项目在未获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前，总建筑面积预估为10万_平方米（实际面积最终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为准），依据中标通知书计算，暂估设计费为肆佰零玖万零捌佰元（人民币：¥4090800.00元）。

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本项目总建筑面积《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为_____平方米，核算最终设计费为_____元（人民币：¥_____元）。

7.3 上述7.2条费用包括项目可行性研究编制、地质勘察、原地貌测量、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设计跟踪服务过程所发生的人工费、设计费、勘察费、出图费、效果图费、材料费、管理费、服务费、利润、税金等一切费用。

第八条 支付方式

8.1 完成方案设计15个工作日内（以方案设计通过审查为准），发包人支付至暂估设计费的20%。

8.2 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且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获得主管部门批复，支付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的100%。完成初步设计15个工作日内（以初步设计通过审查



(本页无正文，为本合同之签署页)

发包人名称 (盖章): 长沙振望投资发
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易群

住 所: 43011210023017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日 期: 2022年6月20日

设计人名称 (盖章):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
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世强

地 址: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元米街
65号

邮政编码: 110006

电 话: 024-81978043

传 真: 024-81978043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沈阳和平支行

银行帐号: 21001380008051008861

勘察人名称 (盖章): 湖南中核岩土工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齐世峰

地 址: 长沙市雨花区洞井中路219号万象
美域2栋1316

邮政编码: 410007

电 话: 0731-84202558

传 真: 0731-84202558

开户银行: 长沙银行芙蓉支行

银行账号: 800151086720018

发票

2100231160 辽宁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2930545 2100231160 02930545

此联不作报税、扣税凭证使用 开票日期: 2023年09月21日

名称: 长沙振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122MA4L2W4X7F
地址、电话: 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同心路1号 0731-89812099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望城支行 20343012200100000164271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设计服务*设计费			1	469791.87	469791.87	6%	28187.51
合计					¥469791.87		¥28187.51

价税合计(大写) 肆拾玖万柒仟玖佰柒拾玖圆叁角伍分 (小写) ¥497979.38

名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2101122437631683
地址、电话: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65号024-81978043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21001380008051008861

工程名称: 电子信息(智能制造)产业基地配套设施租赁住房工程项目可研、勘察、设计项目
地址: 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2101122437631683

开票人: 谢水平 复核: 张丽

发票查验

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

支持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电子专用发票、电子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电子发票(普通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折票价)、增值税普通发票

发票查验明细

查验次数: 第1次 查验时间: 2025-01-25 10:42:05 [打印] [关闭]

辽宁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代码: 2100231160 发票号码: 02930545 开票日期: 2023年09月21日 校验码: 53290014032300564883 机器编号: 661910319490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设计服务*设计费			1	469791.87	469791.87	6%	28187.51
合计					¥469791.87		¥28187.51

价税合计(大写) 肆拾玖万柒仟玖佰柒拾玖圆叁角伍分 (小写) ¥497979.38

名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2101122437631683
地址、电话: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65号024-81978043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21001380008051008861

工程名称: 电子信息(智能制造)产业基地配套设施租赁住房工程项目可研、勘察、设计项目
地址: 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特别提示:
» 本平台仅提供所查询发票票面信息的查验结果。
» 若发现发票查验结果与实际交易不符,任何单位或个人有权拒收并向当地税务机关举报。

业绩 4: 沅江市禁捕退捕渔民搬迁安置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二标段)
合同

GF-2020-0216

合同编号: 002210号施合同

沅江市禁捕退捕渔民搬迁安置建设项目一期二标段

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

发 包 人: 湖南沅江琼湖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人: 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总承包人: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湖南沅江琼湖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人(全称): 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总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沅江市禁捕退捕渔民搬迁安置建设项目一期工程(二标段) 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沅江市禁捕退捕渔民搬迁安置建设项目一期工程(二标段)

2. 工程地点: 沅江市琼湖街道办事处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 沅发改核[2021]52号文件

4. 资金来源: 中央、省预算资金和统筹解决的地方配套资金

5. 工程内容及规模: 安置房建设:安置房总面积 72118 m²,其中住宅面积 58793 m²; 配套商业用房, 总面积 2727 m²; 公共设施面积共 986 m²; 地下室车库面积 9272 m², 架空层 340 m²。包括消防、电梯工程。

6. 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的设计、施工、设备采购等。



设计工作内容：本项目的初步设计深化、施工图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对本工程建筑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室外配套、景观、绿建、电力（含内外线、配电、施工用电）等设计及施工图报建、施工现场设计服务、参与竣工验收等与本工程所有设相关的全部工作，所编制设计图纸均应达到《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建质[2016]247号）的规定的施工图设计编制深度，满足各职能部门审查要求。

施工工作内容包括：完成项目实施阶段工程建设，各项系统的安装与调试，直至工程竣工验收、按规范及政府规定的各项专项验收、项目移交（交钥匙）、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缺陷保险等；具体内容为按照设计文件完成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装修工程、给排水、消防、电气、绿化、绿色建筑、节能等内容及其他为完成本项目功能的附属工程施工。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2年3月7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2年3月1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5月1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2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开工日期以开工令日期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本项目施工图设计深度须达到现行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建质 2016]247号）的要求。

工程质量标准：（1）要求的质量标准：工程设计满足现行的建筑工程建设标准、设计规范和招标文件要求的初步设计，达到初步设计方案的总体要求；（2）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施工质量达到国家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工程标准，一次交验合格；（3）设备及材料采购部分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技术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玖仟玖佰零陆万叁仟元整（¥19906300.0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肆佰叁拾柒万元（¥4370000元）；
适用税率：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拾陆万贰仟贰佰元（¥262200元）；

（2）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元（¥ / 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元（¥ / 元）；

（3）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元 (¥ / 元); 适用税率: 9%,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5)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6)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适
用税率: / %,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 按专用合同条款
14.1.1 计价原则计取工程总价, 最终以沅江市财政局财政投
资评审中心出具评审报告的审定金额为基础, 下浮 5% 作为结
算价; 设计费总额随总造价浮动。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张文。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3 月 7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湖南省益阳市沅江市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各方签章后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施工总承包人执 肆 份，设计承包单位执 壹 份。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郭子霖
2022.3.2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龙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914302001842802889

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芦淞区建设中路28号

邮政编码: 412000

法定代表人: 龙兴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1122437631683

地址: 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 65 号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24-81978043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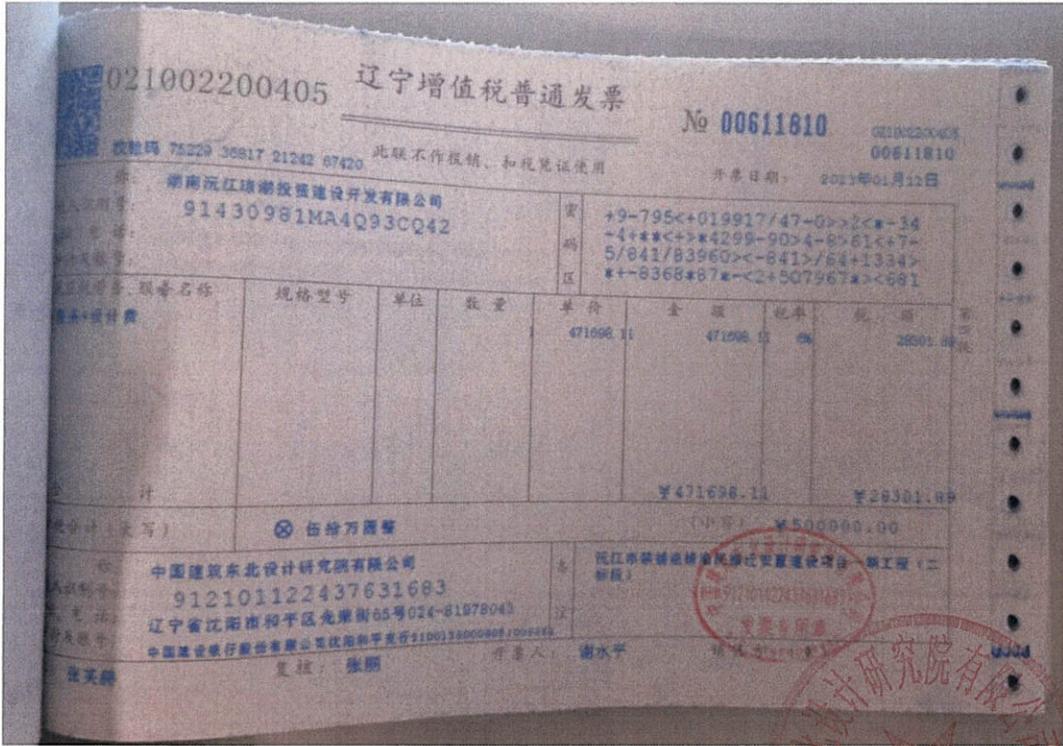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

沈阳和平支行

账号: 21001380008051008861



发票



发票查验

国家税务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

支持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电子专用发票、电子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电子发票（普通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折叠票）、增值税普通发票

发票查验明细

查验次数: 第1次 查验时间: 2025-01-25 10:51:05 打印 关闭

辽宁增值税普通发票

发票代码: 021002200405 发票号码: 00611810 开票日期: 2023年01月12日 校验码: 75229368172124267420 机器编号: 661910319490

购买方	名称: 湖南沅江琼湖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981MA4Q93CQ42 地址、电话: 开户行及账号:	密码区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th> <th>规格型号</th> <th>单位</th> <th>数量</th> <th>单价</th> <th>金额</th> <th>税率</th> <th>税额</th> </tr> </thead> <tbody> <tr> <td>*设计服务*设计费</td> <td></td> <td></td> <td>1</td> <td>471698.11</td> <td>471698.11</td> <td>6%</td> <td>28301.89</td> </tr> <tr> <td colspan="5" style="text-align: right;">合计</td> <td>¥471698.11</td> <td></td> <td>¥28301.89</td> </tr> </tbody> </table>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设计服务*设计费			1	471698.11	471698.11	6%	28301.89	合计					¥471698.11		¥28301.89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设计服务*设计费			1	471698.11	471698.11	6%	28301.89																			
合计					¥471698.11		¥28301.89																			
价税合计(大写) 伍拾万圆整		(小写) ¥500000.00																								
销售方	名称: 中国建研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2101122437631683 地址、电话: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65号024-81978043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21001380008051008861	备注 沅江市蔡铺渔民搬迁安置建设项目一期工程(二标段)																								

特别提示:
 1. 本平台仅提供所查询发票票面信息的查验结果。
 2. 若发现发票查验结果与实际交易不符,任何单位或个人有权拒收并向当地税务机关举报。

业绩 5: 云景·海棠湾
合同

GF—2000—0209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一）

（民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云景·海棠湾

工程地点：鞍山市铁东区

合同编号：DBY-Z07-2022-0054

（由设计人编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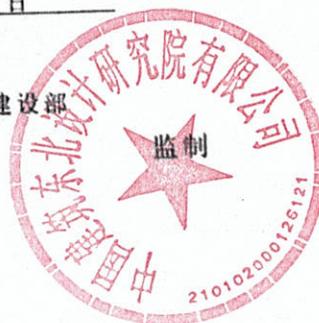
设计证书等级：甲 级

发 包 人：鞍山市银宇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设 计 人：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2 年 04 月 2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发包人： 鞍山市银宇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人：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工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费等见下表。



序号	分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设计阶段及内容			估算总投资 (万元)	费率 %	估算设计 费(含 税) (万元)
		层数	建筑面 积 (m ²)	方 案	初步设计	施工图			
1	云景·海棠湾	6-17层 (地下一层)	85732	√	√	√		19.5元/m ²	167.1774
2									
3									
4									
5	合计								167.1774
说明	<p>1. 本合同设计费不含精装修、施工图预算、园林景观等设计费，但设计人有责任配合发包人完成上述工作。</p> <p>2. 最终设计费以施工图建筑面积为准，按本合同取费标准结算。</p> <p>3. 发包人为设计人垫付设计费前，设计人要为发包人提前提供等额的设计费专用发票。</p>								



中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第五条 本合同设计收费估算为 壹佰陆拾柒万壹仟柒佰柒拾肆 元人民币，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付费次序	占总设计费 %	付费额 (万元)	付费时间 (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第一次付费	20% 定金	33.4	本合同签订后三日内
第二次付费	20%	33.4	方案报批通过后三日内 (详规通过)
第三次付费	30%	50.2	提交施工图三日内
第四次付费	20%	33.4	施工图审查通过后三日内
第五次付款	10%	16.7774	配合发包人完成质检站所需备案文件，将剩余设计费发票全部开出后付款

1. 提交各阶段设计文件的同时支付各阶段设计费。
2. 本合同履行后，定金抵作设计费。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 发包人责任:

- 6.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



发包人名称：鞍山市银宇房屋开发
有限公司

设计人名称：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
院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 所：鞍山市立山区水源街
30号

住 所：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
65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0412-2617555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建行鞍山卫钢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沈阳和平支行

银行账号：21001639146052500751

银行账号：21001380008051008861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鉴证意见：

(盖章)



(盖章) 26121

备 案 号：

经 办 人：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发票

2100231160 辽宁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2930469 2100231160 02930469

此联不作报税、扣税凭证使用 开票日期: 2023年09月06日

称: 鞍山市银宇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2103041188842863
地址、电话: 鞍山市立山区水源街30号 0412-2617555
开户行及账号: 建行鞍山卫钢支行 21001639146052500751

密码区: 933->71<-21>*0*>2774*470>6
29-/9306-38022*-<<7931>2>632
335-270>>4>-5802*30<*36-8+5
717++-9*971<-180+0/*<->5812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设计费					664150.94	6%	39849.06
合计					¥664150.94		¥39849.06

价税合计(大写) 柒拾万肆仟圆整 (小写) ¥704000.00

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2101122437631683
地址、电话: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65号024-81978043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21001380008051008861

项目备注: 项目名称: 云景·海棠湾
项目地址: 鞍千路东、七号桥北、立山区鞍千路1001号

开票人: 谢水平 复核: 张丽

发票查验

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

支持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电子专用发票、电子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电子发票(普通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折叠票)、增值税普通发票

发票查验明细

查验次数: 第1次 查验时间: 2025-01-25 10:54:38 [打印] [关闭]

辽宁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代码: 2100231160 发票号码: 02930469 开票日期: 2023年09月06日 校验码: 82725068202600733654 机器编号: 661910319490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设计服务*设计费					664150.94	6%	39849.06
合计					¥664150.94		¥39849.06

价税合计(大写) 柒拾万肆仟圆整 (小写) ¥704000.00

购买方: 鞍山市银宇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2103041188842863
地址、电话: 鞍山市立山区水源街30号 0412-2617555
开户行及账号: 建行鞍山卫钢支行 21001639146052500751

销售方: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2101122437631683
地址、电话: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65号024-81978043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21001380008051008861

项目备注: 项目名称: 云景·海棠湾
项目地址: 鞍千路东、七号桥北、立山区鞍千路1001号

特别提示:
1. 本平台仅提供所查询发票票面信息的查验结果。
2. 若发现发票查验结果与实际交易不符, 任何单位或个人有权拒收并向当地税务机关举报。

投标人近6年设计类奖项一览表

序号	获奖工程名称	获奖工程建设地点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获奖公告查询网址
1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教学楼	深圳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23年3月	http://hjxmcx.thwysys.com
2	汇隆商务中心	深圳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23年3月	http://hjxmcx.thwysys.com
3	东北国际医院-建筑智能化设计	沈阳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23年3月	http://hjxmcx.thwysys.com
4	空中巷院. 开放社区	南京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23年12月	https://www.chinaeda.org.cn/contents/87/8243.html?id=8243
5	“廊”生. 新“院”	北京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23年12月	https://www.chinaeda.org.cn/contents/87/8243.html?id=8243

投标人近6年（以本项目截标之日起倒推，以证书落款日期为准）荣获最具代表性的设计类相关奖项。

投标人提供:

- 1、《投标人近6年设计类奖项一览表》;
- 2、政府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项目获奖证书。

奖项个数最多不超过5个,如投标人提交的奖项超过5个的,第5个以后的奖项招标人将不予认可。

编号: 2021B0419

获奖证书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教学楼 被评为二〇二一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 建筑设计一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编号: 2021B0417

获奖证书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 汇隆商务中心 被评为二〇二一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 建筑设计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编号：2021P0029

获奖证书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 东北国际医院-建筑智能化设计 被评为二〇二一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 建筑智能化设计 一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NO: 2023-B273

2023年全国“好房子”设计大赛

获奖证书

优秀作品奖（南京赛题）

作品名称：空中巷院·开放社区

获奖单位：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1.王洪礼 2.丛阳 3.吴非 4.张雅婷 5.王雪玥 6.张国瑞 7.韩旭
8.许程阳 9.贺飞 10.田金昭 11.秦一舫 12.巴雅力格 13.李思睿
14.田骥源 15.马晓彤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



NO: 2023-A258

2023年全国“好房子”设计大赛

获奖证书

优秀作品奖（北京赛题）

作品名称：“廊”生·新“院”

获奖单位：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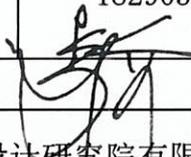
主要完成人：1.赵成中 2.陈天禄 3.苏志伟 4.陈 忱 5.杨岸霄 6.赵馨妍 7.孔祥吉
8.栾政阳 9.张一宁 10.朱 斌 11.蒋慕哈 12.江 澧 13.金瀚远
14.侯宇新 15.陈丝雨



投标报价一览表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建筑面积 暂定 (m ²)	含税单价 (元/m ²)	含税总价 (设计费用) (元)
一	宝安新桥东重点城市 更新项目 06-08 地块 建筑设计	248848	73.5	18290328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投标人 (盖章)：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01 月 26 日

说明：

填写此表格时不得改变表格的形式。

2、由投标人自主报价，含税单价上限为 81 元/平方米。根据目前 06-08 地块暂定建筑面积 248848 平方米计算（面积指标最终以竣工查丈总建筑面积为准），本项目投标含税总价上限为 2015.6688 万元。投标含税单价或总价超出上限价作无效标处理。若投标单价报价与投标报价总价不一致，以不利于投标人的报价为准。

3、设计费包含设计人为完成宝安新桥东重点城市更新项目 06-08 地块用地红线范围内的全部工程设计内容、与红线外市政管线（水、电气及通讯）和道路接口（或连接段）的设计、地块之间的地上连廊（红线外）以及红线外双方约定的与本项目相关的其他设计内容而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合同项下所有工作内容而产生的设计费、税费、驻场费、专项报告费用、晒图费、样板费、差旅费、制作费、工本费、现场勘察费、交通费及税费等，无论发包人要求设计人进行任何设计工作，结算价以竣工查丈的总建筑面积作为计价面积（发包人另行委托第三方提供设计的部分须扣除），按照合同固定单价进行结算。除上述合同结算价外，发包人无须向设计人另行支付任何费用。